



經濟部

股票代碼1237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股東常會 年報

出刊日期：114年5月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taisugar.com.tw>

一、台糖公司發言人曾副總經理見占 聯絡電話：(06) 3378891 電子郵件信箱：tsc01@taisugar.com.tw

台糖公司代理發言人謝副處長昆霖 聯絡電話：(06) 3378858 電子郵件信箱：a62993@taisugar.com.tw

二、台糖公司各單位名稱、地址及電話

單位名稱	所在地址	電話號碼
台糖公司總管理處	(701036) 臺南市東區生產路 68 號	(06)3378888
砂糖事業部	(812006) 高雄市小港區小港路 133 號	(07)8214161
畜殖事業部	(736213) 臺南市柳營區人和里義士路 5 段 690 號	(06)6223233
油品事業部	(730005) 臺南市新營區中興路 31 巷 4 號	(06)6328703
生物科技事業部	(622001) 嘉義縣大林鎮大糖里大湖農場 60 號	(05)2649775
精緻農業事業部	(731022) 臺南市後壁區福安里烏樹村 184 號	(06)6830661
商品行銷事業部	(108021) 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297 號 2 樓	(02)23065229
休閒遊憩事業部	(717015) 臺南市仁德區田厝里文華路 2 段 326 號	(06)3662658
台糖研究所	(701036) 臺南市東區生產路 54 號	(06)2671911
善化糖廠	(741011) 臺南市善化區溪美里 310 號	(06)5819484
虎尾糖廠	(632402) 雲林縣虎尾鎮中山路 2 號	(05)6321540
小港廠	(812006) 高雄市小港區小港路 133 號	(07)8214161
台北營業所	(108021) 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297 號 1 樓	(02)23061112-4
新竹營業所	(300063) 新竹市東區金山十街 47 號	(03)5799189
台中營業所	(406039) 臺中市北屯區平德路 10 號 3 樓	(04)22986676
嘉義營業所	(600055) 嘉義市西區八德路 210 號 5 樓	(05)2328363
台南營業所	(702029) 臺南市南區大同路 2 段 402 號 2 樓	(06)2155195
高雄營業所	(812006) 高雄市小港區小港路 133 號 1 樓	(07)8151241
花蓮營業所	(970004) 花蓮縣花蓮市中華路 534 巷 10 號	(03)8523650
台東營業所	(950013) 臺東縣臺東市中興路 2 段 202 號	(089)221678
中彰區處	(514007) 彰化縣溪湖鎮大竹里彰水路 2 段 762 號	(04)8852111
雲嘉區處	(632402) 雲林縣虎尾鎮中山路 2 號	(05)6321540
台南區處	(741011) 臺南市善化區溪美里 310 號	(06)5819731
高雄區處	(825405) 高雄市橋頭區糖廠路 24 號	(07)6119299
屏東區處	(900041) 屏東縣屏東市台糖街 66 號	(08)7526301
花東區處	(976002) 花蓮縣光復鄉大進村糖廠街 19 號	(03)8704125
高雄分公司	(806614) 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 4 號 4 樓	(07)8230230
柳營尖山埤渡假村	(736003) 臺南市柳營區旭山里 60 號	(06)6233888
池上牧野渡假村	(958209) 臺東縣池上鄉新興村 110 號	(089)863736
台糖長榮酒店 (臺南)	(701028) 臺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三段 336 巷 1 號	(06)2899988
台糖台北會館	(100413)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 1 段 39 號	(02)23885522
人力資源處訓練中心	(701036) 臺南市東區生產路 56 號	(06)3378595
平福台越農產分公司	Minh Tam, Hon Cat District, Binh Phuoc Province , Vietnam	009-842-716-554127
美國加州分公司	2352 San Juan Road, Aromas, CA95004, USA	1-831-726-1797
加拿大卑詩分公司	2016 Marion Road, Abbotsford, BC V3G 2J5 Canada	1-604-556-7856

三、股票過戶承辦單位：台糖公司秘書處股務暨保險組

地址：臺南市東區生產路 68 號 電話：(06) 3378673

四、財務報告簽證事務所：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梅元貞、郭士華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 電話：(02)8101-6666

網址：<https://home.kpmg/tw/zh/home.html>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taisugar.com.tw>

年報目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4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事項	4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6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9
參、募資情形	50
一、資本及股份	50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51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1
肆、營運概況	52
一、業務內容	5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0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5
四、環保支出資訊	75
五、勞資關係	77
六、資通安全管理	79
七、重要契約	80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3
一、財務狀況	83
二、財務績效	83
三、現金流量	8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6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87
七、其他重要事項	92
陸、特別記載事項	9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3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3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3
五、第十條第一項第三款第八目、第七款前段、第十七條及第二十一條第一款、第二款規定之應記載事項所定資訊內容，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者	93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台糖公司因應經營環境的變化，持續精進各事業發展目標與策略、落實績效與品質管理，以提升事業營運績效及整體競爭力。經公司全體同仁的努力，113 年度全公司營業利益不僅順利達成預算目標，更較 112 年度決算有長足進步。

113 年度業務經營概況

台糖公司 113 年度營業收入 314.35 億元，較法定預算 297.94 億元增加 16.41 億元，亦較上年度決算 301.87 億元增加 12.48 億元；營業利益 29.41 億元，較法定預算 15.78 億元增加 13.63 億元，亦較上年度決算 22.33 億元增加 7.08 億元；本期淨利 57.50 億元，較法定預算 49.50 億元增加 8.00 億元，亦較上年度決算 43.99 億元增加 13.51 億元，整體而言，營運績效顯著提升。

113 年度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執行情形，專案計畫與一般建築及設備（修正計畫後）可用預算 37.59 億元，實際執行數 37.08 億元，預算執行率為 98.64%。其中專案計畫包括 4 個繼續計畫，「嘉義蒜頭糖廠至故宮南院觀光鐵路計畫（嘉義蒜頭糖廠五分車延駛故宮南院）」已於 113 年 1 月完工；「農業循環豬場改建投資計畫」推動 13 座傳統畜殖場改建為減廢、節水及結合太陽光電與沼氣發電的現代化智能畜殖場中，虎尾、斗六、善化、月眉一、月眉二及南沙崙等畜殖場已陸續進豬試養，其餘各場持續加緊趕工，以儘速完工營運；「屏東廠區殺蛇溪以南工業區開發投資計畫」及「高雄橋中建屋出租投資計畫」則依規劃進度積極辦理中。

積極配合政府政策

- 一、提供長期照顧用地，截至 113 年底，已提供 46 處面積 26.16 公頃土地，供衛生福利部評估興建住宿式長照機構，目前已獲衛生福利部確定 6 處面積 4.49 公頃。
- 二、提供社會住宅用地，截至 113 年底，已提供 82 處面積 91.58 公頃土地，作為內政部勘選社會住宅規劃及興辦基地，目前已獲內政部確定 44 處面積 44.20 公頃，可規劃興建 22,794 戶社會住宅，加計台糖自有之 6 棟學苑 1,598 戶轉型社會住宅，台糖公司合計貢獻 24,392 戶。
- 三、在配合政府淨零碳排政策方面：
 - （一）持續盤點建物屋頂、停閉廠區及滯洪池等場所，優先以閒置土地活化及複合式利用等方式規劃建置太陽光電設施，截至 113 年底，完成設置容量 543.64 MW。
 - （二）小港廠及大林生技廠之工廠鍋爐已全面改燒天然氣，預估每年可減少碳排約 2 萬餘公噸 CO₂e。
 - （三）推動「森林碳匯」及「土壤碳匯」，與林業署屏東分署合作辦理「林後四林平地森林園區核心經營區內自願減量專案」，面積計 19.17 公頃，預估每年減碳效益達 172.72 公噸 CO₂e，及提供柳營農場 2 公頃蔗作地，參與業界小農種碳專案，俾建立台糖公司未來蔗園土壤之碳匯數據計算基準，預估每年可吸存約有 1 萬公噸 CO₂e。
 - （四）與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合作，於善化糖廠進行生質能碳捕捉利用先期試驗合作計畫，導入液鹼捕捉煙道氣中的二氧化碳，初步實地試驗結果每天可捕捉 10 公斤二氧化碳，期從「種蔗 - 燒蔗渣」的碳中和循環過程，創造負碳排的利基。

研究發展

113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實支數 2.25 億元，主要研究計畫包括臺灣金線連茶原料量產技術實場驗證、豬赤痢防治技術開發、雷公根藥材萃取物供應鏈建立、蘭姆酒熟成與風味再製酒之研究及益生菌生產製程開發等。

在研究創新成果方面，亦有重大斬獲，如推動「甘蔗多元利用」計畫，與高雄餐旅大學合作使用本土甘蔗釀造之蘭姆酒，繼 112 年於布魯塞爾世界酒類競賽中勇奪銀牌，再於 113 年參與倫敦世界烈酒競賽，獲得銀牌肯定；以「複合木聚醣酶」、「羽毛水解微生物技術」、「植酸酶」等 3 項酵素創新技術榮獲 113 年農業部第 9 屆「科技農企業菁創獎」等，充分展現台糖公司之研發能量。

榮譽及獎項肯定

- 一、在永續經營成果方面，「2024 永續報告書」榮獲第 17 屆台灣企業永續獎之綜合績效類別「台灣百大永續典範企業獎」與企業永續報告類別「傳統製造業白金級」等 2 項；另外以「猛禽治鼠護蔗田」案及「崇賢青銀共居循環住宅」案獲第四屆「TSA 台灣永續行動獎」金獎及銀獎。
- 二、在蝴蝶蘭培育方面，台糖蝴蝶蘭在「2024 台灣國際蘭展暨第 23 屆世界蘭展」一舉囊括 8 個獎項，包括「台糖小熊貓」及「台糖璀璨」2 款蝴蝶蘭奪得大花類「第一獎」，其他蘭花則獲得 1 個「第二獎」及 5 個「第三獎」，展現台糖公司培育蝴蝶蘭的能力。
- 三、在配合政府減碳政策方面，臺南崇賢銀髮住宅榮獲內政部首屆「淨零建築 N 次方」銅牌獎。
- 四、在職安及環保方面，「屏東廠區殺蛇溪以南工業區開發工程」榮獲勞動部職安署「113 年推動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工程金安獎 - 公共工程優等獎」殊榮；「東海豐農業循環園區」獲得 113 年「第 6 屆國家企業環保獎」銀級獎。
- 五、在觀光旅宿方面，柳營尖山埤渡假村榮獲 113 年首屆「台灣觀光金獎」殊榮；台糖花蓮旅館通過 ISO 9001：2015 品質管理國際認證；台糖台北會館及台糖花蓮旅館，繼柳營尖山埤渡假村、台糖長榮酒店之後，亦分別取得「銅級環保標章旅館」認證。
- 六、在食品開發推廣方面，「台糖本土甘蔗糖」、「蕃茄汁鯖魚」、「黑蒜頭紅燒鰻」、「黑五寶」及「台糖鮮蔬素水餃」等 5 支產品，參與「食品界米其林」稱號的比利時國際風味評鑑所（International Taste Institute, 簡稱 ITI）競賽，共榮獲 7 顆星風味絕佳獎。

114 年度經營策略

台糖公司每年依據總體環境、公司擁有之優、劣勢及面臨之機會與威脅，滾動調整未來經營策略，並持續以「推動新農業及循環經濟為核心，積極發展健康及綠色產業，提升各事業經營績效，穩定成長。」為總體目標。有關 114 年度公司經營策略簡述如下：

一、深植健康產品及休閒事業

- （一）持續開發有益健康之產品：開發保健食品，以預防勝於治療的概念，生產適合銀髮族、慢性病患者相關之營養、保健食品及美容保養品；生產 75% 清潔用酒精、酒精擦及乾洗手等商品，並研發強化免疫力之營養食品；持續以優化的品種、飼養方式及生產履歷等條件，提供安全健康生鮮畜產品，且開發健康、機能性及安全健康畜產加工品。
- （二）建構健康休閒旅遊網：以主題式旅遊為主，透過發行「台糖文旅護照」、結合優惠活

動及串聯特色園區，建構台糖公司休閒旅遊網。

二、導入循環理念發展優質農畜事業

- (一) 發展友善、有機農業及耕作方式：持續有機水稻耕作，推展台糖有機肥。
- (二) 推動畜殖技術升級：在配合政府推動「養豬場沼氣發電」且兼顧生產、環保及經濟效益之循環經濟政策前提下，持續進行現代化豬舍改建，以減廢、節水、太陽光電及資源循環再利用之原則，提升畜殖業與環境的親和性，並降低疾病傳染，提升整體飼養效能。
- (三) 開發高值化農畜加工品：開發包括高附加價值糖品(風味糖、機能糖)、蔗汁加工品(生鮮甘蔗汁、蘭姆酒)、糖蜜衍生產品(美容保養品)、畜產加工品等，並申請碳標籤，推廣綠色行銷。
- (四) 廢棄物循環再利用：養豬有機廢棄物資源化，豬糞尿醱酵產生沼氣，再經純化、儲存成為燃料或直接發電供自用或出售，沼渣及沼液可生產有機質肥料；蔗渣、疏伐之林木可作為固態生質燃料及生物資材，蔗渣、濾泥及煙灰可回歸蔗田，增加有機質。

三、資產活化與糖業文化保存

- (一) 積極與公、私部門合作開發土地：以土地出租及招標設定地上權等方式提供土地合作開發產業園區、科學園區，商業區土地及閒置廠區招商開發。
- (二) 建屋出售及出租：自建優質住宅出售，或與業者合建房屋出租，並規劃於適當地點興設銀髮住宅出租。
- (三) 協助落實社會福利政策：配合政策，提供土地興建社會住宅，或出租土地設置長照醫療機構。
- (四) 文化資產活化：結合公部門共同規劃推動糖鐵國家綠道及糖業文化廊帶等計畫，舉辦糖業文化節，並持續修復文化資產，開放廠商進駐租用。

四、持續推動減碳循環邁向淨零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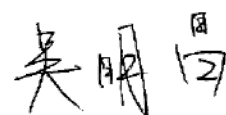
- (一) 減碳：以節水、減廢、餘熱及資源循環利用方式，持續更新設備提高製程效率；鍋爐使用燃料改採低碳排燃料，並配合更新周邊管路及相關設備；評估製程引進「碳捕捉技術」可行性(如以化學方法捕捉煙道氣)。
- (二) 固碳：農業栽培採用有機肥，以增加土壤有機質，形成土壤碳匯；加強林地經營管理，復育劣化林地，加強低蓄積人工林撫育更新或新植，擴大森林碳吸收效益。

五、建立優質企業形象與提升經營績效

- (一) 人才培育與組織優化：根據事業經營之需要，引進並培育所需專業人才，以提升組織競爭力與營運績效，並依據發展之需求，調整組織。
- (二) 落實目標管理與績效檢討：落實責任中心及考評獎勵制度。
- (三) 提升產品競爭力：落實食品原料、添加物、供應商、製造商及成品品質管理，提供消費者安心之食品。
- (四) 強化與外部合作：透過貿易方式進口咖啡銷售，促進與友邦合作；持續深植海外據點之經營，強化蝴蝶蘭海外據點之經營，拓展蘭花市場。
- (五) 建立優質企業形象：持續社區關懷與服務，配合政策穩定民生物價，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114 年度行政院核定台糖公司預算為營業收入 307.31 億元、本期淨利 56.46 億元。台糖公司經營團隊及全體員工將持續努力，追求業績成長及獲利，請股東繼續給予我們支持。最後，敬祝各位股東、貴賓身體健康，事事如意！謝謝！

董 事 長



貳 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附表一)

(第 36 屆董事任期：113.6.14-115.6.13)

職稱 (註 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註 2)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 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長 (經濟部)	中華民國	吳明昌	男 61~70 歲	113.11.29	115.6.13	113.11.29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86.15%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86.15%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湯瑞科	男 51~60 歲	113.6.14	115.6.13	113.6.14	0	0%	0	0%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張桂鳳	女 51~60 歲	113.6.14	115.6.13	113.6.14	0	0%	0	0%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賴婷婷	女 31~40 歲	113.6.14	115.6.13	113.6.14	0	0%	0	0%

114 年 3 月 31 日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 5）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0	-	0	-	臺灣大學園藝研究所園產加工處理組博士 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屏東科技大學食品安全管理研究所所長、屏東科技大學南臺灣跨領域科技創新中心主任、屏東科技大學食品安全中心主任、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院長	台糖公司董事長及暫兼總經理、中央銀行理事、臺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本公司係應業務需要，並依據經濟部 114 年 2 月 8 日經人字第 11400528520 號函，且經 114 年 2 月 11 日第 36 屆第 12 次董事會議通過，總經理職務由董事長吳明昌暫兼。
0	-	0	-	國立中興大學（現台北大學）法律系法學士 屏東律師公會理事長、法扶基金會屏東分會會長、屏東縣選舉委員會選監小組召集人、衛福部精神疾病強制鑑定審查會委員、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國賠事件委員、經濟部產業園區高屏分局勞資調解委員、中小企業榮譽諮詢律師及水利署第七河川分署國賠委員屏東縣政府法規委員會、醫事審議委員會、醫療糾紛調處及綠能開發管理推動委員	執業律師				無
0	-	0	-	國立成功大學建築系博士 國立屏東大學不動產經營系（所）教授兼系主任、國立屏東大學永續建成環境研究中心主任、屏東縣政府城鄉發展處處長	國立屏東大學不動產經營系（所）教授兼系主任、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董事、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0	-	0	-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法律學系財經法學組學士 台南市日本人協會理事、全國律師聯合會國際事務委員會委員、台南律師公會國際交流委員會委員	趨勢法律事務所律師、趨勢記帳士事務所代表記帳士				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註2)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 (經濟部)	中華民國	胡忠一	男 61~70 歲	113.6.14	115.6.13	113.6.14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86.15%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86.15%
董事 (經濟部)	中華民國	曾梓峰	男 61~70 歲	113.6.14	115.6.13	113.6.14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86.15%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86.15%
董事 (經濟部)	中華民國	余政憲	男 61~70 歲	113.6.14	115.6.13	112.4.17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本人持有 720 股)	86.15%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本人持有 720 股)	86.15%
董事 (經濟部)	中華民國	李繁儀	女 61~70 歲	113.6.14	115.6.13	111.6.15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86.15%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86.15%
董事 (經濟部)	中華民國	趙卿惠	女 51~60 歲	113.6.14	115.6.13	113.6.14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86.15%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86.15%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 5）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0	-	0	-	日本東京大學農業經濟學系博士 農業部農糧署署長、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署長、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秘書、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輔導處處長、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企劃處處長	農業部政務次長				無
0	-	0	-	德國 Darmstadt 大學建築學工學博士 國立高雄大學建築系教授、高雄市政府市政顧問、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委員、內政部國家公園計畫委員會委員、中華民國德國學術交流協會 DAAD 理事長、德國在臺協會駐高雄名譽代表、陳其邁市長召集之「高雄智庫」執行長、社團法人高雄市綠色協會理事長、國立高雄大學行政副校長、高雄市政府國土計畫審議會委員、逢甲大學建設學院特聘客座教授	逢甲大學建設學院特聘客座教授				無
0	-	0	-	義守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科學教育暨環境教育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民進黨宗教委員會總召集人、行政院體育發展委員會副召集人、台糖公司董事長、內政部部長、高雄縣縣長、立法委員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私立高苑高級工業商業職業學校董事長、財團法人八卦寮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無
0	-	0	-	美國伊利諾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中央銀行會計處科長（會計）	中央銀行會計處副處長				無
0	-	0	-	中山大學中國與亞太區域研究所博士 臺南市政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處長、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委、自由時報臺南都會新聞組組長、台南大學兼任助理教授	臺南市政府副市長、臺南市美術館董事長（第 4 屆）				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註2)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 (經濟部)	中華民國	鄧鳳蘭	女 51~60 歲	113.6.14	115.6.13	111.6.15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86.15%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86.15%
董事 (經濟部)	中華民國	徐大裕	男 51~60 歲	114.3.11	115.6.13	114.3.11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本人持有 14 股)	86.15%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本人持有 14 股)	86.15%
董事 (經濟部)	中華民國	黃同源	男 51~60 歲	114.3.11	115.6.13	114.3.11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本人持有 14 股)	86.15%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本人持有 14 股)	86.15%
董事 (經濟部)	中華民國	胡益民	男 51~60 歲	113.6.14	115.6.13	112.4.17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本人持有 14 股)	86.15%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4,855,922,552 股 (本人持有 14 股)	86.15%
董事	中華民國	安群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建廷	男 51~60 歲	113.6.14	115.6.13	111.6.15	270,977 股	0.00%	270,977 股	0.00%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 5）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0	-	0	-	屏東科技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班 屏東縣政府研考處處長、屏東縣政府觀光傳播處處長、屏東縣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總幹事、蘇嘉全縣長室幕僚、屏東縣政府社工員、台灣日報記者、民眾日報記者	屏東縣政府傳播暨國際事務處處長				無
0	-	0	-	樹德工專 台糖公司臺中月眉工會理事長、台糖公司工會聯合會理事	台糖公司中彰區處月眉資產課財產管理員、台糖公司臺中月眉工會理事長				無
0	-	0	-	逢甲大學土地管理進修班、南光中學機工科 台糖高雄區處工會理事長、財團法人台灣糖業公司高雄區處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董事長、台糖公司旗山糖廠系統管理師、台糖公司工會聯合會常務理事	高雄區處旗山資產課巡查股股長、台糖公司高雄區處工會理事、高雄市政府市政顧問、中華民國能源產業工會全國聯合會理事、高雄市產業總工會監事、台灣省蔗農消費合作社監事				無
0	-	0	-	南榮技術學院土木工程科畢業 台糖公司善化企業工會秘書、台南區處善化資產課土地股長	台糖公司台南區處總務課一般行政管理師				無
0	-	0	-	美國加州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中華民國南臺灣美國商會理事	安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經濟部	無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董事資料（二）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4年3月31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吳明昌董事長	1. 請參閱參、公司治理報告之二（一）董事資料（1）。 2.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胡忠一董事			0
曾梓峰董事			0
余政憲董事			0
李繁儀董事			0
趙卿惠董事			0
鄞鳳蘭董事			0
徐大裕董事			0
黃同源董事			0
胡益民董事			0
安群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建廷	1. 請參閱參、公司治理報告之二（一）董事資料（1）。 2.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湯瑞科 獨立董事	1. 請參閱參、公司治理報告之二（一）董事資料（1）。 2. 審計委員會成員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2. 符合金管會有關獨立董事獨立性之規範。	0
張桂鳳 獨立董事	1. 請參閱參、公司治理報告之二（一）董事資料（1）。 2. 審計委員會成員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賴婷婷 獨立董事	1. 請參閱參、公司治理報告之二（一）董事資料（1）。 2. 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會計或財務專長，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 董事會多元化：

1.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明載，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等能力。
2.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服務任期及兼任其他公司董事與經理人之情形等，藉由董事成員多元化的專業與經驗，持續強化公司治理及營運績效。
3. 董事會有董事 14 位（含 3 位獨立董事），包含民股董事、女性董事及工會推派之代表董事。董事成員有女性 5 名及男性 9 名，已展現性別多元化；成員分別擁有食品安全、法律、都市設計、綠建築、綠能永續發展、會計、財務、土地管理、農業經濟、園藝、觀光傳播、國際事務、都市發展、管理科學及環境教育等專業背景，展現多元互補成效，有效落實經營管理及未來發展策略。
4. 本公司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其性別、教育背景、專業資格及經驗、服務任期及兼任其他公司職務之情形等充分揭露於公司年報。

(二)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第 36 屆董事會董事 14 位（含 3 位獨立董事），包含民股董事、女性董事及工會推派之代表董事，獨立董事占比為 21%，董事會成員均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附表一之一)

114 年 4 月 18 日

職 稱 (註 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 (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 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註 2)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註 (註 3)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暫兼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吳明昌	男	1140211	0	0.00%	0	0.00%	0	0.00%	臺 灣 大 學 園 藝所博士	台灣高速鐵路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中 央銀行 (理事)				本 公 司 係 應 業 務 需 要， 並 依 據 經 濟 部 114 年 2 月 8 日 經 人 字 第 11400528520 號 函，且 經 114 年 2 月 11 日 第 36 屆 第 12 次 董 事 會 議 通 過，總 經 理 職 務 由 董 事 長 吳明昌暫兼。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蕭基淵	男	1110601	230	0.00%	0	0.00%	0	0.00%	交 通 大 學 管 理 科 學 研 究 所 碩 士 執 行 長、專 案經理	赫力昂生技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臺 灣 證 券 交 易 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監 察 人)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蔡東霖	男	1110601	14	0.00%	66	0.00%	0	0.00%	臺 灣 大 學 農 業 經 濟 研 究 所 碩 士 執 行 長、副 執行長	中美嘉吉股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越 台 糖 業 有 限 責 任 公 司 (董 事)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曾見占	男	1140418	24	0.00%	1451	0.00%	0	0.00%	文 化 大 學 勞 工 研 究 所 碩 士 執 行 長、處 長	科學城物流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無
董事會 秘書室 主任 秘書	中 華 民 國	方淑慧	女	1110901	23	0.00%	0	0.00%	0	0.00%	政 治 大 學 企 管 研 究 所 碩 士 處 長、副 執 行長	財團法人台灣 機 電 工 程 服 務 社 (監 察 人)、財團法 人 台 灣 糖 業 協 會 (董 事)				無
董事會 檢核室 總檢核	中 華 民 國	楊至甫	男	1120201	14	0.00%	0	0.00%	0	0.00%	中 正 大 學 管 理 學 院 企 業 管 理 研 究 所 碩 士 副 經 理、業 務管理師	越 台 糖 業 有 限 責 任 公 司 (監 察 人)				無
法務室 法務長	中 華 民 國	王家彥	男	1091101	14	0.00%	0	0.00%	0	0.00%	東 海 大 學 法 律 系 畢 業 副 處 長、組長	中美嘉吉股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無
秘書處 處長	中 華 民 國	蕭光宏	男	1081101	14	0.00%	0	0.00%	0	0.00%	南 非 蘭 德 斐 語 大 學 傳 播 學 院 新 聞 研 究 所 碩 士 副 處 長、組長	財團法人農村 發 展 基 金 會 (監 察 人)				無

職 稱 (註 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 (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 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註 2)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註 (註 3)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企劃處 處長	中 華 民 國	宗安平	男	1110901	14	0.00%	0	0.00%	0	0.00%	臺 灣 大 學 農 經所碩士 副處長、組長	星能電力股份 有限公司 (董 事) 、 財 團 法 人 農 業 機 械 化 研 究 發 展 中 心 (董 事)				無
人力 資源處 處長	中 華 民 國	李育英	男	1130801	734	0.00%	0	0.00%	0	0.00%	雲 林 科 技 大 學 資 訊 管 理 研 究 所 碩 士 副處長、組長	亞洲航空股份 有限公司 (董 事)				無
資訊處 處長	中 華 民 國	許世忠	男	1070701	720	0.00%	0	0.00%	0	0.00%	大 同 工 學 院 資 訊 工 程 研 究 所 碩 士 副處長、組長	義典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董 事)				無
會計處 處長	中 華 民 國	呂正欣	女	1060301	30	0.00%	0	0.00%	0	0.00%	美 國 聖 若 望 大 學 企 業 管 理 碩 士 副處長、組長	財團法人台灣 機電工程服務 社 (董 事) 、 財團法人台灣 糖業協會 (監 察 人)				無
職業 安全 衛生處 處長	中 華 民 國	陳建志	男	1130501	1055	0.00%	0	0.00%	0	0.00%	中山大學高 階公共政策 碩士 專案經理、 總幹事	東糖能源服務 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無
環境 保護處 處長 兼任 農業 經營處 處長	中 華 民 國	胡聰年	男	1130801	14	0.00%	0	0.00%	0	0.00%	中正大學勞工 研究所碩士 副處長、副 執行長	台灣花卉生物 技術股份有限 公司 (董 事)				無
土地 開發處 處長	中 華 民 國	張榮吉	男	1071101	14	0.00%	0	0.00%	0	0.00%	中 央 大 學 土 木 工 程 研 究 所 碩 士 副處長、組長	森霸電力股份 有限公司 (董 事)				無
資產 營運處 處長	中 華 民 國	陳德為	男	1081101	14	0.00%	0	0.00%	0	0.00%	長 榮 大 學 土 地 管 理 與 開 發 學 系 碩 士 處 長 、 專 案 經 理	財團法人台灣 糖業協會 (董 事)				無
政風處 處長	中 華 民 國	李俊樓	男	1120320	0	0.00%	0	0.00%	0	0.00%	臺灣科技大 學機械工程 系碩士 主任、處長	財團法人豐年 社 (董 事) 、 聯亞生技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無
研究所 所長	中 華 民 國	黃怡仁	男	1100101	14	0.00%	0	0.00%	0	0.00%	美 國 猶 他 州 立 大 學 生 物 系 博 士 副 執 行 長 、 組 長	台灣酵素股份 有限公司 (董 事) 、 太 景 醫 藥 研 發 控 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無

職 稱 (註 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 (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 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註 2)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註 (註 3)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精緻 農業 事業部 執行長	中 華 民 國	傅仰明	男	1101101	14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農 業化學研究 所碩士 副執行長、 專案經理	台灣花卉生 物技術有限 公司(董事)				無
商品 行銷 事業部 執行長	中 華 民 國	陳黎珍	女	1140301	14	0.00%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日 本文化研究 所碩士 副執行長、 專案經理					無
休閒 遊憩 事業部 執行長	中 華 民 國	陳品靜	女	1100201	55	0.00%	0	0.00%	0	0.00%	中山大學企 業管理研究 所碩士 副執行長、 組長	赫力昂生技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砂糖 事業部 執行長	中 華 民 國	黃正忠	男	1130501	14	0.00%	14	0.00%	0	0.00%	成功大學機 械工程系 廠長、主任	科學城物流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生物 科技 事業部 執行長	中 華 民 國	孫鈴明	男	1100201	14	0.00%	0	0.00%	0	0.00%	臺灣大學農 化研究所碩 士副執行 長、廠長	台灣神隆股 份有限公司 (董事)、赫 力昂生技股 份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畜殖 事業部 執行長	中 華 民 國	謝明杉	男	1131001	14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土 木研究所碩 士副執行 長、執行 秘書					無
油品 事業部 執行長	中 華 民 國	劉錫原	男	1140301	16	0.00%	0	0.00%	0	0.00%	西雅圖太 平洋大學商 學研究所碩 士副處長、 組長	台灣酵素股 份有限公司 (董事)、中 美嘉吉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				無
高雄 分公司 執行長	中 華 民 國	林添祥	男	1140418	14	0.00%	0	0.00%	0	0.00%	台南大學數 位學習科技 研究所碩 士副執行 長、專案 經理					無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附表一及附表一之一）：本公司係應業務需要，並依據經濟部 114 年 2 月 8 日 經人字第 11400528520 號函，且經 114 年 2 月 11 日第 36 屆第 12 次董事會議通過，總經理職務由董事長吳明昌暫兼。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附表一之二)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係依「經濟部所屬事業董事、監察人月支待遇計支核給情形一覽表」規定，核給獨立董事月支待遇 3 萬元外，並無其他額外酬勞或獎金或分紅。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本公司董事係依「經濟部所屬事業董事、監察人月支待遇計支核給情形一覽表」規定，專任者月支生活補助費 1 萬 4 仟 400 元、兼職費月支 1 萬 400 元、兼任者月支兼職費 1 萬 400 元，並無其他額外酬勞或獎金或分紅。

* 應請分別列示董事（非獨立董事之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相關資訊。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9) H	本公司 (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9) I
低於 1,000,000 元	吳琮璿、林元祥、張桂鳳、賴婷婷、湯瑞科、陳駿季、蘇茂祥、方 盆、胡忠一、曾梓峰、趙卿惠、余政憲、李繁儀、鄧鳳蘭、安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建廷		吳明昌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黃碧玉、駱文霖、胡益民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楊明州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立人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866,500 元		13,114,971 元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附表一之二)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陳立人	6,542,455 元	未有合併個體	7,143,867 元	未有合併個體	4,386,377 元	未有合併個體	無	無	未有合併個體	未有合併個體	18,072,699 元 0.32%	未有合併個體	無
副總經理	黃進良 (113年7月16日退休)													
副總經理	蕭基淵													
副總經理	蔡東霖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黃進良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蕭基淵、蔡東霖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立人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8,072,699 元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 (1-1)，或 (1-2-1) 及 (1-2-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附表一之三）：無。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勞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除獨立董事月支待遇 3 萬元外，餘均依照「經濟部所屬事業董事、監察人月支待遇計支核給情形一覽表」專任者月支生活補助費 1 萬 4 仟 400 元、兼職費 1 萬 400 元，兼任者月支兼職費 1 萬 400 元，並無其他額外酬勞或獎金或分紅。
2. 董事長、總經理及各副總經理薪資及獎金係依據經濟部所屬事業機構用人費用薪給管理要點辦理，並無其他額外酬勞或獎金或分紅。
3. 綜上，前述人員之酬金甚為固定且依經濟部規定辦理，占稅後純益比例甚少，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低。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15 次 (A) · 董事 (含獨立董事) 出席情形如下 (附表二之 (1)) :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 (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 (列) 席率 (%) 【B / A】 (註 2)	備註
董事長	經濟部 吳明昌	2	0	100	113.11.29 接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董 事	經濟部 陳立人	15	0	100	
董 事	經濟部 余政憲	11	4	73.3	
董 事	經濟部 胡忠一	8	2	80	113.6.14 新任 應出席次數 10 次
董 事	經濟部 李繁儀	15	0	100	
董 事	經濟部 曾梓峰	7	3	70	113.6.14 新任 應出席次數 10 次
董 事	經濟部 趙卿惠	7	3	70	113.6.14 新任 應出席次數 10 次
董 事	經濟部 鄧鳳蘭	10	5	66.7	
董 事	經濟部 黃碧玉	15	0	100	
董 事	經濟部 駱文霖	13	2	86.7	
董 事	經濟部 胡益民	15	0	100	
董 事	安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建廷	13	2	86.7	
獨立 董 事	湯瑞科	10	0	100	113.6.14 新任 應出席次數 10 次
獨立 董 事	張桂鳳	10	0	100	113.6.14 新任 應出席次數 10 次
獨立 董 事	賴婷婷	9	1	90	113.6.14 新任 應出席次數 10 次
董事長	經濟部 楊明州	12	12	100	113.11.4 卸任 應出席次數 12 次
代 理 董事長	經濟部 劉起孝	1	1	100	113.11.4 接任 113.11.29 卸任 應出席次數 1 次
獨立 董 事	吳琮璠	4	1	80	113.6.14 卸任 應出席次數 5 次
獨立 董 事	林元祥	5	0	100	113.6.14 卸任 應出席次數 5 次
董 事	經濟部 陳駿季	1	4	20	113.6.14 卸任 應出席次數 5 次
董 事	經濟部 蘇茂祥	5	0	100	113.6.14 卸任 應出席次數 5 次
董 事	經濟部 方盆	5	0	100	113.6.14 卸任 應出席次數 5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詳「(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姓名	董事會屆次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方盆	第35屆第24次	113年3月29日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擬續租（併案及減少租用面積）台南區處經管佳里區六安段832地號等19筆土地、37筆建物及設施一案（佳里糖廠蕭壩文化園區），請核議。	與其代表之法人臺南市政府有利害關係	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方盆	第35屆第25次	113年4月26日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擬以容積移轉方式取得本公司臺南市東區德高段1483地號面積3,718 m ² 公園用地一案，請核議。	與其代表之法人臺南市政府有利害關係	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方盆	第35屆第25次	113年4月26日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臺南市政府文化局申請代管維護綠美化，擬使用佳里廠區內六安段等7筆土地面積計15,520.13平方公尺及建物6棟面積414.78平方公尺一案，請核議。	與其代表之法人臺南市政府有利害關係	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方盆	第35屆第26次	113年5月31日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資產營運處113年5月份擬出售土地案件12宗，請核議。	與其代表之法人臺南市政府有利害關係	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陳立人	第36屆第1次	113年6月14日	有關本公司第36屆總經理職務由陳總經理立人續任一案，業奉行政院核准，請核議。	利害關係人	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張桂鳳	第36屆第3次	113年7月31日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申請租用臺中市南屯區春安段12、13地號等2筆面積6,123 m ² 住宅區土地興辦社會住宅暨一併租用毗鄰道路用地，請核議。	與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有利害關係	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胡忠一	第36屆第5次	113年8月30日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資產營運處113年8月份擬出售土地案件12宗，請核議。	與其代表之法人農業部有利害關係	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趙卿惠	第36屆第7次	113年10月25日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資產營運處113年10月份擬土地招標設定地上權案件5宗、協議設定地上權案件1宗、農業用地標租作非農業使用案件1宗、代管維護綠美化案件1宗，共8宗，請核議。	與其代表之法人臺南市政府有利害關係	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鄧鳳蘭	第36屆第7次	113年10月25日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資產營運處113年10月份擬出售土地案件15宗，請核議。	與其代表之法人屏東縣政府有利害關係	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鄧鳳蘭	第36屆第7次	113年10月25日	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提交資產營運處113年10月份擬辦理重大資產交易之土地出售案件1宗，請核議。	與其代表之法人屏東縣政府有利害關係	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張桂鳳	第36屆第9次	113年11月29日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分4案申請租用臺南市歸仁區武東段80、363地號、東區新都心段67、68地號及高雄市仁武區福清段87、88地號土地興辦社會住宅，請核議。	與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有利害關係	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趙卿惠	第36屆第10次	113年12月27日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資產營運處113年12月份擬出售土地案件6宗，請核議。	與其代表之法人臺南市政府有利害關係	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張桂鳳	第36屆第10次	113年12月27日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申請租用高雄市橋頭區後壁田段323地號面積7,099.74 m ² 住宅區土地興辦社會住宅，請核議。	與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有利害關係	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詳附表二之（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每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及各董事（含獨立董事）發言摘要均列入紀錄，會中主席指示經理部門應辦理事項，亦逐案列管追蹤，並將辦理情形於次月提報董事會，建立列管機制。
 - （二）本公司於 114 年 1 月 23 日向董事會提出本公司 113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評估項目計 45 項，評估結果為「極優」；董事成員績效評估結果：評估項目計 23 項，評估結果為「優」；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評估項目計 24 項，評估結果為「優」，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官網。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附表二之（2））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內容 （註 5）
每年一次	113 年 1~12 月	1. 董事會及其各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經營投資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之會議整體績效。 2. 個別董事成員之年度績效。	1. 每位董事填寫問卷，自評左列各會議及個別董事之績效。 2. 各會議整體績效自評結果，提董事會報告並揭露於公司官網。 3. 個別董事績效自評結果，提經濟部為考核與提名參考。	一、董事會績效評估內容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二、個別董事績效評估內容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三、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內容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註 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 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 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 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 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16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附表二之一)：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 / A) (註 1、註 2)	備註
獨立董事	吳琮璿	9	0	100	113.6.14 卸任 應出席次數 9 次
獨立董事	林元祥	9	0	100	113.6.14 卸任 應出席次數 9 次
獨立董事	湯瑞科	7	0	100	113.6.14 新任 應出席次數 7 次
獨立董事	張桂鳳	7	0	100	113.6.14 新任 應出席次數 7 次
獨立董事	賴婷婷	7	0	100	113.6.14 新任 應出席次數 7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如後附件 113 年審計委員會運作。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 113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梅元貞、郭士華 2 位會計師共同出具之核閱報告，逕提第 36 屆第 3 次董事會議核議通過。

(二) 審計委員會於 114 年 1 月 6 日與會計師就 113 年度財務報告召開查核前溝通會議，並於 114 年 3 月 26 日召開查核後溝通會議。

(三) 本公司 113 年度財務報告，經提第 36 屆第 5 次審計委員會議審查，並於第 36 屆第 14 次董事會議核議通過。

(四) 本公司 113 年度召開審計委員會議及董事會時，總檢核均列席與獨立董事溝通檢核業務事項外，亦不定期與獨立董事 (於 113 年 5 月 31 日及 11 月 29 日) 就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檢核業務作報告。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附件

113 年審計委員會運作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決議情形)

審計委員會 (或聯席會) 會議日期	案由	審計委員會 (或聯席會) 決議 (決定)	董事會議 日期 / 期別	董事會決議
113.2.2	為本公司留根事業發展，擬選定臺南市永康區平道段 254 地號等 3 筆土地作為合建分屋招標基地，並擬具該土地開發計畫報告，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董事會核議。	113.2.23 35/23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土地資源委員會及經營投資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113.2.2	資產營運處 113 年 2 月份擬辦理重大資產交易之土地出售案件 1 宗，詳如附件，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提董事會核議。	113.2.23 35/23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113.3.8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董事會核議。	113.3.29 35/24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 (或聯席會) 會議日期	案由	審計委員會 (或聯席會) 決議(決定)	董事會議 日期/期別	董事會決議
113.3.8	擬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要點」部分條文，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董事會核議。	113.3.29 35/24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113.3.8	資產營運處 113 年 3 月擬辦理重大資產交易之土地招標設定地上權案件 1 宗，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董事會核議。	113.3.29 35/24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113.3.8	土地開發處 113 年 3 月份擬辦理重大資產交易土地合建案 1 宗，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董事會核議。	113.3.29 35/24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113.3.29	擬具本公司「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董事會核議。	113.3.29 35/24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並提請本年度股東常會承認。
113.3.29	擬具本公司「112 年度財務報表」，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董事會核議。	113.3.29 35/24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並提請本年度股東常會承認。
113.3.29	擬具本公司「112 年度決算盈餘分派方案」，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董事會核議。	113.3.29 35/24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並提請本年度股東常會承認。
113.4.12	本公司與彰化縣政府合作開發「彰化縣打鐵厝(北側)產業園區」，配回產業用地相關事宜一案，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董事會核議。	113.4.26 35/25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113.4.12	資產營運處 113 年 4 月擬辦理重大資產交易之土地招標設定地上權案件 2 宗，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董事會核議。	113.4.26 35/25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113.4.12	擬修正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董事會核議。	113.4.26 35/25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113.7.5	113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董事會核議。	113.7.31 36/3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113.10.4	資產營運處 113 年 10 月份擬辦理重大資產交易之土地出售案件 1 宗，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董事會核議。	113.10.25 36/7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113.11.8	本公司與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合作開發「新市產業園區」及「北高雄產業園區」配回產業用地案件 2 宗，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請經理部門依董事意見補充資料，提董事會核議。	113.11.29 36/9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113.11.8	114 年度內部檢核計畫，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董事會核議。	113.11.29 36/9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113.11.8	擬辦理本公司 114~116 年度查核簽證會計師之招標案，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董事會核議。	113.11.29 36/9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附表二之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 條即敘明係參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守則，以資遵循。並於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揭露。	-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股東於股東會提出建議時，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各經理部門主管全員列席股東會，詳實解答各股東疑義，務實回應股東建議，並列入議事錄。股東平時提出建議時，由相關業務單位辦理並函復股東。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為國營事業，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為經濟部。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台糖公司依據經濟部規定，定期填報「經濟部直接投資事業、經濟部所屬事業公司轉投資民營事業公司治理事項風險評量表」，落實風險控管機制；台糖公司訂有「背書保證作業要點」，如轉投資公司辦理貸款須本公司背書保證時，依該要點作業程序辦理，以管控並保障股東權益。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台糖公司股票未上市（櫃）流通，惟訂有從業人員（含董事）適用之「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道德行為守則」，該守則第四、五、六條明訂「防止利益衝突」、「避免圖私利之機會」、「保密責任」等條款規範並揭露於公司官網，以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本公司非為上市上櫃公司，並未訂定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之內部規範，餘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0 條規定無明顯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董事會置董事 15 人（含 3 位獨立董事），包含民股董事、女性董事及工會推派之代表董事；成員分別擁有不動產經營、永續環境、建築、法律、會計、財務、行銷、農業、經濟發展、都市發展及環境教育等專業背景，經檢視及評估，本公司董事各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展現多元互補成效，能使本公司有效落實經營管理及未來發展策略。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自 101 年 11 月 6 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外，並於 103 年 11 月董事會議通過於董事會下設置土地資源委員會及經營投資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於 109 年 10 月 30 日第 34 第 6 次董事會通過修正「台糖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實施要點」，另本公司每年定期做一次董事績效評估，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並揭露於公司官網。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113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業提第 36 屆第 3 次 (113 年 7 月) 董事會議核議通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一) 本公司於 111 年 8 月 26 日第 35 屆第 4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方淑慧君擔任董事會秘書室主任秘書 (公司治理主管)。 (二) 相關職權範圍臚列如下：皆揭露於公司網頁 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1) 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2) 安排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或簽證會計師之溝通會議。 (3) 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安排課程，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進修。 2.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 (1) 向董事會、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報告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狀況，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召開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2) 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董事會作成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 (3) 會後負責檢覈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大訊息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 3.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 7 日前通知董事，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 20 日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4. 依法辦理股東會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公司變更登記事務。	-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 (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 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一) 本公司網站設有消費者服務專線、消費者服務信箱、審計委員會信箱、廉政檢舉專線及廉政檢舉信箱等服務，提供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二) 台糖公司身為國營事業，除了定期的股東大會、年報、公司治理評鑑、工作考成、實地查證及不定期的公文往來及討論會議，與股東、政府機關及民意代表溝通之外，並設有發言人及於公司官網提供業務單位之聯絡資訊，且設置「雲端服務-意見交流-聯絡我們」專區，其中包含審計委員會信箱、廉政檢舉專線 / 信箱 / 傳真及台糖粉絲團 (FB)，並利用社群媒體 (Line、YouTube、Podcast 等) 以及不定期舉辦記者招待會與社會大眾互動。 (三) 台糖公司對於供應商，則以設計自評問卷、不定期稽核與講座等方式，進行評鑑與溝通；透過鄰里拜會、協助環境清掃及公益活動，與在地社區建立連結。 (四) 台糖公司內部員工溝通部分，則設有工會，每年召開工會聯合會代表大會、定期舉行勞資會議，亦有職工福利會提供員工及眷屬各項福利措施，並以年度滿意度調查做為改善參考。	-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股東會事務由秘書處股務暨保險組及董事會秘書室辦理。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一) 本公司設有中、英文企業官網及企業永續發展網，揭露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二) 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規定，供各單位所指定之專人遵循辦理公開資訊觀測站之資訊揭露，本公司落實發言人制度，設置公司發言人外，總管理處各處室及各單位亦指派適當層級之人員負責新聞及輿情聯繫工作，適時對外發布公司新聞訊息及回應重要輿情。 (三) 本公司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於第二季終了後四十五日內公告並申報第二季財務報告；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及營運情形公告申報特殊適用範圍辦法得免公告申報第一季及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另於每月 10 日前，公告並申報上月份營運情形。	差異原因係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及營運情形公告申報特殊適用範圍第三條所致。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落實保障員工權益，有關人員進用、薪資、升遷、獎懲等均依公平與公開原則辦理，並依規定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業務，提昇員工權益。 (二) 員工關懷：提供安全、友善職場環境及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如：落實員工協助方案成立員工關懷小組、辦理文康育樂活動、補助單位活動及健康檢查、身心靈健康講座、提供員工餐廳。 (三) 員工溝通：本公司總管理處及各單位均依規定召開勞資會議，落實員工意見表達。有關公司重大議題之規劃與執行，均能事前與工會溝通，重視員工建言，有效促進勞資關係和諧。 (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工程、勞務及財務採購皆依政府採購法辦理。 (五)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據台糖公司內控制度「風險評估及管理作業要點」，每年滾動式規劃、檢討風險管理之執行情形。各單位每年除依經管業務評估各項潛在風險事件產生之影響程度及發生機率，擬定相關因應預防措施外，並於當年度結束前檢討其執行成效及規劃次年度之風險管理作業。另每年進行教育訓練，並由台糖公司董事會檢核室不定期至各單位稽查其辦理情形及針對尚待改善事項，輔導改進及列管追蹤，藉由策略化、制度化等作法，將企業營運之風險降到最低程度。 (六) 針對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一向極為重視消費者權益，建有消費者服務專線 0800-026-168、消費者服務信箱等溝通管道，並設置專責單位負責顧客意見的處理；另訂頒「客訴處理作業要點」規範處理客訴案件的標準作業程序，以及建置「顧客意見管理系統」管控處理流程及進度；俾使每個顧客意見皆獲得迅速且周延的處理回復。另為掌握顧客需求之訊息，提供更健全的服務，藉以持續改善服務品質，增進顧客滿意度及信譽，訂有「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顧客滿意度調查表」會將調查結果彙整分析、檢討及作為日後改善依據。另配合經濟部國營事業管理司委請第三方公正單位進行「顧客滿意度調查」，調查項目包含服務品質認知、公司形象、顧客抱怨處理及整體顧客滿意度，並將調查結果及建議事項送本公司參酌改進。113 年度顧客滿意度調查結果平均分數為 97.31 分，獲得消費者的肯定。另本公司為維護消費者權益，除積極取得各項食品及服務認證外，更致力提升產品與服務的品質，降低客訴及提高顧客滿意度，且持續推動消費者保護教育及針對 18-20 歲新成人消費族群加強宣導消費權益認知，落實照顧消費者的權益，善盡企業的社會責任。 (七) 董事進修情形：113 年本公司董事計 15 人參加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商務、會計或法律背景等進修課程，參加時數共計 145 小時，平均每人進修時數 9.06 小時。 (八) 公司治理評鑑： - 依據「經濟部所屬事業 113 年度工作考成實施要點」，經濟部於年度內選定外部公正單位評估台糖公司之公司治理成效，台糖公司 113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委由臺灣董事會績效協進會辦理。 - 評鑑內容包括國營事業宗旨與政府角色、國營事業的市場競爭環境、公平對待利害關係人、資訊揭露、透明度與當責、董事會的組成和職責，以及永續發展等六大構面，共計 46 項評鑑指標及 4 題開放性問題。評鑑結果：整體而言，台灣糖業公司之公司治理制度及運作，絕大部分皆已符合國內外國營事業公司治理原則及相關規範。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無。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附表二之二之一）：無。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附表二之二之二）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 續發展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1. 本公司於 101 年成立「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104 年更名為「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並訂有「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及「企業永續發展作業要點」，由董事長擔任指導委員並代表董事會列席委員會之會議、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企劃處責任業務副總經理擔任副主任委員，秘書單位則為企劃處，另由各責任業務副總經理、各處室、各事業部、各區處、各專案小組、研究所及高雄分公司主管擔任委員。委員會下設有「經營發展推動」、「環境永續與淨零」、「員工與社會關懷」3 個工作小組，由上而下業務分工務實推動企業永續發展工作。	無明顯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委員會職責除了建立相關程序文件，並將企業永續發展工作納入公司營運與發展方向，制定企業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每年擬訂年度工作計畫及工作執行成果報告。此外，與永續發展有關的未來經營策略，每年提報董事會審議；有關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經濟、環境及社會議題，由各工作小組主辦單位依據每年業務執行狀況，擬訂小組下年度工作計畫、追蹤當年度計畫執行情形，將成果交由企劃處彙總後，向委員會報告處理情形。 3. 本公司「2024 永續報告書」經 113 年 7 月 31 日第 36 屆第 3 次董事會議同意備查後公布。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2)	√		1. 為管理日常作業所面臨之風險，本公司於 94 年 6 月間訂定內控制度「風險評估及管理作業要點」，以建立各單位風險意識及積極尋求管理風險方法，達到清除或降低營運風險事項之發生可能性與影響程度。為落實及協助各單位推動風險管理作業，設立「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推動委員會」，負責各項風險之評估、研擬防範措施、內控制度及相關業務之執行，並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如下：降低營運風險管理，達成公司永續發展；進行全面風險管理，落實作業程序；提升風險管理能力，降低經營風險威脅；對於經過風險處理過後仍高於可容忍程度之風險，研訂相關危機應變措施。 2. 本公司各單位依據內控制度「風險評估及管理作業要點」，每年滾動式規劃、檢討風險管理之執行情形，各單位於每年年底應就當年度經管業務之風險事項（包括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議題），檢討各項潛在損失事件之風險管理執行成效外，並應就次年度經管業務進行業務處理分析，列出潛在風險，確認事件來源，評估並訂定各項潛在風險事項之發生可能性與影響程度。並考量成本效益規劃及執行各項風險處理對策，即風險規避、風險抑減、風險接受及風險移轉等 4 項。經各單位依業務職掌，每年將所鑑別之風險評估管理資料送企劃處整理後，再依業務屬性分送請總管理處各相關業務主管處提供意見，經彙整修正意見並陳報總經理核定後送各單位據以辦理。董事會檢核室並已將風險評估及管理情形列為年度實地查核項目，以強化本公司風險之控管。 3. 另外，各單位每年除進行風險評估外，單位主管應視需要藉由定期或不定期之模擬演練或測試，確認風險發生時，相關控管機制之有效性，並應隨時注意風險變化情形，適時評估並管理風險。此外，總管理處各業務主管單位，應就所管業務性質之需要，定期或不定期稽查各單位風險管理之辦理情形，針對尚待改善事項，輔導改進及列管追蹤；並視需要辦理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相關教育訓練、組織學習或依需要實地演練，建立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專業技術，提升危機防範處理及應變能力，俾持續透過 PDCA 流程，滾動式檢討及調整各項業務風險機制之成效及適切性。 4. 本公司參考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 (TCFD) 架構，辨別氣候變遷衝擊對公司的風險與機會，擬訂策略及因應措施，每兩年編撰一本 TCFD 報告書，並將重點揭露於永續報告書。113 年已進行 TCFD 風險機會鑑別及策略擬訂，將於 114 年底前完成 TCFD 報告書編製。	無明顯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1. 本公司依據行政院環境部「產業環境會計指引」，全面建制環境會計制度，定期揭露環境成本及環境效益資訊，俾提高環境管理績效，朝永續經營邁進。 2. 本公司依據政府環保相關法規，訂定「環境管理作業要點」，做為執行依據，並以定期及不定期檢核方式落實管理。 3. 生物科技事業部、砂糖事業部小港廠（含畜殖事業部飼料工場）均已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	無明顯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致力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1. 為有效落實節能減碳政策，本公司持續推動節約能源運動，配合推動「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加強節能減碳，進行節能燈具汰換工程，採用「以租代購」模式更換燈具，並執行空調設備及高耗能設備汰舊換新。 2. 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完成小港精煉糖廠鍋爐改燒天然氣設置工程，每年可減少約 2 萬公噸之 CO2 排放量、4,000 萬元燃料費及 700 萬元廢氣處理費用。 3. 持續改善並推動再生能源產業，配合政府能源自主及發展太陽光電之政策，持續以自建、合作經營及土地出租等模式，盤點建物屋頂、不適耕作農地、停閉廠區閒置用地及滯洪池，規劃建置屋頂型、地面型太陽能發電設施，改善環境品質，增進能源自主，截至 113 年底完成設置容量達 543.64MW。 4. 配合政府綠色採購、環保消費訴求，本公司利用製糖產業之產副品「蔗渣」及「糖蜜」經充分醱酵腐熟製成之蔗渣有機肥，改善土壤理化性質，提升農作物質與量，增進農民收益；其中「田寶 P25 號有機粒肥」及「田寶 11 號蔗渣有機肥」已獲綠色環保標章產品驗證，提供公部門綠色採購使用；本公司 113 年度綠色採購指定採購項目達成度為 99.99%。 5. 善化糖廠生產「沃土」（濾泥）是甘蔗製糖之副產物，來源乾淨無污染，可作為優良土壤改良資材，或再利用作為栽培介質的部分原料，以達永續經營循環農業之目的。	無明顯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三) 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以「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支持落實氣候變遷之有效管理，並將氣候風險與機會的治理應用在公司營運和資產管理，導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系統和碳、水足跡等，了解溫室氣體排放架構並調整未來因應氣候變遷之對策，並依循 GRI 準則之能源密集度、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以及廢污水和廢棄物管理等做為評估與管理的指標，制訂環境相關減量目標，如：溫室氣體、能資源使用、廢棄物減量等，並提出其它因應氣候變遷之作為。 2. 本公司評估氣候相關轉型風險主要為碳費徵收、汽機車電動化政策影響發油量，以及養豬飼料玉米成本上漲；實體風險為颱風與洪水極端天氣事件；機會則包含使用低碳能源、參與碳交易市場、進入新市場、參與可再生能源項目。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包括： (1) 小港廠製程設備改善並申請自主減量方案以取得優惠費率，以降低碳排放量、應繳交之碳費及購買能源費用。 (2) 加油站出租部分土地空間設置充電站，提供充電服務並獲得租金收入。	無明顯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自有畜殖場以飼料米取代部分飼料玉米以降低成本漲幅，並調整自有品牌飼料售價以增加營收。 (4) 以保險轉嫁部分風災水災造成的損失。 (5) 更換 LED 照明設備、更新空調設備等，以及將燃油鍋爐改燒天然氣或熱泵等措施，降低能源用量及費用。 (6) 與外部合作發展森林碳匯及沼氣碳權申請的方式，參與碳交易市場。 (7) 利用原料糖廠申請農廢生質能發電設施及憑證，進入綠電憑證交易市場。 (8) 以自建、合建、出租土地等方式，獲得太陽光電躉售、租金及分潤收入。 本公司藉以上策略管理所面對的氣候變遷風險，確保永續經營。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1. 溫室氣體排放量：本公司自 111 年起進行全公司前一年度溫室氣體自主盤查，其後每年廣續執行，以獲得較往年以環境會計系統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方式更為精確之數值。 最近 2 年溫室氣體自主盤查排放量（資料範圍涵蓋全公司，不含海外分公司）： <table><tr><th>年度</th><th>範疇一 （公噸 CO₂e）</th><th>範疇二 （公噸 CO₂e）</th><th>單位營業額排放強度 （公噸 CO₂e/千元營收）</th></tr><tr><td>111</td><td>117,214.36</td><td>36,324.18</td><td>0.005</td></tr><tr><td>112</td><td>105,950.14</td><td>37,994.89</td><td>0.005</td></tr></table> 113 度溫室氣體排放量因於 114 年開始進行盤查，將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 2. 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本公司所建置環境會計系統中之環境效益資訊，即包含各項用水量及廢棄物重量並以此統計。 最近 2 年用水量（資料範圍涵蓋全公司，不含海外分公司）： <table><tr><th>年度</th><th>總用水量 （百萬公升）</th><th>單位營業額用水強度 （百萬公升 / 千元營收）</th></tr><tr><td>112</td><td>10,431.54</td><td>0.00035</td></tr><tr><td>113</td><td>7,915.25</td><td>0.00025</td></tr></table> 最近 2 年廢棄物總重量（資料範圍涵蓋全公司，不含海外分公司）： <table><tr><th>年度</th><th>非有害廢棄物 （公噸）</th><th>有害廢棄物 （公噸）</th><th>單位營業額產出量 （公噸 / 千元營收）</th></tr><tr><td>112</td><td>189,102.42</td><td>0.33</td><td>0.00626</td></tr><tr><td>113</td><td>179,199.78</td><td>0.32</td><td>0.00570</td></tr></table> 3. 本公司配合政府 2050 年溫室氣體淨零排放政策，總管理處及各單位均成立淨零工作小組推動執行減碳工作並召開定期會議，另亦將各單位年度溫室氣體排放強度納入單位工作考核項目中，以激發更積極的減碳作為。 4. 本公司定期每季召開「環境保護委員會」，由各單位主管與會，會中固定報告相關單位回收廢水再生利用執行情形，適時檢討執行成果，另回收廢水再生利用回收率及廢棄物資源化均列為公司工作考成計分項目，更增加公司減廢力度。	年度	範疇一 （公噸 CO ₂ e）	範疇二 （公噸 CO ₂ e）	單位營業額排放強度 （公噸 CO ₂ e/千元營收）	111	117,214.36	36,324.18	0.005	112	105,950.14	37,994.89	0.005	年度	總用水量 （百萬公升）	單位營業額用水強度 （百萬公升 / 千元營收）	112	10,431.54	0.00035	113	7,915.25	0.00025	年度	非有害廢棄物 （公噸）	有害廢棄物 （公噸）	單位營業額產出量 （公噸 / 千元營收）	112	189,102.42	0.33	0.00626	113	179,199.78	0.32	0.00570	無明顯差異。
年度	範疇一 （公噸 CO ₂ e）	範疇二 （公噸 CO ₂ e）	單位營業額排放強度 （公噸 CO ₂ e/千元營收）																																		
111	117,214.36	36,324.18	0.005																																		
112	105,950.14	37,994.89	0.005																																		
年度	總用水量 （百萬公升）	單位營業額用水強度 （百萬公升 / 千元營收）																																			
112	10,431.54	0.00035																																			
113	7,915.25	0.00025																																			
年度	非有害廢棄物 （公噸）	有害廢棄物 （公噸）	單位營業額產出量 （公噸 / 千元營收）																																		
112	189,102.42	0.33	0.00626																																		
113	179,199.78	0.32	0.00570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1. 本公司遵守「勞動基準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相關法規及遵循國際人權公約，保障員工性別平等、工作權及禁止歧視等權利。 2. 本公司參考行政院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及政策綱領各項推動措施與國際人權公約之精神，再依「性別工作平等法」及「性騷擾防治法」，訂定「台糖公司性騷擾防治申訴調查及懲戒處理要點」，作為公司之管理政策依歸。 3. 辦理「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與「性別影響評估」等性別意識培力課程，運用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推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提升女性權益，落實將性別觀點融入業務執行。	無明顯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為慰勞員工辛勞，訂定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參照肆、五、勞資關係(一)之「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薪資依職等高低計算後，每月 15 日發放，休假部分除依勞動基準法第 38 條規定，給予同仁休假日數外，另有休假補助，每年最高給予 18,662 元。執行各項福利措施，基於公平合理原則，適用於全體員工。	無明顯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1.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辦理，優於法規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並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政策，訂定標準作業程序與安全衛生管理規章，要求全體員工落實執行。 2. 各單位遵照法規僱用或特約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護理人員與特約臨場服務醫師，以健檢結果及工作相關因素資料分析，對高風險勞工進行分級追蹤管理，預防潛在健康風險，並以員工需求為導向，推動各項健康促進活動，鼓勵員工自主參與，落實健康職場環境。 3. 澈底執行工安事故調查，藉以瞭解災害發生的原因，並加強教育訓練與安全宣導，以防止類似災害重複發生，113 年度全公司辦理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場次為 126 班，參訓人次共計 4,221 人，其中由職業安全衛生處統籌辦理之教育訓練場次 9 班，參訓人次共計 438 人。 4. 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國際標準 (ISO/CNS 45001 & TOSHMS)，將安全衛生管理內化為企業營運之一環，透過第三方機構驗證檢視，持續精進各項安全衛生管理機制，提升安全衛生管理績效，保障員工安全健康。 5. 113 年員工作業場所職災 4 件 (一般職災 1 件，工作中交通 3 件)。 (1) 一般職災 1 件：油品事業部六甲加油站員工於防颱整備環境時，因地面濕滑不慎滑倒，造成右手肌腱斷裂。事故發生後該事業部要求整備作業前應穿戴防滑安全鞋、掃除積水及加強工作安全教導。 (2) 工作中交通 3 件：為有效降低員工發生交通事故，推動「台糖公司各單位加強交通安全宣導計畫」落實交通安全宣導，將執行情形與成效列入各單位年度考核，並於每季召開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及每月 1 則電子郵件方式宣導防禦駕駛的觀念，增加員工安全駕駛知識與養成安全駕駛之行	無明顯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為模式，讓員工處於充滿交通安全意識的環境中，藉以影響員工駕駛行為，避免發生交通事故。 6. 113 年共發生 20 件火災案件，其中蔗園火災 9 件、林地火災 4 件、其他類別（出租地起火、經管地雜草起火、整修工地起火、遭受民用鄰地起火延燒波及）火災 7 件，上述火災事件皆無人員傷亡。業已加強因應措施如：增設重點巡邏簽到點，巡視頻率每日至少 5 次，並加強特定時段之巡視；建立「土地巡查暨防災群組」，現場巡查員定期拍照上傳回報；火災發生時與民間團體協力互助，減阻火勢蔓延。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訂定「台糖公司人力資源培育與發展實施要點」及「台糖公司教育訓練作業要點」，落實推動人員相關訓練作業，計畫性培育人才、強化專業知能與培植各級主管職能，並依據從業人員職位及職等之不同，結合升遷制度，落實選、訓、用合一之精神，再透過在職進修及外語進修補助，提供多元教育訓練管道，鼓勵同仁自我提升職能。	無明顯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1. 本公司為保障顧客健康與安全，並符合國際準則，已通過 ISO、HACCP、FSSC、TQF、CAS、健康食品標章及 CAS 有機農產品等驗證，並設立「個人資料保護推動執行小組」，訂定「台糖公司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及「台糖公司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保障消費者的隱私權。 2. 為確保產品品質與品牌價值，公司建置「食品安全追溯管理系統」，自源頭即嚴格管控，將每批產品之生產資訊及檢驗報告上傳至系統中，恪盡自主管理之責。另不定期組成稽查小組，加強供應鏈及商品生產管理，防杜摻假，保障消費者權益，貫徹「台糖出品、食在安心」。 3. 本公司產品及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依循「公平交易法」、「商品標示法」、「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化妝品衛生安全管理法」、「健康食品管理法」、「肥料管理法」、「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標示及標章管理辦法」、「酒類標示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法令等規定辦理。 4. 本公司一貫秉持「以客為尊」經營理念，設置客服專線、傳真及信箱，確保公司與顧客間良好的關係。對於重大消費事件，在最快時間透過媒體發布消息，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5. 本公司極為重視消費者權益，設置專責單位負責顧客意見的處理，並訂頒「客訴處理作業要點」作為處理準則，建置「顧客意見處理系統」管控處理流程；各單位依營業特性辦理「顧客滿意度調查」，並將調查結果彙整分析、檢討及作為營運改善之依據。顧客反映意見皆能迅速妥善處理，甚獲消費者的肯定。	無明顯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1. 本公司採購招標文件及契約書中，包含「承攬商違反契約環境保護規定罰款處理要點」、「工程及勞務承攬職業安全衛生遵守事項」及「履約人員勞工權益保障切結書」等文件，明定有關承攬商應遵守之環境保護事項、職業安全衛生相關規定、機關檢查與控管措施及罰則，並要求廠商切結確實依法履行相關勞工權益保障事項及遵守並落實相關勞動規定及措施。	無明顯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依採購契約訂定勞工權益保障，如：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投保證明文件。 3. 訂定書面勞動契約，其內容包含勞動條件、就業與性別歧視禁止、性騷擾防治、遵守義務、違反責任及應注意事項等。 4. 各業務單位視需要自行派員駐廠監製或委託第三公正檢驗機構執行工廠稽查，並要求改善相關缺失。另公司品質管理委員會亦不定期籌組稽查小組至代工生產現場稽查，其稽查結果列入廠商年度續約之考核項目之一（考核評分須達 80 分以上方可續約）。 5. 每年針對採購金額 500 萬以上之供應商進行 ESG 評鑑，113 年共計 97 家供應商完成自評問卷，合格比例達 100%。對保全人員進行人權教育訓練，受訓比率達 100%。 6. 本公司要求承攬商僱用勞工時，應遵守勞動法令及職業安全衛生相關規範，定期進行查核並不定期抽訪派駐勞工，維護勞工權益。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參考國際通用之永續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報告書，並取得第三方驗證，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內容架構依循全球報告倡議組織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Standards，並參考永續會計準則 (SASB)、氣候變遷財務揭露架構 (TCFD) 及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 等原則揭露相關資訊。 2. 2024 永續報告書經第三方公正單位 - 英國標準協會保證符合查證結果，符合 GRI Standards 與 AA1000 保證標準第一類型精神；另為加強食品業相關資訊揭露之可靠度，針對「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第 4 條 - 食品工業應加強揭露事項進行 AA1000 保證標準第二類型高度保證等級之查證。	無明顯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台糖公司雖非上市上櫃公司，但為符合公司治理之精神，參酌主管機關所頒訂之公司治理相關法規訂定管理辦法或要點，訂有「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做為公司長期推動企業永續發展的指導原則，積極落實企業精神與核心價值。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本公司設有企業永續發展專門網頁 (https://taisugar.com.tw/CSR/index.aspx)，網站提供年度焦點、邁向永續治理、減緩氣候衝擊、善用自然資本、創造社會價值、照顧台糖夥伴等大類別，方便利害關係人參閱，並以動態呈現永續管理績效，增加與利害關係人互動性。 (二) 定期上載永續發展報告書至公司網站，揭露本公司於經濟、環境及社會等方面的永續發展作為，並透過台糖通訊刊載本公司社區參與、社會服務、社會公益及消費資訊等，同時提供台糖通訊電子報訂閱，讓社會大眾更容易知悉台糖在永續發展所做的努力。 (三) 與本公司產品有關之重大事件，本公司均主動在最短時間透過媒體發布消息，充分展現本公司負責之態度，倍受社會大眾之肯定。 (四) 2024 年獲得之永續獎項：台灣企業永續獎之「企業永續報告 - 傳統製造業白金級」、「綜合績效 - 台灣百大典範企業獎」、「台灣永續行動獎 - 金級」及「台灣永續行動獎 - 銀級」。 (五) 本公司「屏東廠區殺蛇溪以南工業區開發工程」榮獲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頒發 113 年「第 18 屆推動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工程金安獎 - 公共工程優等獎」殊榮。 (六) 本公司回饋地方，善盡企業責任提升公司形象，協助各界辦理老弱身障福利、促進教(體)育文化推廣及其他睦鄰公益活動。113 年度計辦理 135 案，經費支出 4,749 千元。 (七) 本公司共 17 個單位(總管理處、生物科技事業部、精緻農業事業部、畜殖事業部、商品行銷事業部、油品事業部、高雄分公司、砂糖事業部善化糖廠、砂糖事業部虎尾糖廠、砂糖事業部小港廠、休閒遊憩事業部柳營尖山埤渡假村、中彰區處、雲嘉區處、台南區處、高雄區處、屏東區處及花東區處)通過「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ISO/CNS 45001 & TOSHMS)」驗證，依照「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實績費率計算及調整辦法」，驗證有效期間減收其行業別災害費率 10% 之保險費。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

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氣候相關資訊（附表二之二之三）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 本公司設有【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及【淨零工作小組】負責氣候變遷及減碳淨零相關業務之管理及推動。【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董事長擔任指導委員並代表董事會列席委員會之會議，委員會由各單位一級主管組成，下設「經營發展推動小組」、「環境永續與淨零小組」及「社會及員工關懷小組」分別負責治理（G）、環境（E）及社會（S）議題之年度工作計畫擬訂及執行情形追蹤；【淨零工作小組】為跨部門任務性組織，由總經理為召集人，推動公司淨零減碳業務，進行自主碳盤查及檢視，同時亦辦理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驗證，並針對盤查結果訂定減碳目標及策略。各單位在【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及【淨零工作小組】所討論之氣候變遷風險機會評估及擬訂之因應策略，每年合併於公司未來經營策略，於每年 11 月提報董事會議審議。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2. 本公司依據 TCFD 建議，擬訂須鑑別的氣候風險 / 機會議題，經相關事業體評估各項議題的發生機率及影響程度後，繪製風險 / 機會矩陣，鑑別重大風險機會如下： （1）碳費徵收 - 影響：氣候變遷因應法通過後，對企業排碳的控管將越來越嚴格，本公司小港廠首當其衝，依年排放量列入第一波碳費徵收對象。 - 策略：小港廠短期持續投資改善製程設備降低每年碳排放量，並利用碳費徵收相關獎勵政策，申請自主減量方案取得優惠的碳費費率。 - 財務：資本支出、折舊成本及維護成本增加，須繳交碳費及外購燃料費用減少，在碳排放量降低及碳費將逐漸調升之情況下，短中長期均具財務效益。 （2）運具電動化政策 - 影響：燃油車轉換為電動車的趨勢及逐步禁售燃油車的政策，中期之後可能使加油站之發油量逐漸減少，導致年度毛利減少。 - 策略：選擇適合的加油站點以出租土地方式由相關業者設置充電站，加油站可提供充電服務並獲得收入。 - 財務：獲得租金與分潤收入，降低財務衝擊。 （3）飼料玉米成本上漲 - 影響：因氣候變遷造成產地乾旱或豪雨成災，使大宗穀物歉收並影響運輸，致畜殖事業採購飼料玉米之成本上漲。 - 策略：自有畜殖場在不影響豬隻營養需求及生長的前提下，以飼料米取代部分玉米，並調漲自有品牌飼料之銷售價格。 - 財務：飼料原料採購成本漲幅減少，銷售飼料之收入增加，降低財務衝擊。 （4）颱風及洪水豪大雨 - 影響：根據 IPCC 第六次全球氣候評估報告，未來臺灣可能遭遇更大規模之颱風及更頻繁之極端降雨，造成災損。 - 策略：除了既有防颱措施，並以保險轉嫁風險。 - 財務：購買保險之成本增加，但保險理賠可彌補部分災損金額。 （5）使用低碳能源及提高能源效率 - 策略：配合 2050 淨零排放政策，本公司改用 LED 照明、更新空調設備等，並進行燃油鍋爐改燒天然氣或熱泵等製程設備更換。 - 財務：設備因更換或更新使折舊與維護成本增加，但能源用量及能源費用減少，整體具財務效益。

	(6) 參與碳交易市場 策略：在 2050 淨零排放政策目標下，企業有購買碳權之需求，故本公司以出租及研究計畫的方式，發展森林和沼氣碳權，參與碳交易市場。 財務：研究計畫成本增加，獲得租金及碳權交易收入，整體具財務效益。 (7) 進入綠電憑證交易新市場 策略：在 2050 淨零排放政策目標下，企業有購買綠電憑證之需求，而虎尾糖廠及善化糖廠之製程中以燃燒蔗渣方式發電自用，可申請生質能綠電憑證，得以參與憑證交易市場。 財務：顧問費及申請行政費用等成本增加，獲得憑證交易收入，整體具財務效益。 (8) 參與可再生能源項目 策略：在 2050 淨零排放政策目標下，企業有使用及購買綠電之需求，故本公司利用土地與資產，以自建、合建及出租土地或屋頂的方式發展太陽光電。 財務：發展太陽光電之土地地價稅增加、人力成本增加，但可獲得發電躉售台電的收入，以及開發權利金和經營權利金收入，整體具財務效益。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3. 極端氣候事件中，針對氣候相關重大風險機會實施因應對策後，相較於不採取任何措施，預估可產生正向財務效益。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4. 氣候相關風險中的短期實體風險「颱風、水災、豪大雨、乾旱」以及「高溫熱危害人體」原即已列入本公司既有年度營運風險評估項目中。2024 年本公司由【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轄下「經營發展推動小組」之主辦單位【企劃處】，負責召集氣候變遷風險/機會之鑑別及評估會議，參照「風險評估及管理作業要點」以 3 點量表評估氣候風險與機會對公司之影響，再依發生機率和影響程度繪製風險/機會矩陣，於淨零工作小組會議報告重大風險機會鑑別結果及因應策略方向，並將年度辦理情形呈現於企業永續委員會年度工作計畫執行成果報告。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5. 本公司評估轉型風險及機會係採用 1.5°C 情境、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以及中華民國（臺灣）國家自定貢獻（NDC）；評估實體風險則採用 IPCC 第六次科學評估報告中全球暖化最劣情境（SSP5-8.5）。各項風險之財務影響參見第 2 項。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6. 因應氣候風險之轉型計畫參見第 2 項。在氣候變遷議題中，最受重視的是淨零減碳議題；因此，本公司依據 2021 年自主性盤查結果，擬訂以 2021 年為基準年，設定 2030 年減少排放量 30%（+/- 5%）的目標。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7. 無。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8. 無。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9. 詳下表 1-1 及 1-2。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本公司砂糖事業部小港廠依環境部規定每年進行盤查登錄及查驗（確信）溫室氣體排放量。另為提升不同業別盤查能力，於 112 年進行 6 處場域輔導盤查 111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並取得查驗（確信），113 年則與中油公司合作，選定尖山埤渡假村進行輔導盤查 112 年排放量，由中油公司查驗（確信）完成，最近二年度盤查資訊如下：

年度	盤查場域	範疇一 (公噸 CO ₂ e)	範疇二 (公噸 CO ₂ e)	範疇三 (公噸 CO ₂ e)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111	砂糖事業部小港廠	62,725.1050	2,899.2723	228,565.4037	294,189.781
111	畜殖事業部東海豐農業循環園區	757.3172	2,000.3848	3,700.2059	6,457.908
111	精緻農業事業部烏樹林園區	1,568.0310	1,362.1216	1,019.6563	3,949.809
111	休閒遊憩事業部台糖長榮酒店	939.9099	3,314.2589	768.7336	5,022.902
111	油品事業部新進加油站	15.5415	26.9493	11,806.7829	11,849.274
111	商品行銷事業部台南營業所	42.2337	159.0311	160.0618	361.327
111	生物科技事業部生技材料廠	132.2705	79.7386	85.1431	297.152
112	砂糖事業部小港廠	59,737.0116	2,787.6182	222,403.0956	284,927.725
112	休閒遊憩事業部尖山埤渡假村	307.8393	1,232.6226	-	1,540.462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最近二年度確信資訊如下：

年度	盤查場域	確信機構	確信範圍	確信準則	確信意見
111	砂糖事業部 小港廠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GS)	高雄市小港區小港路 133 號 高雄市小港區小港路 147 巷 22 號	ISO 14064-1 : 2018	盤查數據之合理保證等級為範疇 1 及範疇 2，有限保證等級為範疇 3
111	畜殖事業部 東海豐農業循環園區	艾法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縣長治鄉德新路 91 巷 37 號	ISO 14064-1 : 2018	盤查數據之合理保證等級為範疇 1 及範疇 2
111	精緻農業事業部 烏樹林園區	艾法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臺南市後壁區烏樹林 184、184-2 號	ISO 14064-1 : 2018	盤查數據之合理保證等級為範疇 1 及範疇 2
111	休閒遊憩事業部 台糖長榮酒店	亞瑞仕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臺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三段 336 巷 1 號	ISO 14064-1 : 2018	盤查數據之合理保證等級為範疇 1 及範疇 2，有限保證等級為範疇 3
111	油品事業部 新進加油站	亞瑞仕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臺南市新營區興安里新進路 199 號	ISO 14064-1 : 2018	盤查數據之合理保證等級為範疇 1 及範疇 2，有限保證等級為範疇 3
111	商品行銷事業部 台南營業所	亞瑞仕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臺南市南區大同路 2 段 402 號 臺南市大同路 2 段 406 巷 12 弄 10 號 臺南市東門路 1 段 354 號	ISO 14064-1 : 2018	盤查數據之合理保證等級為範疇 1 及範疇 2，有限保證等級為範疇 3
111	生物科技事業部 生技材料廠	亞瑞仕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臺南市永康區三民里和平東路 30 巷 9 號	ISO 14064-1 : 2018	盤查數據之合理保證等級為範疇 1 及範疇 2，有限保證等級為範疇 3
112	砂糖事業部 小港廠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GS)	高雄市小港區小港路 133 號	ISO 14064-1 : 2018	盤查數據之合理保證等級為範疇 1 及範疇 2，有限保證等級為範疇 3
112	休閒遊憩事業部 尖山埤渡假村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綠能科技研究所	臺南市柳營區旭山里 60 號	環境部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作業指引 (113 年版)	盤查數據之合理保證等級為範疇 1 及範疇 2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 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基準年設定為 2021 年排放量 232,262.60 公噸 CO₂e，減碳目標至 2030 年要減少 30% (+ / - 5%)。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 113 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附表二之二之四)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1. 本公司為經濟部所屬國營事業，為維繫員工操守及紀律，除訂有從業人員工作規則外，亦須遵守「經濟部所屬員工廉政倫理規範」，並透過公開場所宣導及訓練，使從業人員了解及熟悉各相關行為規範與準則。另為導引本公司人員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瞭解本公司人員執行職務時應遵守之道德行為標準，揭櫫本公司企業活動無礙於社會公序良俗的，訂頒「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道德行為守則」，從業人員應秉持積極進取、認真負責之態度，摒棄本位主義、重視團隊合作，恪遵誠實信用原則，以符合本公司要求之道德行為標準。 2.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8條規定，對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之法人股東應對其他股東負有誠信義務，不得直接或間接使公司為不合營業常規或其他不利益之經營，本公司依此落實誠信經營政策。	本公司係經濟部所屬國營事業，非上市上櫃公司，並未特別訂定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但為防範行賄、收賄、不正當利益及不誠信行為，亦參考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及精神。無明顯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 本公司為防範不誠信行為，訂定「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道德行為守則」、「從業人員派僱要點」、「各級主管人員暨經管財物人員交代要點」、「台灣糖業公司一、二級主管輪調作業規定」與「財務及勞務採購作業要點」等，積極推動依法行政，以防範行賄、收賄及非法政治獻金等情形發生，期協助建構優質透明之企業環境。每年並向董事會報告「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道德行為守則」年度檢視情形。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本公司訂有「從業人員平時暨專案考核作業要點」，對於具優良事蹟足資獎勵者予以敘獎鼓勵；不良行為者予以懲處警惕，作為從業人員行為操守、倫理紀律及價值觀之遵行。另「台糖公司從業人員申訴處理要點」亦規範從業人員如認為公司現行制度、辦法或行政措施未盡事宜，而損害其合法權益者，或認為人事法令執行不當，有影響其個人工作士氣或權益者，皆得提出申訴。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辦理採購開標作業時，事前均於政府電子採購網查詢投標商是否為拒絕往來廠商，並要求其提供納稅及信用證明，採購契約中亦訂定罰則，若廠商未誠信履行契約，須依約定賠償。	無明顯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依「經濟部所屬事業機構內部檢核實施要點」規定設置隸屬董事會之董事會檢核室，為常設獨立行使職權之專責單位，負責本公司內部檢核業務，以評估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相關法規之遵循與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總檢核除每年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檢核業務外，每月並列席董事會報告。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1.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19條對於利益迴避規定，本公司內控「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要點」亦納入該條規定，該要點7.4.15明定董事之利益迴避事項，並於董事會開會通知單上註明，提醒董事遵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2. 本公司董事受公務員服務法之規範，其遴派、管理及考核依「經濟部及所屬機關事業機構遴派公民營事業與財團法人董監事及其他重要職務管理要點」辦理，該要點十三、人員管理 (十二) 規範派兼董監事人員應遵守利益衝突迴避原則。。 3. 本公司董事均須依「經濟部加強所屬事業董事會及監察人功能實施要點」第 10 及 11 點規定，董事 (含獨立董事) 注意利益迴避及代表公司從事商業行為或執行業務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 4.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道德行為守則」，規範各級人員 (董事準用之) 之道德及行為標準，明定避免從事可能構成個人或公司利益之利害衝突事項及相關利益迴避規範等原則。 (四) 為強化公司治理，促進公司之健全經營，本公司訂有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會計制度，供各單位遵循。董事會稽核室已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內部檢核計畫，完成內部單位之實地檢核，並辦理相關業務之專案檢核。會計師事務所每年查核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並出具內部控制建議書。 (五) 本公司定期辦理法律、企業永續經營、企業管理、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等相關訓練，並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第 4 條及「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 24 條規定，安排董事進修相關課程，另對專業經理人辦理企業管理相關專題演講。此外，每年度皆有依照法務部廉政署廉政政策舉辦廉政宣導活動 (含邀請外部專業講師、內部政風人員擔任講師)，廉政宣導內容包含：聯合國反貪腐公約、誠信經營、廉政倫理規範、陽光法案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 ... 等內容，促進同仁確實建立廉潔意識與法治觀念，以防止貪瀆情形之發生，俾利達成企業誠信經營之目的。113 年度共舉辦 30 場廉政宣導活動，員工參與約 1,161 人次。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	(一) 本公司內部設有多項檢舉及陳情管道，如廉政檢舉傳真、廉政檢舉電子信箱及廉政檢舉專線等，並將這些資訊公開於投標須知及台糖公司官網。另訂頒「道德行為守則」責成本公司全體人員遵行，鼓勵舉發並受理陳報任何非法或違失之行為，對舉發者盡全力保護安全及負保密義務。本公司另設有審計委員會信箱，得由獨立董事直接開啟，公司之利害關係人等得藉此途徑檢舉各種缺失或不法情事。另有關政風案件之檢舉，係依據行政院「獎勵保護檢舉貪污瀆職辦法」辦理，設有檢舉專用電話、傳真機、電子郵件信箱等，並規定於採購招標文件中，以鼓勵檢舉。 (二) 本公司有關政風案件之檢舉，由各單位政風人員或該單位所指派之專責人員受理，具獨立性，且設有廉政檢舉專用電話、傳真機、電子郵件信箱等，並於採購招標文件中載明且公告在官網。為落實檢舉案件之保密，鼓勵員工或民眾勇於檢舉不法或違失，以

無明顯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適時預防不法並督促有關單位改進缺失，提升興利防弊之效能，本公司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獎勵保護檢舉貪污瀆職辦法、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及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道德行為守則，訂定內控制度「檢舉案件保密暨揭弊者保護實施要點」，建立各單位處理檢舉案件保密作業流程之依據，以保密、合法、合理、迅速及確實辦結原則，審慎處理。 （三）為落實揭弊保護制度，本公司於官網首頁設置廉政檢舉專線鼓勵檢舉；此外，獨立董事亦可在董事會議提請董事會檢核室會同政風處至相關單位辦理專案查核，以防止營運上之弊端發生。有關檢舉人之保護措施，本公司於內控制度「檢舉案件保密暨揭弊者保護實施要點」中敘明，各單位辦理檢舉案件時，對於檢舉人之姓名等足資辨識其身分之資訊，應予保密；有洩密者，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刑法或其他法律處罰或懲處。檢舉人之檢舉文件及相關資料，原則不附調查案卷；如有必要，應遮蔽足資辨識其身分之資訊後，始得附於調查案卷內，並禁止第三人閱覽或抄錄。具名檢舉案件函復處理結果時，應予分函辦理，避免將檢舉人及被檢舉人並列於受文者正、副本欄位，如需並列時，檢舉人欄位不得列出真實姓名，應書名「檢舉人、被檢舉人」字樣。函復檢舉人信件，不得使用印有本公司及所屬單位名稱字樣之外封套，以避免於郵遞過程中遭他人窺知檢舉人身分。各單位應落實執行檢舉案件保密作業程序，並將受理檢舉案件處理情形陳報總管理處政風處。總管理處政風處並得不定期查核各單位受理檢舉案件之處理情形，以確保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另本公司「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道德行為守則」鼓勵陳報任何非法或違反該守則之行為，且公司應依規定處理陳報案件，並盡全力保護陳報者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干擾、威脅或報復。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本公司訂有從業人員（含董事）適用之「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道德行為守則」，並揭露在公司官網。 （二）本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從業人員違反台糖公司道德行為守則、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規定之懲處統計、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等執行情形，載明於公司年報，而年報並揭露在公司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本公司係經濟部所屬國營事業，非上市上櫃公司，並未特別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惟於「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經濟部所屬員工廉政倫理規範」及「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道德行為守則」中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內容之相關規範。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道德行為守則」年度檢視情形。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八) 内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内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公開發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時適用)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 年 3 月 26 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内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内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内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内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内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内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内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内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内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内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内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4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14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明昌

簽章

董事長
吳明昌

總經理：

吳明昌

簽章

董事長
吳明昌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内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 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内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審查報告：無。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 議	日 期	案次	案 由	決 議
113 年股東常會	113/6/14	承 1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及董事會通過，敬請承認。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113 年股東常會	113/6/14	承 2	本公司 112 年度決算盈餘分派方案，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及董事會通過，敬請承認。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第 35 屆 第 22 次董事會	113/1/19	討 1	本公司擬訂於 113 年 6 月 14 日（星期五）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受理股東提案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等重要應辦事項，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5 屆 第 22 次董事會	113/1/19	討 2	經營投資委員會審查提交本公司 114 年度擬編預算，與營業收支有關部分如說明，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經營投資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5 屆 第 22 次董事會	113/1/19	討 6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申請租用「彰化縣溪湖鎮湖南段 290、483 地號」等 2 筆土地興辦社會住宅，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5 屆 第 23 次董事會	113/2/23	討 1	審計委員會、土地資源委員會及經營投資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提交為本公司留根事業發展，擬選定臺南市永康區平道段 254 地號等 3 筆土地作為合建分屋招標基地，並擬具該土地開發計畫報告，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土地資源委員會及經營投資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5 屆 第 24 次董事會	113/3/29	討 1	審計委員會審查提交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5 屆 第 24 次董事會	113/3/29	討 2	審計委員會審查提交擬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要點」部分條文，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5 屆 第 24 次董事會	113/3/29	討 3	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提交資產營運處 113 年 3 月擬辦理重大資產交易之土地招標設定地上權案件 1 宗，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5 屆 第 24 次董事會	113/3/29	討 4	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提交土地開發處 113 年 3 月份擬辦理重大資產交易土地合建案 1 宗，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5 屆 第 24 次董事會	113/3/29	討 5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擬續租（併案及減少租用面積）台南區處經管佳里區六安段 832 地號等 19 筆土地、37 筆建物及設施一案（佳里糖廠蕭壠文化園區），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5 屆 第 24 次董事會	113/3/29	討 10	審計委員會審查提交擬具本公司「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並提請本年度股東常會承認。
第 35 屆 第 24 次董事會	113/3/29	討 11	審計委員會審查提交擬具本公司「112 年度財務報表」，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並提請本年度股東常會承認。
第 35 屆 第 24 次董事會	113/3/29	討 12	審計委員會審查提交擬具本公司「112 年度決算盈餘分派方案」，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並提請本年度股東常會承認。

會 議	日 期	案次	案 由	決 議
第 35 屆 第 25 次董事會	113/4/26	討 1	本公司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經法人股東經濟部提名趨勢法律事務所律師賴婷婷、律師湯瑞科及國立屏東大學不動產經營系（所）教授兼系主任張桂鳳等 3 人為本公司第 36 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請董事會審查。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審查通過，提請今（113）年股東常會選任。
第 35 屆 第 25 次董事會	113/4/26	討 2	本公司「113 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草案）」，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5 屆 第 25 次董事會	113/4/26	討 3	審計委員會審查提交擬修正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5 屆 第 25 次董事會	113/4/26	討 4	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提交本公司與彰化縣政府合作開發「彰化縣打鐵厝（北側）產業園區」，配回產業用地相關事宜一案，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5 屆 第 25 次董事會	113/4/26	討 5	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提交資產營運處 113 年 4 月擬辦理重大資產交易之土地招標設定地上權案件 2 宗，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5 屆 第 25 次董事會	113/4/26	討 7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環境保護處 113 年 4 月份出租雲林縣政府作垃圾掩埋場擬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案件 1 宗，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決議通過。
第 35 屆 第 26 次董事會	113/5/31	討 1	經營投資委員會審查提交擬修正本公司組織規程第三條及研究所組織規程第二條條文，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經營投資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5 屆 第 26 次董事會	113/5/31	討 2	經營投資委員會審查提交擬修正高雄分公司組織規程第二條條文，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經營投資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6 屆 第 1 次董事會	113/6/14	討 1	有關本公司第 36 屆總經理職務由陳總經理立人續任一案，業奉行政院核准，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由陳總經理立人續任本公司總經理。
第 36 屆 第 1 次董事會	113/6/14	討 2	請推派本公司第 36 屆董事會「土地資源委員會」及「經營投資委員會」之召集人，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第 36 屆董事會土地資源委員會召集人由張獨立董事桂鳳擔任，經營投資委員會召集人由賴獨立董事婷婷擔任。
第 36 屆 第 2 次董事會	113/6/28	討 1	本公司 112 年度決算盈餘分配擬訂 113 年 7 月 12 日為分派現金股利基準日，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6 屆 第 3 次董事會	113/7/31	討 1	審計委員會審查提交 113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6 屆 第 3 次董事會	113/7/31	討 4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北高雄產業園區」內高雄市岡山區嘉旺段 5-2 地號等 168 筆土地，提供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租用及租用前代為維護管理案，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會 議	日 期	案次	案 由	決 議
第 36 屆 第 3 次董事會	113/7/31	討 7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申請租用臺中市南屯區春安段 12、13 地號等 2 筆面積 6,123 m ² 住宅區土地興辦社會住宅暨一併租用毗鄰道路用地，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6 屆 第 5 次董事會	113/8/30	討 4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環境保護處 113 年 8 月份出租嘉義縣政府作資源回收（焚化）廠擬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案件 1 宗，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6 屆 第 6 次董事會	113/9/27	討 2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農業經營處 113 年 9 月份擬標租農業用地種植有機作物案件 2 宗，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各宗依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6 屆 第 7 次董事會	113/10/25	討 4	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提交資產營運處 113 年 10 月份擬辦理重大資產交易之土地出售案件 1 宗，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6 屆 第 9 次董事會	113/11/29	討 1	審計委員會審查提交 114 年度內部檢核計畫，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6 屆 第 9 次董事會	113/11/29	討 2	審計委員會審查提交擬辦理本公司 114~116 年度查核簽證會計師之招標案，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6 屆 第 9 次董事會	113/11/29	討 3	經營投資委員會審查提交本公司 115-120 年度未來經營策略（草案），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經營投資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6 屆 第 9 次董事會	113/11/29	討 4	經營投資委員會審查提交本公司「115 年度事業計畫（草案）」，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經營投資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6 屆 第 9 次董事會	113/11/29	討 5	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提交本公司與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合作開發「新市產業園區」及「北高雄產業園區」配回產業用地案件 2 宗，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6 屆 第 9 次董事會	113/11/29	討 11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分 4 案申請租用臺南市歸仁區武東段 80、363 地號、東區新都心段 67、68 地號及高雄市仁武區福清段 87、88 地號土地興辦社會住宅，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6 屆 第 10 次董事會	113/12/27	討 3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申請租用高雄市橋頭區後壁田段 323 地號面積 7,099.74 m ² 住宅區土地興辦社會住宅，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6 屆 第 11 次董事會	114/1/23	討 1	經營投資委員會審查提交本公司 115 年度擬編預算，與營業收支有關部分，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經營投資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6 屆 第 11 次董事會	114/1/23	討 2	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提交資產營運處 114 年 1 月份擬辦理重大資產交易之土地出售案件 1 宗，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審計委員會及土地資源委員會聯席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會 議	日 期	案次	案 由	決 議
第 36 屆 第 11 次董事會	114/1/23	討 6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配合行政院核定國營事業提供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興辦社宅之土地租金漲幅區間及比例，修訂本公司土地出租供興辦社會住宅之通案性原則案，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第 36 屆 第 12 次董事會	114/2/11	討 1	有關本公司總經理陳立人解任後遺缺，由董事長吳明昌暫兼一案，業奉行政院核准，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由吳明昌董事長兼任本公司總經理。
第 36 屆 第 13 次董事會	114/2/21	討 4	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提交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申請租用高雄市楠梓區清楠段 493 地號面積 32,519.19 m ² 住宅區土地興辦社會住宅，請核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依土地資源委員會審查決議照案通過。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附表二之四)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梅元貞	113.01.01 113.12.31	4,110	578.9	4,688.9	其他非審計公費主要係提供資產減損數據服務、確信服務及稅務諮詢服務。
	郭士華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例如稅務簽證、確信或其他財務諮詢顧問服務)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其他資訊

-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未更換會計師事務所，故不適用。
-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事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附表三）

職稱 (註1)	姓 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8 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大股東	經濟部	0	0	0	0	
董事長	吳明昌	0	0	0	0	共同代表經濟部 持有股份 4,855,922,552 股 持股比例 86.15%
董 事	胡忠一	0	0	0	0	
董 事	趙卿惠	0	0	0	0	
董 事	余政憲	0	0	0	0	
董 事	李繁儀	0	0	0	0	
董 事	曾梓峰	0	0	0	0	
董 事	鄞鳳蘭	0	0	0	0	
董 事	徐大裕	0	0	0	0	
董 事	黃同源	0	0	0	0	
董 事	胡益民	0	0	0	0	
董 事	安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獨立董事	賴婷婷	0	0	0	0	
獨立董事	湯瑞科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桂鳳	0	0	0	0	
總經理	吳明昌	0	0	0	0	
副總經理	蕭基淵	0	0	0	0	
副總經理	蔡東霖	0	0	0	0	
副總經理	曾見占	0	0	0	0	
經理人	方淑慧	0	0	0	0	
經理人	楊至甫	0	0	0	0	
經理人	蕭光宏	0	0	0	0	
經理人	李育英	0	0	0	0	
經理人	李俊樓	0	0	0	0	
經理人	陳建志	0	0	0	0	
經理人	胡聰年	0	0	0	0	
經理人	呂正欣	0	0	0	0	
經理人	宗安平	0	0	0	0	
經理人	許世忠	0	0	0	0	
經理人	陳德為	0	0	0	0	
經理人	張榮吉	0	0	0	0	
經理人	王家彥	0	0	0	0	
經理人	林添祥	0	0	0	0	
經理人	黃怡仁	0	0	0	0	
經理人	陳黎珍	0	0	0	0	
經理人	陳品靜	0	0	0	0	

職稱 (註1)	姓 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8 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經理人	劉錫原	0	0	0	0	
經理人	謝明杉	0	0	0	0	
經理人	傅仰明	0	0	0	0	
經理人	黃正忠	0	0	0	0	
經理人	孫鈴明	0	0	0	0	
經理人	劉錦桂	0	0	0	0	
經理人	蘇建元	0	0	0	0	
經理人	郭建宏	0	0	0	0	
經理人	洪天財	0	0	0	0	
經理人	張旺明	0	0	0	0	
經理人	張兆民	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股權移轉資訊：無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附表三之一）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經濟部		4,855,922,552	86.15	0	0.00	0	0.00			
代表人	吳明昌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長
	胡忠一	0	0.00	0	0.00	0	0.00			
	趙卿惠	0	0.00	0	0.00	0	0.00			
	余政憲	720	0.00	0	0.00	0	0.00			
	李繁儀	0	0.00	0	0.00	0	0.00			
	曾梓峰	0	0.00	0	0.00	0	0.00			
	鄧鳳蘭	0	0.00	0	0.00	0	0.00			
	徐大裕	14	0.00	0	0.00	0	0.00			
	黃同源	14	0.00	0	0.00	0	0.00			
	胡益民	14	0.00	0	0.00	0	0.00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	559,280,310	9.92	0	0.00	0	0.00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	42,239,751	0.75	0	0.00	0	0.00	臺灣銀行（股）公司	為第一商銀母公司第一金控之法人董事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 負責人：邱月琴	0	0.00	0	0.00	0	0.00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23,246,159	0.41	0	0.00	0	0.00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負責人：胡光華	0	0.00	0	0.00	0	0.00			
臺灣銀行（股）公司	20,074,211	0.36	0	0.00	0	0.00			
臺灣銀行（股）公司 負責人：凌忠嫻	0	0.00	0	0.00	0	0.0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16,831,537	0.30	0	0.00	0	0.00	臺灣銀行（股）公司	法人常務董事、董事及大股東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負責人：李嘉祥	0	0.00	0	0.00	0	0.00			
華南商業銀行（股）公司	8,006,499	0.14	0	0.00	0	0.00	臺灣銀行（股）公司	為華南商銀母公司華南金控之法人董事及大股東	
華南商業銀行（股）公司 負責人：陳芬蘭	0	0.00	0	0.00	0	0.00			
中央投資（股）公司	7,917,680	0.14	0	0.00	0	0.00			
中央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陳樹	0	0.00	0	0.00	0	0.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7,498,451	0.13	0	0.00	0	0.00	臺灣銀行（股）公司	為兆豐國際商銀母公司兆豐金控之法人董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負責人：董瑞斌	0	0.00	0	0.00	0	0.00			
臺灣土地銀行（股）公司	4,233,752	0.08	0	0.00	0	0.00			持股數相等，並列第十
臺灣土地銀行（股）公司 負責人：何英明	0	0.00	0	0.00	0	0.00			
合作金庫銀行（股）公司	4,233,752	0.08	0	0.00	0	0.00			
合作金庫銀行（股）公司 負責人：林衍茂	0	0.00	0	0.00	0	0.00			

資料日期：114年4月18日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附表四）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赫力昂（原輝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279,000	45.00	—	—	279,000	45.00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39,967,655	3.00	—	—	39,967,655	3.00
中美嘉吉股份有限公司（註）	56,000	40.00	—	—	56,000	40.00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888,844	2.33	—	—	2,888,844	2.33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32,581,963	4.12	—	—	32,581,963	4.12
科學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註）	18,633,937	26.00	—	—	18,633,937	26.00
台灣花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10,080,483	17.74	—	—	10,080,483	17.74
亞洲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9,898,469	9.50	—	—	19,898,469	9.50
聯亞生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470,000	9.99	—	—	8,470,000	9.99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3.55	—	—	200,000,000	3.55
義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40,000	9.34	—	—	1,740,000	9.34
森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註）	240,000,000	20.00	—	—	240,000,000	20.00
星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註）	60,000,000	20.00	—	—	60,000,000	20.00
東糖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註）	5,700,000	38.00	—	—	5,700,000	38.00
台灣酵素股份有限公司（註）	4,000,000	40.00	—	—	4,000,000	40.00
越台糖業有限責任公司（註）	未發行股票	—	—	—	未發行股票	—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3,883,058	6.11	—	—	43,883,058	6.11

資料日期：114 年 3 月 31 日

註：係台糖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附表五)

114 年 3 月 31 日

年 .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 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 者	其他	核准日期 與文號 (依編號註 於表下)
37.09	100	4,800,000	480,000,000	4,800,000	480,000,000	設立		以金圓發行	(1)
39.09	125	4,800,000	600,000,000	4,800,000	600,000,000			以 1.25 倍由 金 圓改為新臺幣	
44.11	50	38,400,000	1,920,000,000	38,400,000	1,920,000,000		資產重估		
53.09	50	57,600,000	2,880,000,000	57,600,000	2,880,000,000		資產重估		(2)
66.08	50	120,000,000	6,000,000,000	86,400,000	4,320,000,000	資本公積增資			(3)
75.06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0	資本公積增資			(4)
79.04	10	9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0	資本公積增資			(5)
80.12	10	1,248,090,000	12,480,900,000	1,248,090,000	12,480,900,000	資本公積增資	合併台 金公司		(6)
83.01	10	1,872,135,000	18,721,350,000	1,872,135,000	18,721,350,000	資本公積增資			(7)
85.03	10	3,744,270,000	37,442,700,000	3,744,270,000	37,442,700,000	盈餘及資本 公積增資			(8)
86.02	10	4,118,697,000	41,186,970,000	4,118,697,000	41,186,970,000	資本公積增資			(9)
87.02	10	4,942,436,400	49,424,364,000	4,942,436,400	49,424,364,000	資本公積增資			(10)
88.01	10	5,930,923,680	59,309,236,800	5,930,923,680	59,309,236,800	資本公積增資			(11)
89.02	10	7,117,108,416	71,171,084,160	7,117,108,416	71,171,084,160	資本公積增資			(12)
90.08	10	7,828,819,257	78,288,192,570	7,828,819,257	78,288,192,570	資本公積增資			(13)
102.09	10	5,636,749,865	56,367,498,650	5,636,749,865	56,367,498,650			現金減資	(14)
114.03	10	5,636,749,865	56,367,498,650	5,636,749,865	56,367,498,650				

註：增（減）資部分核准日期與文號：
(1) 37.9.9 設圓字第 502 號 (2) 53.8.28 證管 53 發字第 0690 號 (3) 66.7.21 經新字第 12480 號 (4) 75.8.25 經 75 商字第 37473 號 (5) 79.3.26 經 79 商字第 105424 號 (6) 81.1.15 經 81 商字第 100732 號 (7) 83.2.28 經 83 商字第 102655 號 (8) 85.4.30 經 85 商字第 105436 號 (9) 86.4.21 經 86 商字第 104166 號 (10) 87.3.18 經 87 商字第 105089 號 (11) 88.2.12 經 88 商字第 088105637 號 (12) 89.3.17 經 89 商字第 108036 號 (13) 90.10.4 經 90 商字第 09001374160 號 (14) 102.8.19 經授商字第 10201169900 號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非上市上櫃股票)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5,636,749,865	0	5,636,749,865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主要股東名單 (附表八)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經濟部		4,855,922,552	86.15%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		559,280,310	9.92%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本公司為國營事業，股利之分配政策，係遵照政府之法令規定辦理，年度決算盈餘之分配依行政院頒訂之「國營事業機構營業盈餘解庫注意事項」規定辦理。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無。

(五)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十五條第二項規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由主管機關訂定待遇標準」。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無發生。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無發生。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無發生。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無發生。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附表十)：無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附表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四之一)：無。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營業比重

113 年度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表

單位：百萬元

事業別	砂糖	畜殖	精緻農業	生物科技	休閒遊憩	油品	商品行銷	土地開發	其他	合計
營業收入	7,355	2,231	662	154	1,070	8,244	3,849	3,294	4,701	31,560
占總營業收入比重 %	23.30	7.07	2.10	0.49	3.39	26.12	12.20	10.44	14.89	100
主要業務	砂糖及其產品	毛豬、飼料、豬肉及其製品	蝴蝶蘭	酒精類、保健食品、美容保養品、牡蠣殼粉及代客加工	旅館、渡假村、高爾夫練習場及物業管理等	加油站	台糖產品經銷、進口暨 OEM 產品及通路經營	營建、租賃住宅及廠區開發等	有機米、有機肥、農場經營、資產出租及儲運等業務	

2.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13 年度台糖公司各事業主要營業項目表

事業別	主要營業（商品、服務）項目
砂糖事業	特砂、二砂、細砂、液糖、各式風味糖漿、二次加工糖品及食用油
畜殖事業	毛豬、飼料、豬肉及其製品
生物科技	酒精類、保健食品、美容保養品、牡蠣殼粉及代客加工等
精緻農業	蝴蝶蘭
休閒遊憩	旅館、渡假村、高爾夫練習場及物業管理等
商品行銷	台糖產品經銷、進口暨 OEM 產品及通路經營
油品事業	加油站等相關服務
土地開發	營建、租賃住宅及廠區開發等
資產營運	土地出租及設定地上權
農業經營	有機米、有機質肥料、自營作物（牧草、非基因改造黃豆及景觀苗木等）、農地租賃、造林撫育及農業工程管理
儲運業務	物流中心及停車場等

3. 開發之新商品

事業別	開發之新商品
生物科技	環保洗衣精、潤澤洗髮露、舒緩沐浴露、豐潤黑洗髮精、舒爽淨洗髮精、煥采蜂華重生霜、極致緊俏聚光美眼霜、肌因新生精華等。
商品行銷	布迪葡萄酒、貝露格葡萄酒、台糖梅干菜鮮肉包、台糖雙拼饅頭、台糖鮮蔬水餃、台糖蔓越莓醋、台糖鳳梨醋、台糖甘醇果香咖啡、台糖莓果酒香咖啡、台糖安提瓜咖啡、台糖黑麥片、台糖黑蒜頭紅燒鰻、台糖玉米鮭魚等。

(二) 產業概況

1. 砂糖事業部 - 砂糖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砂糖全面開放進口，國內糖價隨國際糖價變化而機動調整，國際糖價漲跌走勢依據全球食糖供需狀況、氣候變化等因素決定糖價的走向。國內砂糖市場供給量約 56 萬公噸，市場已趨於飽和，本公司為國內砂糖市場最主要供應者，以供應內銷為主，每年銷售量為 29 至 34 萬公噸，其他則為民間糖商從國外進口至國內販售。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自甘蔗品種研發、篩選、種植、管理、採收至砂糖製造及銷售均屬本公司業務範圍。國內砂糖生產主要以本公司自營農場甘蔗料源為主、約耕蔗農為輔。自營農場另利用輪作休閒地放租給農民經營其他短期作物，以增加營收及改良土質。約耕甘蔗方面，配合政府農政部門肩負照顧蔗農責任，以保證糖價收購蔗農糖，穩定農村經濟發展，活化休耕地，增加國內糧食自給率及國土保育。

精煉糖廠以進口原料糖煉製白糖。大包裝砂糖主要通路為食品加工業者及糖商，民生用小包裝則為一般零售通路銷售。

(3)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砂糖為民生必需品，因國人飲食習慣逐漸傾向低糖、有機飲食，加上國內人口成長趨緩，未來糖品市場成長不易。

國內砂糖市場主要競爭者約有 8~10 家，以貿易商名義進口白糖或二砂，透過其自有行銷通路或經銷商自行製造液態糖轉售予用糖業者，因民間進口糖品質不一，故售價較低。本公司以提供高品質、安全的糖品及滿意的顧客服務，提升競爭能力。

2. 畜殖事業部 - 畜殖產業概況

(1) 毛豬

A.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畜牧產業之環境問題廣受政府、社會各界重視，除積極加強養豬場各項污染防治措施工作及資源回收利用（沼液沼渣回收再利用及沼氣發電）外，已將循環經濟的理念導入生產流程中，降低產業對環境污染影響與建立節能模式，使畜牧產業經營可與環境生態和諧共生。本公司東海豐畜殖場以循環經濟模式進行改建，109 年起已正式營運迄今，另 13 座畜殖場亦朝該理念執行改建計畫中，俾使養豬產業永續經營。

我國於 109 年 6 月 16 日獲世界動物衛生組織 (WOAH) 公告為口蹄疫非疫區，接續 112 年 7 月 1 日全國豬隻全面停打傳統豬瘟疫苗，農業部已於 113 年向世界動物衛生組織提出申請傳統豬瘟非疫國，最快可於 114 年獲得該組織認可，屆時有機會於 114 年率先成為亞洲唯一「三大豬病非疫區」（口蹄疫、非洲豬瘟、傳統豬瘟）的國家，展現臺灣豬隻產業的防疫成果。加上本公司配合農業部規劃啟動養豬產業全面轉型升級，齊心提升國內養豬產業競爭力，拓展外銷契機。

B.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毛豬生產從挑選優良種畜孕育，採自配料飼養、生產肉豬，主要採三方式銷售，分級銷售至全臺家畜拍賣市場、銷售合格冷凍肉品廠商、委託冷凍廠分切製成台糖肉品，提供消費者安全衛生無虞之肉品。

C.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統合式契約養豬是國際潮流，目前國內大型飼料產銷業者，以收購或承租養豬場，及尋找契約養豬戶，採一條龍的方式經營，養豬整體產業持續朝大型化及專業分工經營型態發展，規模較小畜殖場則逐漸退場。

(2) 飼料

A.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13 年美國、南美等穀物產地豐收，玉米等飼料主要原料價格下跌，國內飼料價格隨之降低。

另外，國內因仔豬流行性下痢疾病持續肆虐，影響肉豬在養頭數，致外售飼料銷量減少。另自用飼料部分仍受事業部豬場改建影響，產量減少。

B.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飼料由原料買進、生產製造至包裝銷售，採一貫化嚴格管制流程系統，製成各種類飼料。除配送至所屬各畜殖場自用外，亦生產雞、鴨、豬、牛及單味（玉米粉、玉米粒）等飼料對外販售。

C.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畜牧產業朝企業化經營發展，許多民間大廠早已垂直整合、行一條龍策略（或轉進大陸市場），擴大市場規模以降低成本。家禽飼料市場趨於飽和且加上養豬自配戶增加，故積極拓銷單味飼料等產品，以提升競爭力，增加外售銷量。

（3）豬肉及其製品

A.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根據農業部統計資料顯示，113 年我國屠宰用規格毛豬（75 公斤以上）每公斤銷售平均單價為 91.53 元，113 年 7~12 月間，因市場豬源供應短缺，價格為 113 年之高點，突破每公斤 95 元，113 年我國屠宰用毛豬每公斤銷售平均單價為 90.72 元，為近 5 年來之新高。

B.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從飼料製造及配方調製、豬隻育種及生產、委託代宰分切至二次加工產銷冷（凍）藏與加工（香腸、肉酥、肉乾）等肉製品，以垂直整合方式經營。

C.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國內豬肉消費以溫體肉為主，冷凍（藏）肉為輔，其市場已趨向飽和，加上國外低價豬肉進口瓜分、網路媒體發達及在地型品牌崛起，利潤空間遭強烈壓縮下，使競爭激烈的國內市場環境更是雪上加霜。

因應國內人口結構朝高齡化發展，及注重食品安全議題、單身一個人之生活習慣變化，未來肉類食品開發將更注重食品安全，及朝天然、少添加、簡單、即食食品及銀髮友善食品等方向發展，展現本公司對消費者健康重視。

另農業部已於 113 年向世界動物衛生組織（WOAH）提出申請傳統豬瘟非疫國，最快可於 114 年獲得該組織認可，有望於 114 年率先成為亞洲唯一「口蹄疫、非洲豬瘟、傳統豬瘟之三大豬病非疫區」的國家，屆時將重啟生鮮豬肉外銷全世界，本公司已配合農業部規劃建構肉品冷鏈示範體系，與生產符合外銷規格業者合作，結合國際經銷體系，開拓日本及東南亞地區等主要外銷目標市場，以提升國產豬肉之國際競爭力。

3. 生物科技事業部 - 生物科技產業概況

（1）保健食品產業概況

A.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隨著國人健康意識提升、人口結構趨向高齡化、預防保健觀念增強，帶動各項機能性保健食品等需求量增加，113 年臺灣保健食品市場規模推估新台幣 1,805 億元。

B.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保健食品產業鏈大致可分為上游原料供應或素材開發、中游成品加工製造與下游品牌及銷售等，臺灣保健食品產業布建從過去集中於產業鏈中、下游，近年來持續朝上游、周邊的素材深化及功能與服務精準等方向精細發展。

C.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臺灣保健食品產業屬於內需型產業，主要銷售國內市場，依目前我國法規認可

之保健食品主要有 13 項功效，稱為健康食品。功效訴求以調節血脂、改善腸胃道、免疫調節、護肝及骨質保健等為主。

臺灣保健食品通路結構仍以直銷及藥粧店為主。其中膠囊錠劑型態集中於直銷、藥粧店 / 藥局及網路；傳統食品型態集中於直銷、藥粧店 / 藥局及量販超市等實體通路。直銷通路對產品的影響力已不僅限於膠囊錠劑，延伸至傳統食品型態保健食品。

(2) 美容保養品產業概況

A.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13 年臺灣化粧品零售業銷售額推估約新臺幣 608 億元。多年來雖維持穩定成長，但已漸趨飽和，故成長幅度趨緩。未來廠商需不斷提升創新研發能量及產製能力，並加速新產品上市及拓展海外市場，以擴大營收。

B.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我國化粧品產業鏈結構從上游的原料及包材，中游的委託設計 / 代工製造及品牌商設計與製造，到下游的品牌銷售、代理與行銷通路，產業結構相當完整。

上游的化粧品原料多以代理為主，主要進口自歐、美、日等國；中游的代工業務以提供包裝設計、品牌行銷、法規諮詢到教育訓練等一條龍式客製化服務，增加競爭優勢；下游的品牌經營則透過建立品牌形象及提升品牌知名度，爭取消費者認同。

C.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根據經濟部統計處之調查，發現化粧品零售業受到全球通膨及升息影響，在經營上主要遭遇到「原物料、物流等成本增加」、「價格競爭激烈，毛利偏低」的問題。

「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的上路，雖可使我國化粧品增加國際發展之競爭力，但同時也加重廠商自主管理責任，再加上國內化粧品市場品牌眾多，且由國際大廠占據主導地位，因此市場競爭相當激烈。

4. 精緻農業事業部 - 蝴蝶蘭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蝴蝶蘭為高經濟價值作物，近年受疫情、通膨、極端氣候及地緣政治影響，蝴蝶蘭產業愈來愈競爭，本公司蝴蝶蘭業務持續積極提升蘭苗品質，以因應國際市場需求，並配合國家政策，貢獻精緻農業發展，協助拓展海外邦誼，以蘭花品牌行銷國際。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本公司蝴蝶蘭業務垂直整合上游的研發育種與瓶苗生產、中游的蘭苗生產、下游的行銷及通路，建構完整的產銷體系供應鏈，並另有海外分公司基地，銷售美國、加拿大市場，經營橫跨海內外營運。本公司蝴蝶蘭業務亦水平整合相關供應商，與國內蘭花同業合作，建立以合作取代競爭的蘭園經營模式，創造雙贏。

(3)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 臺灣蝴蝶蘭以外銷為主，本公司在國內擁有蝴蝶蘭栽培專用溫室約 12 公頃，並自有種苗繁殖場生產蝴蝶蘭健康種苗，113 年度共銷售蝴蝶蘭苗及盆花約 350 萬株。

B. 面對國際競爭市場，產品品質要求大幅提升，分生苗已為市場主流，蘭花品質更受消費者重視。

C. 本公司蝴蝶蘭主要外銷市場在日本、美國及加拿大，並持續強化海外分公司經營業務。

D. 美國市場需求為雙梗以上或具分岔性高之中大輪及小花品種，日本市場則仍維持大花 70%、小花 30% 之市場比例。

5. 休閒遊憩事業部 - 休閒遊憩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13 年度根據交通部統計來台旅客人次達 785 萬餘人次，雖較 112 年度增逾 2 成，惟僅達 108 年高峰時約六成。在國人熱衷出國、外國旅客未見顯著增長的情況下，台灣觀光逆差將再破新高。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觀光遊憩事業之相關產業相當多元，上游產業包括營建裝修、設備、金融、保險及經營者、原物料提供者、媒體與文宣、資訊、新興科技（如 AR / VR、AI 等）、專業顧問及學術研究機構等，中游產業有旅運、休閒、餐飲、旅館等，下游產業包括旅遊仲介（行銷通路）、旅行社、機關團體及國民旅遊等。

(3)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本公司休閒遊憩業務以住宿、餐飲、發展生態文化、綠色旅遊、低碳旅遊及健康休閒設施等為經營主軸，並結合糖業文化及人文景觀，爭取國民旅遊及來台旅客為主，再結合異業及協力廠商推動區域觀光聯盟，開發區域特色之深度旅遊，建構休閒遊憩經營網絡及永續經營計畫。

6. 商品行銷事業部 - 食用油脂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我國食用油脂產業已朝大規模整合生產方式發展。南部的大統益公司為統一、大成、長城及泰華等三家公司組成，每日加工黃豆量 4,000 公噸；及緊鄰台中港的中聯油脂公司為福壽、福懋及泰山等公司組成，每日加工黃豆量 3,200 公噸，國內油脂產業朝「產銷分工」態勢成形。

國內於 102、103 年間發生橄欖油摻假及以餿水油混充於食用油販售等食安事件後，產品訴求「無添加物」與「100%」，傾向採用品牌油品或減少攝取，而鄙棄功能性組合商品，致調合油銷量大幅下滑。目前國內民生用食用油消費趨勢朝小包裝、健康訴求油品發展。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國內油脂業使用之原料黃豆或粗油，大部分來自美國或南美。本公司黃豆 100% 自美國進口，由砂糖事業部小港廠負責生產煉製，銷售通路主要係由商品行銷事業部經銷，除自有通路蜜鄰店及本公司其他事業部通路，搭配商品行銷事業部全臺 8 個營業單位銷售。

(3)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臺灣加入 WTO 後市場開放，進口關稅降低，加上國民對健康觀念的重視，帶動消費市場習性的改變，傳統家庭食用油已趨多元化，而黃豆油因其價格優勢，以餐飲業使用最普遍，另觸角亦逐漸延伸至工業用油及轉向出口。

依據 Nielsen 調查統計，113 年國內民生用小包裝植物油銷量以沙拉油（占比 23.4%）、葵花油（占比 23.5%）、調合油（占比 18.5%）、芥花油（占比 10.4%）及橄欖油（占比 8.00%）為主。

7. 油品事業部 - 油品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國內 113 年 12 月底營業之加油站數為 2,511 座，較 112 年度 2,506 座，增加 5 座；總發油量為 14,216,983 公秉，較 112 年度 14,352,009 公秉，減少幅度約為 0.94%，主要銷售商品為車用汽、柴油，由於產品同質性非常高，再加上市場供需趨近飽和，市場競爭激烈。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目前國內供應加油站之油品市場，由台灣中油及台塑石化兩家公司寡占，且各自經營加油站業務，同時整合上、中、下游石化產業。

(3) 產業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加油站產業目前仍呈現供需飽和狀態，站數不減反增，對各站發油量影響甚鉅。另政府為了發產綠能產業、降低空污問題，政策推動電動車及電動機車產業，再加上燃油車輛引擎效能日益提升，對於油品依賴與消耗程度日益縮小。本公司將採取全方位的管

理措施與作為，加強站容綠美化、提升服務品質取代價格競爭，並舉辦各種公益活動提升企業形象，且發展多元營運業務，俾能在加油站產業中站穩一席之地。

8. 土地開發處 - 營建業務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近年房地產景氣熱絡，建商對地段較佳或有開發潛力的土地仍有相當需求，合作開發意願較高；惟 114 年經濟局勢不確定因素仍多，受限銀行不動產放貸滿水位，及央行祭出信用管制等，預測未來房地產市場仍趨於平緩。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為與營建房屋之產業供應鏈緊密結合，本公司提供適當區位之土地，由合建廠商委託建築師設計、營造廠施工興建品質佳之房屋，俾提供民眾購屋需求及確保權益。

(3)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本公司提供土地與民間建築業者合建，可降低民間業者經營成本，將競爭關係轉化為合作關係，共創利潤，分享合建成果。

9. 農業經營處 - 有機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臺灣有機農業在民間及政府積極推廣下，於 96 年 1 月公布實施「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並於 108 年 5 月 30 日公布實施「有機農業促進法」，該法內涵兼顧產業輔導、產品管理及我國與他國雙邊有機同等性互認等產品貿易事務，更有助於促進國內有機農業永續成長。

依據農業部農糧署最新統計，113 年底通過有機農產品驗證機構驗證之有機農糧產品種植面積共計 20,304 公頃，有機栽培農戶計有 5,752 戶。本公司有機產業計有有機米及有機質肥料等 2 大類，截至 113 年底自營有機農業土地驗證面積達 87.85 公頃。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有機肥料及有機稻穀等有機原料供給者屬上游；有機農作生產者、有機加工業者及有機產品通路商屬中游；有機專賣店及超市等有機零售通路屬下游。本公司有機業務從肥料供應、有機農作物之生產及銷售等，朝垂直整合發展，以達產銷一貫化為目標。

(3)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臺灣有機農業為國內農業轉型的標竿產業，105 年底推動「新農業創新推動方案」及「推廣友善環境耕作」政策，促進農業友善環境及資源永續利用。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13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實支數為 206,941 千元(不含資本支出)，共執行 51 項研究計畫，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簡要敘述如下：

1. 益生菌原料功能性及加工性評估測試

- (1) 該技術所開發之芽孢乳酸菌其冷凍乾燥粉末菌數達 $1.0E+11$ CFU/g，安定性試驗顯示保存 7 至 12 個月的粉末菌數可維持穩定。
- (2) 該益生菌原料已進行軟球、粉包等多種食品劑型開發測試，並可供應作為飼料營養添加物，其醱酵濾液亦可穩定應用於化妝品或洗髮精中。
- (3) 芽孢乳酸菌菌體經測試通過胃酸、膽鹽的存活率可達 91.66%，並持續優化芽孢乳酸菌醱酵及粉末化試量產技術。

2. 糖蜜輕熟女市場保養品開發

- (1) 開發糖蜜化妝水、精華液、乳霜等 3 項新品，並通過 0~3 個月循環變溫加速安定性試驗。糖蜜化妝水及精華液通過防腐挑戰測試。
- (2) 開發代工新品白鑽保濕飾底乳霜，並通過 0~2 個月循環變溫加速安定性試驗及防腐挑戰測試。

(3) 緊俏聚光美眼霜委外功效性試驗包括細紋、彈性、色澤、全臉膚質及抗藍光等皮膚之功效檢測。本產品預計 114 年上市。

3. 適合低碳栽培且具高固碳效率之甘蔗育種選拔

(1) 完成 1,099 品種 (系)，包括 621 品種、432 品系及 46 芒後裔種原保存更新作業。

(2) 13,000 株實生苗於未施用氮肥的環境下培育，經由生長勢及抗病性等特性篩選，選拔出 312 品系晉級至 T1，另外晉級 T2 的 87 品系，具備低氮肥需求的潛力。

(3) 晉級 T3 的 19 品系及晉級 T4 的 2 品系，具有早熟、高糖、抗黑穗病、高萌芽率、分蘖性強及中大莖等特性。

(4) 19-2085 晉級 T5 試驗，具有豐產、強宿根、中等抗旱、芽眼平整、耐損傷且不易老化，利於機械採苗與育種作業。

4. 小港廠低碳製程之自主減量計畫

(1) 小港廠溫室氣體排放量經油改氣改善後，從 83,823 噸 CO₂e 降至 62,529 噸 CO₂e，共減少 21,294 噸 CO₂e；另已規劃 114-119 年度小港廠減碳策略，預計 114 年 6 月底前提交自主減量計畫，以獲取碳費優惠費率，115 年度碳費預估可降至約 375 萬元。

(2) 開發「低碳液糖」製程，每噸液糖可減少 60.938 公斤 CO₂e 排放量，並降低 261 元能源成本，每年約節省 235 萬元，可彌補部分碳費支出。

(3) 建立轉化液糖製程高準確率之預測模型，可應用於現場即時調控轉化率，有效提升液糖品質。

5. 探討不同飼料配方對於豬隻生長性能與糞便銅鋅排放之影響

該計畫延續先前研發成果，透過精準營養策略，在已開發之低成本豬隻減臭飼料配方骨幹上，分別調降銅、鋅添加量最多至 33% 與 28%，可讓豬糞銅及鋅含量顯著降低，且驗證添加不同型式與含量的銅和鋅添加配方不顯著影響豬隻生長性能、血液生化值與屠肉品質。降低排泄豬糞銅、鋅含量，未來應用於沼渣有機質肥料製備，有助於降低添加調整材的成本。

6. 兩階段厭氧消化之酸化槽條件評估與操作優化

(1) 兩階段厭氧消化是將有機物降解的酸化階段，從主厭氧消化槽獨立出來運作，使用 2 個槽體搭配不同操作條件執行降解。

(2) 酸化槽串聯 CSTR 厭氧消化槽試驗結果：當進料 TS 濃度為 1% 時 (原廢水先固液分離後 TS 約 1%)，酸化 1 天沼氣與甲烷產量分別提升 2.6% 與 3.9%，再增加酸化時間並沒有優勢。

(3) 當進料 TS 濃度為 3% 時 (原廢水未固液分離時 TS 約 3%)，酸化 1 天沼氣與甲烷產量分別提升 6.6% 與 6.5%，酸化 2 天沼氣與甲烷產量分別提升 4.6% 與 5.9%。酸化時間適合於 1 至 2 天。

7. SBR (序列批次式反應器) 與 ABF (生物濾床式反應器) 之整合系統開發與應用 BA (生物優植) 法提升放流水品質

(1) 本研究測試不同操作條件的 SAM (SBR (序列批次式反應器) + ABF (生物濾床式反應器) + MBR (薄膜生物反應槽)) 生物反應器，結果呈現植種定量的菌，有助於不同污染物降解效率的提升。

(2) 不同類型污染物 (總污染物 / 有機碳 / 腐植酸) 的誘導優勢菌群可分為 3 大群：(a) tCOD (總化學需氧量) 去除組，關聯微生物為 *Turicibacter* 與 *Clostridium* sp. 等菌；(b) TOC (總有機碳) 去除組，為 *Sporosarcina* 與 *Aquamicrobium* sp. 等菌；(c) HA (腐植酸) 去除組，*Parapusillimonas* sp. 與 *Rikenella* sp. 等菌。

(3) SAM 反應槽操作經 24 天內，可讓廢水中污染物降至法規標準以下 (600 mg/L)。

8. 臺灣金線連茶原料量產技術實場驗證

該計畫延續 112 年度建立之臺灣金線連組織培養技術，將生產流程各階段參數、技術導入精緻農業事業部，利用現有蝴蝶蘭組培設備建立穩定供應之臺灣金線連瓶苗量產體系。藉由逐步調整光照、溫度及人員操作技術，瓶苗生產品質成功率提升 50%。

9. 豬赤痢防治技術開發子計畫一：豬赤痢防治技術開發（Ⅲ）

該計畫目標為開發新一代豬赤痢防治技術及產品，成果包括：4 種具有豬赤痢防治活性植源劑送外部單位檢測 21 種乙型受體素，結果均未檢出；建立植源劑品管規範及驗收流程，驗收結果可作為作物栽培及前置處理過程參考；建立豬赤痢分子檢測技術，對東海豐、海埔、善化場等豬赤痢流行監控檢測，結果已提供畜殖事業部參考；建立活性植源劑 HPLC 指紋圖譜，作為初步品管指標。

10. 豬赤痢防治技術開發子計畫二：豬飼料用植生素源作物之種原庫建置

該計畫針對子計畫一所需之植生素源作物進行引種試種與建立種原庫。建立作物基本特性與庫存資料庫資料，並設計資料庫網頁平台之資料欄位查詢與後台管理介面。進行植生素源作物之生產成本調查與完成 >10 kg 餵養試驗用料源準備、育苗期初期與永久萎凋點試驗、不同採收後處理條件試驗，以及田間土壤成分分析等調查。該計畫成果可提供後續開發植生素源作物栽培管理技術之基礎。

11. 雷公根藥材萃取物供應鏈建立子計畫一：雷公根 2 公頃量產試作

該計畫開發雷公根量產育苗技術並完成所需種苗的培育。同時建立設施整地作畦、擺盤、鋪設抑草蓆與定植等雷公根量產作業程序，並開發螺害控制等適用於露天田區之量產栽培管理技術，迄今完成溫室與露天田區之栽培管理作業。各田區已採樣送檢分析藥材指標成分含量，並規劃於 114 年 2~3 月進行首批次收穫。

12. 雷公根藥材萃取物供應鏈建立子計畫二：雷公根栽培品管與萃取製程開發

完成雷公根藥材一般理化性質檢驗、萃取物指紋圖譜鑑定與指標、活性成分定性、定量分析（符合國際規範之品管規格）及雷公根三萜糖苷成分實驗室最佳純化製程開發，生產之原料藥符合廠商檢測規範。

13. 蘭姆酒熟成與風味再製酒之研究

- (1) 完成 6 槽次蘭姆酒醱酵，使用不同菌株及原料之各組組合體積回收率皆穩定在 10% 以上，而每噸原料可產蘭姆白酒量為糖蜜 ≥ 糖漿 > 粗榨汁。
- (2) 6 組自製蘭姆梅酒的試飲回收 44 組問卷之品評結果，具有商業價值。
- (3) 試製 3 種白蘭姆酒，經 40 組問卷品評結果，具有商業價值。

14. 具神經保護功能之益生菌生產製程開發

透過神經保護細胞平台，成功確認具神經保護功能的菌株。此外，針對這 2 株益生菌分別完成培養基最適化與醱酵放大製程開發，已成功放大至 100 公升醱酵生產規模。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深植健康產品及休閒事業

- (1) 持續開發有益健康之產品：開發保健食品，以預防勝於治療的概念，生產適合銀髮族、慢性病患者相關之營養、保健食品及美容保養品；生產 75% 清潔用酒精、酒精擦及乾洗手等商品，並研發強化免疫力之營養食品；持續以優化的品種、飼養方式及生產履歷等條件，提供安全健康生鮮畜產品，且開發健康、機能性及安全健康畜產加工品。
- (2) 建構健康休閒旅遊網：以主題式旅遊為主，透過發行「台糖文旅護照」、結合優惠活動及串聯特色園區，建構台糖公司休閒旅遊網。
- (3) 發展綠色生態及特色旅遊：運用溪湖糖業鐵道文化園區、柳營尖山埤環境學習中心、橋頭糖廠文化園區、花蓮糖廠及東海豐農業循環園區等 5 處已取得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之認

證場域，發展綠色生態及特色旅遊，提升休閒旅遊品質。

2. 導入循環理念發展優質農畜事業

- (1) 發展友善、有機農業及耕作方式：蔗作地經由種植綠肥，以改善地力，並持續有機水稻耕作，及推展有機肥與農業資材，以維繫本公司龐大農地資源的永續多元利用。
- (2) 推動畜殖技術升級：在配合政府推動「養豬場沼氣發電」且兼顧生產、環保及經濟效益之循環經濟政策前提下，持續進行現代化豬舍改建，以減廢、節水、太陽光電及資源循環再利用之原則，提升畜殖業與環境的親和性，並降低疾病傳染，提升整體飼養效能。
- (3) 開發高值化農畜加工品：開發包括高附加價值糖品（風味糖、機能糖）、蔗汁加工品（生鮮甘蔗汁、蘭姆酒）、糖蜜衍生產品（美容保養品）、畜產加工品等，並申請碳標籤，推廣綠色行銷。
- (4) 廢棄物循環再利用：養豬有機廢棄物資源化，豬糞尿發酵產生沼氣，再經純化、儲存成為燃料或直接發電供自用或出售，沼渣及沼液可生產有機質肥料；蔗渣、疏伐之林木可作為固態生質燃料及生物資材，蔗渣、濾泥及煙灰可回歸蔗田，增加有機質。

3. 資產活化與糖業文化保存

- (1) 積極與公、私部門合作開發土地：以土地出租及招標設定地上權等方式提供土地合作開發產業園區、科學園區，商業區土地及閒置廠區招商開發。
- (2) 建屋出售及出租：自建優質住宅出售，或與業者合建房屋出租，並規劃於適當地點興設銀髮住宅出租。
- (3) 協助落實社會福利政策：配合政策，提供土地興建社會住宅，或出租土地設置長照醫療機構。
- (4) 文化資產活化：結合公部門共同規劃推動糖鐵國家綠道及糖業文化廊帶等計畫，舉辦糖業文化節，並持續修復文化資產，開放廠商進駐租用。

4. 持續推動減碳循環邁向淨零目標

- (1) 減碳：以節水、減廢、餘熱及資源循環利用方式，持續更新設備提高製程效率；鍋爐使用燃料改採低碳排燃料，並配合更新周邊管路及相關設備；評估製程引進「碳捕捉技術」可行性（如以化學方法捕捉煙道氣）。
- (2) 固碳：農業栽培採用有機肥，以增加土壤有機質，形成土壤碳匯；加強林地經營管理，復育劣化林地，加強低蓄積人工林撫育更新或新植，擴大森林碳吸存效益。

5. 建立優質企業形象與提升經營績效

- (1) 人才培育與組織優化：根據事業經營之需要，引進並培育所需專業人才，以提升組織競爭力與營運績效，並依據發展之需求，調整組織。
- (2) 落實目標管理與績效檢討：落實責任中心及考評獎勵制度。
- (3) 提升產品競爭力：落實食品原料、添加物、供應商、製造商及成品品質管理，提供消費者安心之食品。
- (4) 強化與外部合作：透過貿易方式進口咖啡銷售，促進與友邦合作；持續深耕海外據點之經營，強化蝴蝶蘭海外據點之經營，拓展蘭花市場。
- (5) 建立優質企業形象：持續社區關懷與服務，配合政策穩定民生物價，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砂糖產業

1. 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以內銷為主。
- (2) 市場占有率：113 年度國內市場需求量約 559,800 公噸，本公司國內銷售量為 293,467

公噸，市占率為 52.42%。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 砂糖市場供需情形：

(a) 國內市場總供給量約 560,000~600,000 公噸。

(b) 國內市場總需求量約 559,800 公噸。

B. 在人口成長趨緩及國人趨向使用低糖、減糖或有機飲食等情況下，砂糖銷量成長受限。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A. 具豐富生產營運經驗及國營事業品牌可靠性較高。

B. 產品多元化可滿足各種客戶需求。

C. 台糖糖品品質穩定、新鮮，用糖業者及消費者接受度高。

D. 建置「食品安全追溯管理系統」，提供完整產品資訊供查詢，保障消費者權益。

E. 推動糖品產銷履歷、清真、TQF、以及 ISO 管理系統與食品安全管理系統等各項驗證，提供優質、安全的糖品供消費者使用。

(5)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A. 主要市場在中、北部，平均內陸運距較長。

B. 糖業自由化後，砂糖市場競爭者增加。

(6) 因應對策：

A. 改進煉糖技術，節省能源，以提升煉糖效率，降低生產成本。

B. 增加直接用戶（工業用戶）與小糖商比例。

C. 開發二次加工糖之產品、甘蔗副產品之加值化利用及開發甘蔗病原簡易檢測試紙等。

D. 有條件提供客戶使用棧板，減少客戶提貨等待時間，提升客戶提貨之速度及方便性。

E. 密切注意國際市場脈動，掌握採購時機。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砂糖供給一般民眾或加工業者作甜味料使用。目前有 2 座甘蔗製糖廠，以石灰法生產二砂，另有 1 座精煉糖廠以進口原料糖精煉成純度高、色澤低之白糖。

3.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1) 國內自產原料甘蔗 113 年度約 42.1 萬公噸（含自營農場生產及收購自約耕蔗農），生產約 3.5 萬公噸本土二砂。

(2) 113 年共進口原料糖 24.5 萬公噸，主要供貨來源為巴西 210,000 公噸（占 85.7%）、瓜地馬拉 35,000 公噸（占 14.3%）。

(二) 畜殖產業

1.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 毛豬

本公司 113 年度肉豬年銷售約 17.2 萬頭，其中約 55% 供應國內各肉品市場及冷凍商等，其餘約 45% 供自有肉品工場，生產各類規格冷凍（藏）肉品及其製品。另 113 年度於國內各肉品市場交易頭數約 7.7 萬頭，約占國內市場規格豬交易頭數 573 萬頭（不含澎湖）之 1.34%。

近年各縣市政府加強環保取締，及部分縣市設立畜牧管理自治條例等因素影響，降低豬農飼養意願及規模；加上 113 年度國內除因仔豬流行性下痢（PED）與豬繁殖與呼吸症候群（PRRS）疫情持續影響，使豬隻育成率不佳外，又國內環保法規日趨嚴格，使小型豬場持續退場或轉手經營，造成國內毛豬在養量減少，評估未來整體產業仍處於低成長、高度競爭市場。

B. 飼料

本公司 113 年度外售飼料銷售量約 32,562 公噸，約占生產量 27.3% (72.7% 自用)，外售飼料因考量運距、運價及新鮮度，散裝飼料營業區域以中南部為主；袋裝飼料營業區域為中部以北及東部地區，且偏重於禽類飼料。

C. 豬肉及其製品

本公司 113 年度銷售量約 5,672 公噸，主要銷售通路為福利總處、全聯福利中心、各縣市鄉鎮農會、機關團體福利社、量販店、連鎖超市、學校營養午餐、各地區經銷商店及網路通路等。

(2)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毛豬

隨著環保議題受到重視、豬隻疾病複雜化及科技產業興盛，導致近年養豬產業大幅萎縮，為提升整體營運績效，著重於豬隻育種改良及強化飼養管理，且視豬價行情及飼料原料價格調整飼料配方，並嚴格控管飼料成本。

除此之外，本公司配合政府政策，促進國內養豬產業升級，正積極執行 13 座豬場改建計畫，以達成養豬產業達零污染、零廢棄及零事故的經營環境。所屬豬場以原場址或周邊興建負壓水簾式高床畜舍，導入動物福利、週批及智能管理與二段式異地飼養模式，以大幅降低疾病之水平感染，提高整體飼養效能，兼顧環境保護、降低異味產生。

惟豬場改建計畫執行係採原址重建，邊建邊拆，使毛豬整體生產量階段性不足，目前正積極趕辦工程中，期儘速完工，投入生產，提升營運績效。

B. 飼料

為求飼料品質提升，陸續更新電腦監控系統及部分生產機具，以更精準之自動化操控作業模式，生產優質、穩定且成分精確之國家食品級標準飼料。兩座飼料工場均通過 ISO 22000 (含 HACCP) 食品安全管理系統驗證，其中高雄小港工場並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ISO 18001、TOSHMS 及美國 FDA 認證，生產飼料特色為無藥物污染，絕不添加抗生素或受體素，配方中並導入綠色環保添加劑，為營運之主要利基。

將持續以自用養豬飼料為基礎，積極鞏固外售飼料客戶，以客製化方式，接受客戶訂單產製供應，增加銷量及競爭力。

C. 豬肉及其製品

所販售各項豬肉產品均經一貫化嚴格之生產製作流程，並導入「產銷履歷認證」，且取得 CAS 優良農產品、碳標籤及 ISO 22000 (含 HACCP) 食品安全等認證，生產絕無藥物殘留之安全衛生豬肉，建立「台糖安心豚」優質豬肉品牌。

為提升買氣及競爭力，以健康取向，朝符合「潔淨標章」規範之精緻小包裝、調理即食及休閒肉品等產品方向開發，減少人工添加物使用，提供消費者健康、多樣化及便利性之肉製品需求。

以東海豐循環園區為品牌旗艦場域，加強企劃形象影片製作與託播電視廣告片，結合通路辦理「台糖肉品安心豚整合行銷」，與民間專業行銷整合公司合作設計執行，並應用於品牌形象廣告、產品廣告及微電影，傳達「可信賴的、安心有保障的、健康的、新鮮的、專業的」綠色品牌印象。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毛豬

從優良種豬源選拔交配，育成供應肉豬場二品系母豬，並以產肉品系公豬精液供肉豬場生產三品種肉豬，其疫苗及治療用藥物皆統一由事業部採購，再分配至各畜殖場指定地點、上鎖集中管理，藥物使用需由現場獸醫師為之，肉豬屠宰至少 3 個月前即停止使用。

每月將待上市肉豬採送血液與飼料，檢驗有無藥物殘留。另配合產銷履歷驗證，中央畜產會每年 2 次至畜殖場採樣飼料、豬毛及血液（加驗），檢測乙型受體毒素與動物用藥殘留等項目。並落實農業部推廣之「畜牧場衛生防疫管理措施」如疫苗注射、消毒、人員管制及車量管制等生物安全防疫措施。建置一整套完善的養殖作業，生產品質優良、無藥物殘留的毛豬。

(2) 飼料

新營及小港兩座飼料工場年產能 38 萬公噸（二班生產），目前產量約 12 萬公噸。玉米等飼料用原物料與飼料及其配方皆由畜殖事業部統一採購與製造生產、調配。要求原料供應商需逐批檢附第三方公正單位檢驗合格證明，且要求不得含有任何依法不得驗出的成分。各種類飼料逐批檢送所屬實驗室進行營養性、黴菌毒素、磺胺劑及四環黴素檢驗（礦物質項目經 TAF 認證），另每年抽樣送請第三公正檢驗機構進行營養性、黴菌毒素、農藥殘留等項目檢驗，檢測合格後，再配送各畜殖場。

(3) 豬肉及其製品

本公司自產毛豬委託具 HACCP 驗證之冷凍廠屠宰分切，該廠對每一批豬隻屠宰，均進行磺胺劑及抗生素快篩陰性反應後才進行分切。每分切 50 頭豬隻，所屬屏東生鮮肉品工場即採送 2 個樣本進行磺胺劑、抗生素檢驗，並以酵素結合免疫吸附分析法進行萊克多巴胺、克倫特羅與沙丁胺醇 3 項乙型受體素檢驗。所屬屏東生鮮肉品工場每季再將原料肉送請第三公正單位檢測，進行 21 項乙型受體素、磺胺劑、抗生素等項目檢驗。

經檢測合格後，由屏東生鮮肉品工場製成生鮮冷凍（藏）肉，新營畜產加工工場製成加工肉品，提供消費者安全衛生及無藥物殘留之豬肉製品。

3.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年銷售量	年進貨量	附註
玉米	無	70,330 公噸	進貨來源：美國、南美 國外進口：70,330 公噸 用途：飼料生產用
黃豆粉	無	14,971 公噸	進貨來源：由砂糖事業部提供 (14,971 公噸) 用途：飼料生產用

4. 最近二年度與主要進（銷）商之交易情形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飼料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附表十六之一）

金額單位：千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13	240,995	31.98	供應商	A20	184,568	31.21	供應商
2	A10	145,767	19.34	供應商	A15	136,882	23.14	供應商
3	A7	83,149	11.03	供應商	A7	105,027	17.76	供應商
4	A3	76,786	10.19	供應商	A3	65,929	11.15	供應商
	其他	206,906	27.46	供應商	其他	99,015	16.74	供應商
	進貨淨額	753,603	100.00		進貨淨額	591,421	100.00	

註：113 年進貨淨額較 112 年減少，主要係飼料原物料價格下降及配合豬場改建，豬隻飼養量減少，致使用量減少。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

A. 毛豬

毛豬近 2 年主要銷貨客戶之銷貨金額均未超過銷貨總額 10%，113 年國內豬隻銷貨淨額 1,043,329 千元，112 年銷貨淨額為 916,564 千元。113 年豬隻銷貨淨額較 112 年增加，主要係銷售數量增加。

B. 飼料

飼料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 (附表十六之二)

金額單位：千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3002	248,270	42.64	客戶	3002	86,402	22.16	客戶
	其他	333,955	57.36	客戶	其他	303,489	77.84	客戶
	銷貨淨額	582,225	100.00		銷貨淨額	389,891	100.00	

註：113 年飼料銷貨淨額較 112 年減少，主要係銷售單價及數量減少。

C. 豬肉及其製品

豬肉及其製品近 2 年主要銷貨客戶之銷貨金額均未超過銷貨總額 10%，113 年銷貨淨額為 901,071 千元，112 年銷貨淨額為 896,450 千元，113 年豬肉及其製品銷貨淨額較 112 年增加，主要係銷貨數量增加。

(三) 生物科技產業

1. 市場分析

(1) 保健食品產業

A. 主要商品 (服務) 之銷售地區：以內銷為主。

B. 本公司 113 年保健食品銷售金額 1.27 億元，約占市場總銷售金額 0.07%。

C.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保健食品為全球食品趨勢發展主軸，由於人口結構趨向高齡化，對保健食品的偏好與購買力增加。臺灣保健食品市場規模小，產業發展必須擴展外銷，未來將持續蒐集海外市場概況及當地相關保健食品法規，並建立品牌形象，以擴大海外保健食品之市場規模。

D.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a) 面對市場上眾多競爭同業，台糖品牌知名度高，有利於消費者區別類似商品，增加消費者使用信心。
- (b) 本公司多項保健食品取得 TQF 及健康食品認證，塑造產品可靠優良形象，有助於產品差異化定位，受消費者之青睞。
- (c) 擁有完整生產線，包括醱酵、萃取、生物轉化、飲品充填、液糖充填及包裝生產線，能有效配合市場需求，生產自有品牌或受理代工 (OEM、ODM) 其他品牌產品。

E.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a) 國營事業組織與決策不如民間企業彈性及靈活，商機不易掌握。
- (b) 市面上功能類似之保健食品眾多，替代性極高，且易受市場需求及消費者偏好改變影響，導致產品生命週期縮短。
- (c) 非民生必需品，受經濟景氣及食安事件之影響甚鉅。

F. 因應對策

- (a) 加強台糖保健品牌廣告，以深耕消費者心中，建立品牌忠誠度。
- (b) 主動爭取知名企業策略聯盟，提供優質客製化產品或原料，提升產能及知名度。
- (c) 拓展原料市場，藉由開發業務用 B2B 市場，有效提升產能利用率，增進自有品牌產品競爭力。
- (d) 以毛利率為接案指標，輔以邊際貢獻及產能閒置狀況做為代工效益最後綜合評估，避免報價過高導致錯失代工商機。

(2) 美容保養品

A.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以內銷為主。

B. 本公司 113 年美容保養品銷售金額 0.24 億元，約占市場總銷售金額 0.04%。

C.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純天然、有機產品備受追求，天然化粧品是市場的一個發展熱點，也是企業加強研發的重點領域。目前除配合經銷商開發國內市場外，亦積極拓展海外市場。

D.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a) 具美容保養品 GMP 生產工場，自行研發生產，爭取客製化代工業務。

(b) 公司聲譽及品牌形象良好，研發液、乳劑型之保養品。

(c) 持續研發新素材，提升產品競爭力。

E.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a) 委託經銷商銷售拓展通路，市場不易掌控，且國營事業法規限制多，行銷靈活度無法與民營業者競爭。

(b) 產業技術障礙低、市場同類產品眾多，在國內化妝品之品牌知名度及顧客忠誠度不高。

F. 因應對策

(a) 開發台糖生技的美容保養品原料，拓展業務用市場，分散行銷風險。

(b) 強化品牌形象、增加產品能見度，提升產品知名度，以增加營收。

(c) 持續開發新產品，以市場需求為導向。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產品別	用 途
酒精	消毒、殺菌、食用及溶劑。
果寡醣	有助於增加腸內益生菌、幫助維持消化道機能。
寡醣乳酸菌	有助於增加腸內益生菌。
冬蟲夏草菌絲體	有助於促進免疫細胞增生能力。
活力養生飲	有助於促進吞噬細胞、樹狀細胞及自然殺手細胞之活性。
蜆精	有助於降低血清中 AST (GOT) 及 ALT (GPT) 值，並有助於延緩疲勞之發生。
蠔蜆錠	有助於降低血清中 AST (GOT) 和 ALT (GPT) 值、保持精神及體力最佳狀態、營養補給品、增強體力及調養身體。
美漾纖	有助於降低餐後血糖值；對禁食血糖值偏高者，具有輔助調節作用；有助於不易形成體脂肪。
葉黃素複方膠囊	護眼成分營養補充，減緩眼部之疲勞感。
紅麴	有助於降低血中總膽固醇。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 果寡醣產品生產及包裝製程

種母培養→擴大培養→固液分離→固體酵素

✓

砂糖→溶解調配→糖液→反應轉化→脫色→濃縮→包裝→產品。

B. 活力養生飲產品製造流程

菌種醱酵培養→固液分離→醱酵液調配→過濾→熱充填→封罐殺菌→真空檢測→包裝→入庫→產品。

C. 蜆精產品製造流程

蜆萃取液→加熱→調配→過濾→熱充填→封罐殺菌→真空檢測→包裝→入庫→產品。

D. 蠟蜆錠產品製造流程

蠟蜆液→萃取液過濾→賦形劑→調配→噴霧乾燥→造粒→混合→打錠→膜衣→充填包裝→產品。

E. 美漾纖產品製造流程

原料→清洗→切碎打漿→萃取→過濾→濃縮→冷凍乾燥→收粉料→稱重→混合→充填三面封→首件檢查→裝盒→產品。

F. 葉黃素複方膠囊產品製造流程

原料→PTP包裝→裝盒→產品。

G. 紅麴產品製造流程

粉末原料→稱重→混合→充填膠囊→PTP包裝→裝盒→產品。

3.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酒精由供應商自國外進口，果寡醣、寡醣乳酸菌、冬蟲夏草菌絲體、活力養生飲、蜆精、蠟蜆錠及美漾纖等的主要原料為自產，其他生產時使用到的副原料與賦形劑等，則購自國內業者。

4. 最近二年度與主要進（銷）貨商之交易情形

(1) 進貨情形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附表十六之一）

金額單位：千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景明公司	85,822	40.13	供應商	美信公司	32,760	24.83	供應商
2	美信公司	29,175	13.64	供應商	森晨公司	18,327	13.89	供應商
	其他	98,855	46.23	供應商	其他	80,827	61.28	供應商
	進貨淨額	213,852	100.00		進貨淨額	131,914	100.00	

註：113 年進貨淨額較 112 年減少，主要係美容保養品及保健食品等業績減少。

(2) 銷貨情形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附表十六之二）

金額單位：千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商品行銷事業部	133,815	37.75	內部客戶	商品行銷事業部	97,788	32.91	內部客戶
2	砂糖事業部	53,079	14.97	內部客戶	砂糖事業部	70,060	23.58	內部客戶
	其他	167,575	47.28		其他	129,280	43.51	
	銷貨淨額	354,469	100.00		銷貨淨額	297,128	100.00	

註：113 年銷貨淨額較 112 年減少，主要係美容保養品、保健食品及酒精等銷售量減少。

(四) 精緻農業蝴蝶蘭產業

1.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日本、美國及加拿大等。不同的銷售市場品種需求不盡相同，精緻農業事業部國內主要業務為外銷蘭苗及內銷蝴蝶蘭盆花，另外栽植蝴蝶蘭成熟株外銷至美國分公司與加拿大分公司生產盆花銷售。

(2) 市場占有率：113 年臺灣蝴蝶蘭出口總值約 43.58 億元。本公司 113 年國內蝴蝶蘭外銷至美國、加拿大分公司及日本等銷售金額 2.57 億元，約占臺灣出口總值 5.90%。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臺灣總體蘭花出口金額中仍以蝴蝶蘭占比為多，目前日本為成熟市場，供需穩定，

美國西岸市場漸趨飽和。蝴蝶蘭主要出口仍以美國、加拿大及日本為主要市場。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A. 具有種原庫，研發能力強，擁有良好栽培技術及量產管理技術，可提高產品品質門檻，與競爭者進行差異化。
- B. 生產量大、穩定度高，信用佳，可爭取國外客戶之定期供應訂單。
- C. 病蟲害控制專業知識強，生產無病毒健康種苗。
- D. 擁有海外生產基地，可與國內生產基地分流合擊，攻略海外市場。
- E. 具垂直整合能力，由客戶端或分公司定期回饋市場資訊，俾育種及生產規劃有明確的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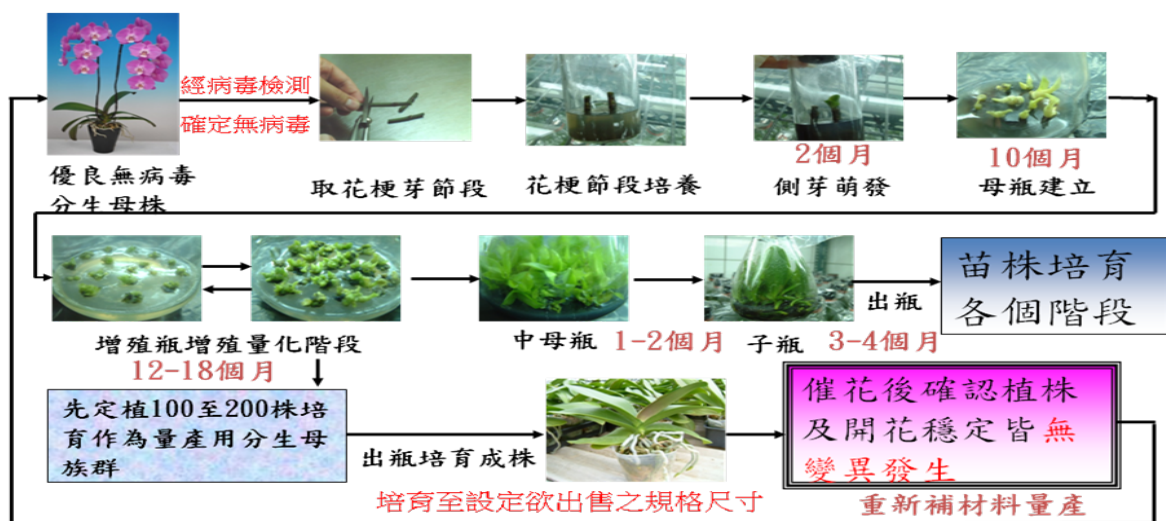
(5)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A. 海運航程及運價轉變極端不穩定，基本工資和其他原物料成本大幅調漲，生產成本增加。
- B. 受通貨膨脹影響，購買力下降，市場整體用花量減少，花卉消費市場萎縮。
- C. 荷系業者相繼投入，市場競爭加劇。

(6) 因應對策

- A. 檢視實際在養蘭苗與訂單符合程度，並利用資訊系統輔助預估準確度，以適時調度蘭苗因應，達產銷配合目標。
- B. 落實產銷管理作業，以提升蘭苗育成率，並降低出貨損耗率，期藉由生產高品質蘭花，增加產品銷售毛利。
- C. 增設熱泵生產設備，以節省能源消耗費用。
- D. 開拓行銷新通路，擴大品牌知名度，並開發蘭花附加產品，如手提蘭花禮盒及抽梗苗銷售等，提升事業競爭力，增加營收。
- E. 與外部合作強化事業經營體質，因蘭花產程冗長，除自有品種外，亦與業者合作新品種，以強化蘭苗銷售，並出租閒置設備增加租金收入，適時精簡人員以降低人力成本。
- F. 調整營運規模，停閉不具營利據點降低虧損，並增加營運資金運用彈性。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3. 最近二年度與主要進（銷）商之交易情形

國內蝴蝶蘭近 2 年銷貨淨額無超過 10% 占比之主要客戶。

（五）休閒遊憩產業

1. 市場分析

（1）旅宿業務部分

A.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以國內（外）商務旅遊、國民旅遊、機關團體、會議渡假及校外教學市場為主；另生態及體驗旅遊為積極發展方向。

B. 主要產品市占率

（a）台糖長榮酒店：在臺南地區國際觀光旅館市場營業額近三年占有率分別為 111 年 20.03%、112 年 19.63% 及 113 年 21.08%。

（b）柳營尖山埤渡假村：在主要同質性風景區內近三年占有率分別為 111 年 14.60%、112 年 16.86% 及 113 年 19.89%。

C.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觀光署成立後，滾動檢討 T2025 方案，開啟進化版 T2025 方案 -2.0 之創新 5 大策略，其中包含：深耕國際市場、促進產業動能、深化旅遊體驗、發展景區永續、升級智慧觀光等，以深化國旅、衝刺國際為目標，帶動臺灣觀光整體發展，2025 訂定來台旅客目標為 1,000 萬人次。

D.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運用公司豐富文化資源，發揮企業營運綜效，並與民間觀光休閒業者聯盟，發展多元化、大眾化並兼顧高品質的休閒遊憩空間。配合政府觀光政策，迎接開放之國際觀光旅客，建置配套休閒遊憩設施，以爭取客源，提升經營績效。

E.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a）國際觀光客源：國際旅客尚未完全恢復至疫情前水準，影響觀光旅館住房率。

（b）國旅市場競爭：國內旅遊市場競爭激烈，加上高房價及人力短缺等不利因素，國人逐漸缺乏信心。

（c）營運成本上升：原物料、人力成本上升，壓縮觀光旅館利潤空間。

F. 因應對策

（a）提升產品多元性與差異化：針對不同客群需求，開發多元化、特色化產品，如主題旅遊、體驗式旅遊等。

（b）強化數位行銷：善用社群媒體、網路平台等管道，進行精準行銷，提高品牌知名度及產品曝光度。

（c）優化服務品質：提供客製化、貼心服務，提升顧客滿意度及忠誠度。

（d）推動永續旅遊：響應環保趨勢，導入綠色旅遊、生態旅遊等概念，提升品牌形象。

（e）加強跨業合作：與其他產業合作如交通、餐飲及文化等，共同開發多元化旅遊產品。

（2）物業部分

A.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臺灣商辦空間需求主要集中於臺北市及臺中市等大型都會區，本公司為活化既有資產及提升運用效益，於臺北及臺中等縣市提供 9 處商辦物業（臺北市 8 處、臺中市 1 處）。近年台商回流帶動部分辦公單位需求，及新建商辦逐漸投入市場，預計商辦市場競爭將加劇。

B.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a）國營企業信譽優良，安全形象佳，承租者認同度高。

（b）價格透明化，穩定合理，租期具彈性選擇性高。

C. 未來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除既有商辦供給者競爭外，近年建商投入興建具綠建築、智慧建築或低碳建築

等諸多頂級商辦大樓，市場競爭加劇。

D. 未來因應對策

- (a) 建築物、電梯、消防設備定期安全檢查及維修，提供安全的辦公環境及商用空間。
- (b) 積極行銷，增加網路資訊及主動洽訪潛在租戶。
- (c) 採以整棟出租替代自行經營，以減少營運成本及風險。

2. 主要產品（服務）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休閒遊憩事業部主要從事休閒旅遊觀光及物業管理服務，服務類型及據點說明如下：

- (1) 旅宿業務部分：提供多類房型住宿、中西式餐飲、遊園、環境教育、水上及運動休閒等服務，計有台糖台北會館、柳營尖山埤渡假村、台糖長榮酒店（台南）及池上牧野渡假村等 4 個旅宿據點。
- (2) 運動休閒業務部分：計有成功嶺、綠揚、太康、虎山、橋頭及中興等 6 座高爾夫球練習場。
- (3) 物業部分：本公司致力於打造兼具效率及舒適的商用環境，藉由提供適宜的空間配置及硬體設施，使租戶享有優質辦公及商用空間。目前分為 3 類型態，說明如下：
 - A. 商辦物業：臺北騰雲大樓、建國大樓、仁愛大樓、武昌大樓、新生大樓、木柵宿舍、寶慶大樓、愛國西路建物及臺中崇德大樓等 9 處。
 - B. 學苑：苗栗學苑、公營學苑、溪州學苑、斗六學苑、祥和學苑、安南學苑、長榮學苑、歸仁學苑、雅築學苑、楠梓學苑及椰林學苑等 11 棟學生宿舍。
 - C. 出租住宅：華江出租住宅、寶文出租住宅、新都心循環宅、崇賢銀髮住宅、光華出租住宅、學府出租住宅及寶睿博苑（10 戶住宅及 10 個停車位）等 7 案。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 (1) 旅宿業務部分：113 年度主要原料（食材）供應商分別為松○公司 7,537 千元；三○公司 8,385 千元；及貴○公司 8,465 千元。
- (2) 物業部分：113 年底共有 9 處商辦物業、11 棟學生宿舍及 7 案出租住宅提供出租。

4. 最近二年度與主要進（銷）商之交易情形：

- (1) 旅宿業務部分：近 2 年進貨總額及服務收入皆無超過 10% 占比之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 (2) 物業部分：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附表十六之二）

金額單位：千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FLC	99,597	23.51	客戶
	其他	291,703	100	客戶	其他	324,103	76.49	客戶
	銷貨淨額	291,703	100		銷貨淨額	423,700	100	

註：113 年銷貨淨額較 112 年增加，主要係配合公司轄管業務調整，物業業務量增加。

（六）食用油脂產業

1. 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以內銷為主。
- (2) 市場占有率：本公司 113 年黃豆油銷售量 19,733 公噸，約占國內市場（推估 286,460 公噸）之 6.89%。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A. 市場目前供需狀況
 - (a) 市場總需求量：286,460 公噸。
 - (b) 市場總供給量：363,311 公噸。

B.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a) 油廠大型化，產銷專業分工

臺灣黃豆油廠考量生產成本與效益下，已整合成大統益及中聯油脂兩大專業黃豆油廠。國內市場呈現產能過剩，各油廠外銷產品至海外市場，以提高產能利用率。

(b) 進口油脂比重上升

隨著市場開放，臺灣食用油脂種類呈現多元化特色，除黃豆油外，進口食用油脂（如葵花油及橄欖油等）比重逐漸升高。除原裝進口食用油脂外，部分油脂廠商亦進口散裝葵花油及橄欖油等在臺灣分裝銷售，以因應國內消費者之使用需求。

(c) 依消費習慣開發健康型食用油脂

由於國人消費習慣改變，在健康意識的驅使下，各種機能性訴求油脂之需求因應開發，呈現百家爭鳴的局面。

C.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食用油工廠通過 TQF、ISO 及碳足跡標籤等認證，產品品質有保證。

D.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a) 消費群以 40 歲以上為主，面臨品牌老化。

(b) 消費群選購食用油重視健康，沙拉油因油煙多致黏膩等負面形象，銷售拓展不易。

(c) 製油工場運轉多年，原料占成本比例甚高，成本抑減不易。

(d) 沙拉油為民生必需品，本公司為國營事業須配合政府穩定物價政策，降價或凍漲，致無法隨市場機制調整價格。

E. 因應對策

近年來，黃豆油系列產品因受到市場消費型態改變及進口油品競爭，在市場以健康為訴求的市場因素趨使下，小包裝黃豆油系列產品銷量提升不易。本公司將持續落實食用油供應鏈管理及商品標示管理，貫徹「台糖出品、食在安心」，保障消費者權益。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黃豆油為民生必需品，提供一般民眾或加工業者當做烹飪原料使用；黃豆油之產製過程如下：

黃豆→溶劑提油→粗油→中和→脫色→脫臭→包裝→銷售。

3.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本公司黃豆 100% 自美國進口。

4. 最近 2 年與主要進（銷）商之交易情形

(1) 供貨情形

黃豆油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附表十六之一）

金額單位：千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2	430,085	32.25	供應商	S3	530,089	52.00	供應商
2	S1	414,168	31.06	供應商	SO1	328,939	32.26	供應商
3	SO1	227,747	17.08	供應商	S2	160,464	15.74	供應商
4	SO3	147,411	11.06	供應商				
5	SO2	113,984	8.55	供應商				
	進貨淨額	1,333,395	100		進貨淨額	1,019,492	100	

註：113 年進貨淨額較 112 年減少，主要係原物料單價減少。

(2) 銷貨情形

黃豆油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附表十六之二)

金額單位：千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全聯社	177,446	18.09	客戶	全聯社	192,381	19.89	客戶
	其他	803,786	81.91	客戶	其他	775,062	80.11	客戶
	銷貨淨額	981,232	100		銷貨淨額	967,443	100	

註：113 年銷貨淨額較 112 年減少，主要係銷售單價減少。

(七) 油品產業

1.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臺灣地區。

(2) 市場占有率：113 年底營業之加油站數為 2,511 座，本公司 73 站，約占 2.91%；全台總發油量 14,216,983 公秉，本公司總發油量 303,456 公秉，市占率 2.13%。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A. 油品市場仍由台灣中油公司及台塑石化公司 2 大供油商掌控，本公司目前與台灣中油公司簽訂供油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擁有與台灣中油公司直營加油站同等之油品供應權，因台灣中油公司肩負配合政府政策穩定經濟之責任，故油源供應穩定充足。
- B. 政府加速建置公車優化網及捷運系統，再加上強力宣導節能減碳政策、積極推動電動車產業，以及電動車技術日趨成熟，逐漸導入交通行列，進而對油品市場需求量產生衝擊，且預期力道將會逐年提高。

(4) 競爭利基

- A. 本公司持續建構差異化的在地加油站，持續辦理捐血、公益市集、與華山、創世等 11 個基金會合作推出「愛心積點卡」，積點兌換物資濟助孤苦貧弱者。更進一步推動鄰里社區「溫馨積點卡」捐助鄰里需要幫助者。另積極鼓勵員工參加當地社區發展協會與村里人士搏感情，藉以鞏固當地社區消費族群。
- B.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設置資源回收再利用站點，並於虎山加油站區成立五分車故事館，陳列台糖小火車頭與當年懷古文物，提供在地居民及消費者前來休憩，提升本公司國營事業的品牌價值與形象。
- C. 在擁有土地優勢及整合公司各單位資源的有利條件下，經營多元化業務，創造附加價值，發揮各事業部共好共榮的群聚效應，帶動整體消費商機朝正向發展。
- D. 持續維持國營企業品牌形象，提升顧客滿意度，培養顧客忠誠度，增加營收。

(5)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A. 本公司依站點立地條件及特色採取不同的經營模式，辦理各項多元化營業項目，如發展綠能充換電服務、精緻洗車服務、太陽能發電、廣告出租、汽車代檢等，以增加營收。
- B. 成為中油自願加盟站，更換 CIS 直橫招，吸引中油客群到站加油，提升發油量及營收。
- C. 建置雲端 VIP 會員系統，推展各項促銷活動及加油積點兌換贈品，持續吸引及鞏固客源，提升發油量。
- D. 結合本公司其他事業部產品做為會員積點兌換及促銷之贈品，可有效降低採購成本，且能增進台糖產品曝光度與知名度。

(6)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A. 民國 85 至 89 年間設站法規大幅放寬，加油站點快速增加，而國內總體發油量無法相對成長，業者績效成長有限。
- B. 台灣中油公司及台塑石化公司具供油、通路及成本優勢；全國、統一精工、山隆、北基等集團站，促銷手法靈活，致油品市場競爭激烈。

C. 政府推動 2050 淨零碳排政策，並預計自 2040 年起停止販售燃油車輛，將對加油站發油量造成影響。

(7) 因應對策

- A. 持續與 11 個公益團體結合推出加油溫馨積點卡，並舉辦各項公益活動，提升企業品牌形象，穩固及增加來客數，增進消費者好感度及忠誠度。
- B. 積極招攬大宗客戶，拓展新客源，辦理各項促銷活動，以提高發油量，另發展電動車電池充換電設備、太陽能光電發電、精緻洗車及汽車代檢等多元化營運業務，增加營收。
- C. 加強服務 SOP 教育訓練考評、公廁整潔、站容創意綠美化等措施，提供顧客舒適的加油場所，並落實執行工安環保檢測工作，確保營運安全。
- D. 精實人力，節省費用，並檢討可控制費用，以降低成本。
- E. 加強洗車訓練，持續改善洗車品質，以增加營收。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產製過程

主要銷售商品為超級柴油及無鉛汽油等車輛用油，由台灣中油公司進口原油提煉。

3.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由台灣中油公司直接將油品運送至本公司加油站油槽儲放，經加油機出油販售。依據契約油品供應無短缺之虞。

4. 最近 2 年與主要進（銷）商之交易情形

(1) 供貨情形

油品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附表十六之一）

金額單位：千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6,723,226	100	供應商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6,777,909	100	供應商
	進貨淨額	6,723,226	100		進貨淨額	6,777,909	100	

註：113 年進貨淨額較 112 年增加，主要係發油量增加。

(2) 銷貨情形

油品近 2 年主要客戶銷貨淨額均未達銷貨總額 10% 以上。113 年銷貨淨額 8,139,472 千元較 112 年 7,877,525 千元增加，主要係發油量增加。

(八) 土地開發產業

1.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本公司營建業務主要集中在臺中、嘉義、臺南及高雄等地區。113 年度營建業務營收實績為 21.88 億元，未來將持續配合都市發展及住宅市場需求，自行開發或與民間業者合作興建房屋，提供國人優質居住環境。

(2)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本公司營建業務之所有住宅區土地大多為區段徵收或市地重劃後分回之土地，因區塊完整、產權清楚，周邊公共設施規劃完善，具競爭優勢。

(3)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在政府持續打炒房政策包括「銀行房貸緊縮」及「選擇性信用管制」的影響下，預測 114 年將呈現「量縮價跌」的房市格局。

(4) 因應對策

本公司營建業務依市場需求釋出土地，合理作價，並積極洽訪潛在建商，提升成標機會。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為精進合建開發模式及配合社會住宅政策，已研議推動低碳住宅合作開發計畫，與建商合作開發分回之住宅將與住都中心合作，納入社會住宅管理平台，協助政府推動「居住正義」政策，並逐步落實土地循環永續利用之目標。

3.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在營建業務方面，本公司 113 年度與民間廠商合建之土地 2.5 公頃。目前具開發潛力可建築住宅用地仍有約 260 公頃，可滿足未來合建或租賃住宅投資需求。

4. 最近 2 年與主要進、銷商之交易情形

近 2 年政府持續推動產業園區及科技產業蓬勃發展、增加投資等，帶動國內房地產需求，投資業者對未來市場仍具信心，標脫率相對穩定，交易成績均能達到預期目標。

(九) 有機產業

1. 市場分析

(1) 有機米

- A. 國內有機水稻驗證面積截至 113 年底為 3,512 公頃，占國內稻米種植面積 14.3 萬公頃之 2.46%。
- B. 台糖有機米碾米廠已於 99 年 12 月正式啟用，取得國內有機農產品驗證標章，並通過食品良好衛生規範 (GHP)、ISO22000 及 HACCP 國際品質雙認證。在製程方面有機稻穀烘乾至產品包裝都具獨立空間，確保本公司有機米不受外在污染，提供消費者安全、無汙染及高品質之有機米。
- C. 本公司自營有機水稻生產基地位於屏東建功農場、台東豐樂農場及花蓮大富農場，113 年度自營有機水稻驗證面積為 87.85 公頃，占國內有機稻米種植面積之 2.50%。
- D. 依適地適種原則選擇食味質優之水稻品種栽培，產品朝精緻化發展。
- E. 國內有機米以花蓮銀川米、花蓮富麗米及台東池上米等品牌知名度最高，鋪銷通路亦最廣。
- F.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a) 自營有機米碾米廠，一貫化生產流程，有利產量及品質之管控。
 - (b) 土地資源豐富，生產基地區塊大且完整，且隔離條件佳。
 - (c) 品牌信任度高。
 - (d) 擁有自有行銷管道及通路。
- G.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a) 固定生產成本較高，不利市場競爭。
 - (b) 農產行銷通路亟待強化。
- H. 因應措施
 - (a) 落實原料及產品分級，開發團膳及加工廠業務用之大包裝米市場，擴大市場占有率。
 - (b) 自有通路市場不定期辦理促銷活動，提高公司在有機消費市場曝光度。

(2) 有機肥

- A. 臺灣地處高溫多濕，土壤有機質分解速度較快，合理施用有機肥料可以增加土壤有機質含量，減少化學肥料及農藥造成土壤劣化及酸化。
- B. 競爭利基
 - (a) 有機肥為栽培高經濟作物經常性使用的資材，使用頻繁且有其週期性，顧客群穩定。
 - (b) 政府為推廣有機農業，提撥經費補助，鼓勵農民採購國產驗證合格之有機肥料

品牌。本公司新營及善化等 2 場有機肥場已通過國產有機質肥料品牌推薦。

C.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a) 有機肥及有機複合肥可有效改良土壤肥力，已逐漸被農民接受。
- (b) 強調安全、衛生、健康飲食及環保意識興起，加速有機肥料與微生物產品需求的成長。
- (c) 現代人生活型態改變，促使有機及休閒農業的成長。
- (d) 2050 年為政府淨零轉型目標，農業部規劃提早十年即於 2040 年達農業淨零，其主軸包含「減量」、「增匯」、「循環」及「綠趨勢」等四大政策，其中「增匯」的目標係增加 1,000 萬噸碳儲量，重要策略之一即為利用高穩定有機質肥料及土壤微生物以增加土壤有機質含量，規劃推動面積達計 79 萬公頃。本公司虎尾及善化糖廠製糖製程產出之蔗渣富含纖維類及半纖維類，可以增加土壤有機質含量提升淨零政策「增匯」之效益。

D.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農產品持續開放進口，致國內農產品面臨進口農產品的競銷，影響肥料銷售量。

E. 因應對策

- (a) 提升經銷商的銷售意願，加強東部地區經銷商之開發。
- (b) 辦理農會產銷班推廣說明會，爭取有機肥料品牌推薦補助市場之銷售量。
- (c) 開拓有機液肥及有機粒肥市場，提高產品選擇多樣性。

2. 有機產品之用途及產製過程

(1) 有機米

- A. 有機水稻選擇良質米之梗稻品種，適地適種為原則。
- B. 有機水稻之種植符合有機生產作業標準，生產過程不得使用化學肥料及農藥，採收前驗證單位至田間進行採樣，經具公信力之檢驗單位檢測農藥合格後，再經有機驗證之碾米廠碾製成有機米商品後，始得進入市場銷售。
- C. 本公司有機稻穀採收後，經烘乾去除水分、低溫儲存、脫殼碾製及真空包裝，以確保有機米品質。

(2) 有機肥

本公司新營及善化等 2 場有機肥場，以製糖之副產品 - 蔗渣、添加糖蜜水誘導天然發酵補助菌繁殖，經充分發酵腐熟製成生產有機質含量高之蔗渣有機肥，改善土壤理化性質效果佳。

3. 主要原料供應及產銷情形

- (1) 有機米主要供應國內大型連鎖零售通路（全聯福利中心、量販店及超市）、有機連鎖店、區域零售通路、經銷商及加工業者。
- (2) 113 年度有機質肥料銷售量 7,503 公噸，提供農民種植經濟作物之優良基肥。

4. 最近二年度與主要進、銷商之交易情形

有機業務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附表十六之二）

單位：千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晉成行	8,883	12.86	客戶	晉成行	8,683	12.13	客戶
2	麻豆農會	7,975	11.55	客戶				
	其他	52,197	75.59	客戶	其他	62,904	87.87	客戶
	銷貨淨額	69,055	100		銷貨淨額	71,587	100	

註：113 年有機業務銷貨淨額較 112 年增加，主要係銷售量增加。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附表十九）

114 年 4 月 1 日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4 月 1 日 (註)
員 工 人 數	派用人員	1,700	1,619	1,579
	僱用人員	1,401	1,455	1,414
	約聘僱人員	42	38	37
	合 計	3,143	3,112	3,030
平均年齡		46.78	45.71	46.41
平均服務年資		22.49	20.77	20.71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80%	0.87%	0.86%
	碩 士	27.87%	29.53%	30.13%
	大 專	54.31%	55.17%	55.15%
	高 中	16.61%	14.14%	13.63%
	國中以下	0.41%	0.29%	0.23%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為因應未來日趨嚴格的環保標準，除各單位應持續做好防污設備操作管理，並加強土地巡查以防範被棄置廢棄物外，仍需針對相關之污染防制（治）設備予以持續改善或更新，113 年度環境保護購建固定資產（資本支出）投資金額為 1,812,535 千元。

未來 2 年預計之重大環保購建固定資產（資本支出）分別為：

114 年度 434,749 千元。

115 年度 311,451 千元。

113 年度金額大幅高於未來兩年原因係因畜殖事業部農業循環豬場改建投資計畫進度延宕，107~112 年度金額保留至 113 年度執行所致，另為因應現行環保法規如空氣污染防制法、水污染防治法、廢棄物清理法、資源回收再利用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等修正日趨嚴謹，或各單位設備已逾齡不堪再使用，故需進行後續投資改善或更新空氣污染防制、廢水處理、廢棄物處理等設備進行汰舊換新。

本公司 113 年度受環保裁處計 16 件，裁處金額共 881.9 千元（詳表 4-1）其中砂糖事業部 2 件、畜殖事業部 11 件、休憩事業部 2 件及台南區處 1 件。

本公司戮力強化各項環境保護措施以防範未然，未來各單位在環保方面所投資及改善重點，除積極致力於源頭管理、製程減廢與污染預防外，落實設備操作及妥善管末處理仍是不可或缺的一環，另加強專業人員訓練以遵循最新環保法規要求，把對環境污染的衝擊降至最低程度，以善盡國營企業之社會責任，未來仍以無重大裁處案件為首要目標。

表 4-1 113 年度各單位罰單統計表

項次	裁處日期	違規單位	違反法規	違反事實	裁處金額 (元)	改善情形	備註
1	112/01/31	砂糖事業部 虎尾糖廠	空氣污染 防治法	虎尾糖廠採收過程產生明顯揚塵，遭裁罰 150,000 元。	150,000	已改善完成並加強法規宣導。	
2	112/03/12	畜殖事業部 虎尾畜殖場	水污染防 治法	虎尾畜殖場水污染防治措施未達法規標準，遭裁罰 13,503 元。	13,503	已改善完成並加強法規宣導。	
3	112/04/22	砂糖事業部 善化糖廠	水污染防 治法	善化糖廠未依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專責人員代理人異動，遭裁罰 10,000 元。	10,000	已改善完成並加強法規宣導。	
4	112/05/08	台南區處	廢棄物 清理法	台南區處未於期限內完成廢棄物再利用申報作業，遭裁罰 6,000 元。	6,000	已改善完成並加強法規宣導。	
5	112/06/17	畜殖事業部 南靖畜殖場	空氣污染 防治法	南靖畜殖場豬場改建工地違反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遭裁罰 150,000 元。	150,000	承攬商已改善完成。	廠商繳納
6	112/06/24	畜殖事業部 萬興畜殖場	水污染防 治法	萬興畜殖場廢水處理設施與簡易排放許可證不符，遭裁罰 60,000 元。	60,000	已改善完成並加強法規宣導。	
7	112/07/03	畜殖事業部 鹿草畜殖場	空氣污染 防治法	鹿草畜殖場豬場改建工地違反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遭裁罰 100,000 元。	100,000	承攬商已改善完成。	廠商繳納
8	112/09/05	畜殖事業部 四林畜殖場	空氣污染 防治法	四林畜殖場豬場改建工地違反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遭裁罰 100,000 元。	100,000	承攬商已改善完成。	廠商繳納
9	112/09/23	休憩事業部 尖山埤 渡假村	水污染防 治法	尖山埤渡假村廢水處理設施排水閥門有漏水情形，遭裁罰 12,000 元。	12,000	承攬商已改善完成。	廠商繳納
10	112/09/23	休憩事業部 尖山埤 渡假村	水污染防 治法	尖山埤渡假村廢水處理設施（活性炭吸附塔）未依水污染防治措施許可事項操作，遭裁罰 30,000 元。	30,000	承攬商已改善完成。	廠商繳納
11	112/10/04	畜殖事業部 南沙崙 畜殖場	水污染防 治法	南沙崙畜殖場未於代理期滿前設置合格專責人員，遭裁罰 10,000 元。	10,000	已改善完成並加強法規宣導。	
12	112/10/04	畜殖事業部 南沙崙 畜殖場	水污染防 治法	南沙崙畜殖場未依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專責人員代理人異動，遭裁罰 10,000 元。	10,000	已改善完成並加強法規宣導。	
13	112/10/07	畜殖事業部 斗六繁殖場	廢棄物 清理法	斗六繁殖場廢棄物有未依規定申報及廢棄物貯存地點未符合規定等情形，遭裁罰 24,000 元。	24,000	因法院來函請說明現場須保全證據，尚未改善	
14	112/11/01	畜殖事業部 虎尾一 畜殖場	水污染防 治法	虎尾一畜殖場放流水水質超過法規標準，遭裁罰 50,400 元。	50,400	承攬商已改善完成。	廠商繳納
15	112/11/01	畜殖事業部 斗六繁殖場	水污染防 治法	斗六繁殖場放流水水質超過法規標準，遭裁罰 6000 元。	6,000	已改善完成並加強法規宣導。	
16	112/11/28	畜殖事業部 大響一 畜殖場	空氣污染 防治法	大響一畜殖場改建工地違反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遭裁罰 150,000 元。	150,000	承攬商已改善完成。	廠商繳納
裁處金額合計					881,903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113 年度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1130101~1131231)

單位：元 / 新臺幣

編號	福利措施	運作情形
1	薪酬	從業人員薪資應依當月支薪等級按薪點薪給表計算，並於每月 15 日發放，維持同仁家庭生活所需費用。
2	休假補助	當年度申請特休假，每休滿 1 日發給休假補助 1,333 元，每年最高以 14 日補助 18,662 元為限。
3	生活照顧	台糖公司所轄各單位職工福利委員會均設職工福利社供銷門市部，辦理各項日用品或生活必需品之供應業務。
4	生活貸款	為協助職工改善生活品質，經洽各銀行爭取最優惠利率，並通知各單位轉知所屬職工可辦理專案貸款。
5	節慶慰贈	職工終年辛勤，致力各項營運活動，為慰辛勞，福利會於年節購買台糖產品致贈全體同仁。
6	醫藥補助	職工及眷屬疾病住院，可依據職工福利委員會醫藥補助辦法申請補助，職工本人因健保規定未能負擔之醫療費用及眷屬住院醫療費用給予補助，每人每年最高可申請補助 2 萬 5,000 元。
7	生育補助	職工本人及配偶生育第 1-2 胎，每胎補助 1 萬元，第 3 胎起，每胎補助 2 萬元。
8	職工本人自費健康檢查補助	職工本人自費健康檢查予以補助半數，年度累計最高補助 1 萬元，惟該項補助金額仍納入每一職工全年最高補助 2 萬 5,000 元之限額內，且限定於健保醫院始得申請，眷屬不予補助。
9	急難救助貸款	職工或眷屬因疾病住院其醫療費用達 5 萬元以上者，除職工福利委員會依照規定予以補助外，其超過部分得向職工福利委員會申請貸款最高 12 萬元，分 24 個月免息扣還。
10	癌症暨重大傷病慰問金	一、職工本人罹患癌症者即發給慰問金 5 萬元。 二、重大傷病且已請特准病假達 7 個月者： (一) 取得健保局重大傷病卡者發給慰問金 3 萬元。 (二) 未取得重大傷病卡者發給慰問金 2 萬元。 職工本人在職期間，已依前項規定之一，申請發給慰問金 3 萬元者，不得再依前項規定，申請發給慰問金，但已申請發給慰問金 2 萬元之重大傷病者，如在職期間取得重大傷病卡，得於取得之日起 60 日內，再申請發給慰問金 1 萬元。
11	幼兒保育	一、成立台糖公司崇善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提供員工子女托育需求。 二、職工子女就讀幼兒園，補助每位學童每學期 2,500 元。
12	獎助學金	就讀碩士、大專、高中(職)及國中之職工暨子女學業成績優良合乎獎勵標準者核發獎學金，國中組每名 1,500 元，高中(職)組每名 2,000 元，碩士、大專組每名 3,000 元。 就讀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研究院(所)碩士班、大專院校，每名每學期得申請助學金 3,000 元。
13	教育貸款	為協助職工於各級學校開學時籌措教育費用之困難，除公司借貸學費外，配合辦理職工及其子女教育貸款，凡就讀碩士班、大專院校每人每學期可申請借貸公立學校 2 萬元、私立學校 4 萬元、國外大學研究院(所)碩士班、大專院校 4 萬元，分 24 個月本息償還。
14	鼓勵同仁赴公司自有旅遊景點住宿補助	補助對象為各單位繳納福利金之編制內員工及陪同前往之直系血親及配偶(限一人)，每位員工每年申請補助金額 1,000 元。
15	團體保險	一、團體意外保險(含重大燒燙傷險)，每位職工投保 150 萬元。 二、意外傷害醫療保險金限額：每一事故理賠限額 1 萬 5,000 元。 三、團體意外傷害或疾病住院日額險：1,500 元/日；每次事故，最高以給付 90 天為限。

16	職工父母配偶死亡慰問金	補助職工父母、配偶死亡慰問金 5,000 元。
17	康樂設施	為促進職工福利，充實各單位文教康樂設備，補助各單位購置各種電化器材、康樂用具及公共福利所需用品等。
18	育樂活動	本公司為倡導正當休閒娛樂、推行全民體育、增進同仁情感交流，不定期辦理公司盃球類比賽及健行活動。
19	災害救助 職工天災慰問金	對於職工遭受風、水、火、地震等災害及其他重大災難意外事故發生，致生活極度艱難時，除予撥款緊急救助及生活貸款外，並適時派員前往救助慰問，天災慰問金：一般財務損失達 5 萬元以上，每戶 5,000 元。
20	退休聯誼	每年春節前由照護單位辦理退休人員聯誼活動。
21	天災貸款	職工本人居住之房屋範圍內，其自有而非屬生財設備或器具之財產（包括房屋與汽、機車），因天災致財物損失超過 10 萬元者，每一案件得申請貸款之最高額度如下： （一）受損財物超過 10 萬元者，可申貸 10 萬元。 （二）受損財物超過 15 萬元者，可申貸 15 萬元。 （三）受損財物超過 20 萬元者，可申貸 20 萬元。
22	糖聯會會員 （含贊助會員） 在職喪亡互助金	參加互助之糖聯會會員（含贊助會員）在職喪亡者，其他會員每人繳交 100 元互助金，予以互助。
23	諮商輔導鐘點費補助	職工需諮商輔導者，每年最高得申請補助 6 小時之諮商鐘點費，每小時之諮商鐘點費以 1,600 元為限。
24	職工結婚禮金	職工結婚禮金 3,600 元。
25	自費疫苗注射補助	職工本人自費疫苗注射補助，年度累計最高補助 5,000 元，惟該項補助金額仍納入每一職工全年最高補助 25,000 元之限額內，且限定於健保醫院、診所始得申請，眷屬不予補助。

2. 進修、訓練

本公司為有系統發展與提升員工的工作知能與技術，並培養正確的工作態度，訂有「教育訓練作業要點」，規範本公司員工統籌、自辦及參加外界教育訓練，以培育人才。

另為鼓勵從業人員利用公餘進修與職務相關學位或學分、報考與業務相關證照或語言檢定，依據「教育訓練作業要點」及「台糖公司從業人員外語進修補助暨獎勵要點」規定補助相關費用，以強化員工職能。

考量培育人力資源、強化專業技能，落實選、訓、用合一精神以應經營發展需要，頒布「台糖公司人力資源培育與發展實施要點」，依據從業人員職位及職等之不同，訂定每人每年最低訓練時數，落實推動升遷制度與教育訓練結合措施，強化訓練成效與人力素質。

3. 退休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使從業人員能安心工作，並維護其退休後生活，依據「經濟部所屬事業人員退休撫卹及資遣辦法」、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及相關規定辦理人員退休事宜，從業人員於退休時，均依法領取退休金。本公司另依第十九號國際會計準則公報規定每年提撥退休準備金，並成立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予以監督管理，截至 113 年底止，職工退休基金專戶餘額為 3,092,359 千元、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為 1,519,959 千元及 113 年依勞退新制提繳退休金為 63,648 千元。

4. 勞資協議及員工權益

(1)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最近兩年度（112、113 年度）無重大勞資爭議發生。

(2) 台糖公司於 112 年 10 月 24 日與糖聯會正式簽訂團體協約，效期 3 年，目前雙方信守遂行中，協約內容囊括從業人員工時、休假、考核、退休及撫卹等，其中還包含諸多優於現行勞動法令之權益及福利，實踐工會權益爭取及公司永續經營、照顧同仁之雙贏局面，期許勞資雙方在既有誠信及和諧溝通基礎上，朝公司永續發展願景前進。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動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本公司依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子法要求，執行各項資通安全應辦事項，亦成立跨部門之資通安全最高決策單位「資通安全會報」，負責審核與頒行公司資通安全政策，各單位皆設有「資通安全推動委員會」，推動和執行資通安全相關作業。113 年期間共稽核 19 個單位和 16 家廠商，辦理 4 場資通安全通識教育訓練和 2 次社交工程演練，持續強化資通安全防護。

配合 ISO 27001 新版標準發布完成轉版作業，並接受第三方驗證公司驗證稽核，取得新版資通安全國際標準認證，符合國際規範。

本公司資通安全政策：

- (1) 導入資通安全管理系統及通過公正第三方驗證。
- (2) 有效管理資訊資產，持續執行風險評鑑，並採取適當之防護措施。
- (3) 保護資訊及資通系統避免受到未被授權的存取，保持資訊及資通系統之機密性。
- (4) 防護未經授權之修改以保護資訊及資通系統之完整性。
- (5) 確保經授權之使用者當需要時能使用資訊及資通系統。
- (6) 符合法令與法規要求。
- (7) 評估各種人為或天然災害之影響，訂定核心資通系統之復原計畫，以確保核心業務可持續運作。
- (8) 落實資通安全教育訓練，以提高員工之資訊安全意識。
- (9) 落實人員辦理業務涉及資通安全事項之獎懲機制。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最近年度共發生 3 件一級資通安全事件，均無遭受損失，事件說明如下：

1. 歷史檔案未刪除一級資安事件

113 年 6 月 14 日經濟部請資安廠商針對轄下所屬機關(構)對外服務網站進行檢測，發現台糖全球資訊網可取得舊有檔案與紀錄，經資訊處調查後確認為歷史資料，並由業務單位逐一清查與檢視，為避免類似情事再次發生，資訊處已於 113 年 11 月 4 日配合業務單位資料保存期限需求完成自動刪除歷史資料功能。

2. CrowdStrike 端點防護軟體異常造成公司主機當機一級資安事件

113 年 7 月 19 日本公司發現主機發生當機無法提供服務，造成非核心業務部分中斷，資訊處立即進行事件調查和處理，確認有 10 台主機因 CrowdStrike 端點防護軟體異常發生當機，處理後均恢復正常，後續經本公司資安廠商（中華資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通知為該端點防護軟體異常造成全球大規模主機當機。

3. 資訊設備可疑連線一級資安事件

113 年 9 月 23 日本公司接獲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通知資訊設備有可疑連線，資訊處立即進行事件調查和處理，經確認後有 5 台資訊設備有疑似異常行為，並請中華資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協助資通安全鑑識，為避免類似情事於其他單位發生，資訊處要求各單位執行主機安全設定清查。

七、重要契約（附表二十）

單位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畜殖事業部	農業循環豬場改建投資計畫第一期統包工程	山林水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建越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華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於機關通知日起 30 日內開工，並於開工之日起，依廠商於投標文件所送服務建議書上，所編訂「各場施工進度表」之完工期限完工，且於完工後試運轉 6 個月，並須於各豬場建場完工交付機關後之次日起 1 年 6 個月內完成試運轉工作。月眉一（540 天）、月眉二（537 天）、虎尾（450 天）肉豬場及善化（697 天）、南沙崙（698 天）、斗六（700 天）種仔豬場。	月眉一、月眉二、虎尾肉豬場及善、南沙崙、斗六種仔豬場等 6 座豬場改建。	1. 工程實績：截止投標日前 10 年內，完成或在建國內外營建工程實績其單次契約金額不低於新臺幣 5 億元，或累計金額不低於新臺幣 25 億元（限單一廠商）。 2. 廢水沼氣處理能源設施興建實績：截止投標日前 10 年內，完成或在建國內外污水處理廠、厭氧消化系統工程或沼氣發電設施契約，其單次契約金額不低於新臺幣 1 億元，或累計金額不低於新臺幣 2.5 億元（限單一廠商）。 3. 實收資本額不低於新臺幣 5 億元證明文件。
	農業循環豬場改建投資計畫第二期統包工程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之施工：各場應分別於機關通知日起 15 日內開工，並於開工之日起，依乙方於投標文件載明各場施工進度表承諾符合或優於需求之完工期限完工，且於完工後負責完成試運轉 6 個月。四林二（600 天）、南靖（600 天）、大響一（600 天）、大響二（600 天）肉豬場及四林一（700 天）、鹿草（700 天）種仔豬場、新厝（650 天）育種場。	四林二、南靖、大響一、大響二肉豬場及四林一、鹿草種仔豬場、新厝育種場等 7 場豬場改建。	1. 工程實績：截止投標日前 10 年內，完成或在建國內外營建工程實績其單次契約金額不低於新臺幣 4 億元，或累計金額不低於新臺幣 25 億元（限單一廠商）。 2. 廢水沼氣處理能源設施興建實績：截止投標日前 10 年內，完成或在建國內外污水處理廠、厭氧消化系統工程或沼氣發電設施契約，其單次契約金額不低於新臺幣 8,000 萬元，或累計金額不低於新臺幣 2 億元（限單一廠商）。 3. 實收資本額不低於新臺幣 5 億元證明文件。
油品事業部	供加油站轉售汽、柴油採購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5 月 1 日至 121 年 4 月 30 日	供應本公司加油站販售之汽、柴油	無

單位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油品事業部	勞務採購合約	東勝汽車有限公司	109 年 7 月 11 日至 118 年 7 月 10 日	汽車檢驗勞務費	無
	加油站勞務工作採購(中區)	吉宏興業有限公司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加油、洗車及協助帳務處理等工作	無
	加油站勞務工作採購(南區)	華德來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加油、洗車及協助帳務處理等工作	無
台南區處	臺南市安南區和館段 24 地號土地合建案(第 3 階段)(第 4 順位開發)	合建廠商：威力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 6 月 28 日至 114 年 12 月 15 日	台灣糖業公司公開招標徵求投資開發商合作興建房屋契約	投標資格：公司實收資本額應達新臺幣 5,000 萬元以上
	臺南市歸仁區武東段 143 地號土地合建案	合建廠商：春福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 2 月 5 日至 114 年 6 月 30 日	台灣糖業公司公開招標徵求投資開發商合作興建房屋契約	投標資格：公司實收資本額應達新臺幣 5,000 萬元以上
	臺南市仁德區公園段 139-161 地號合建案	合建廠商：新春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10 月 31 日至 115 年 3 月 15 日	台灣糖業公司公開招標徵求投資開發商合作興建房屋契約	投標資格：公司實收資本額應達新臺幣 5,000 萬元以上
	臺南市歸仁區武東段 401 地號土地合建案	合建廠商：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12 月 5 日至 116 年 10 月 16 日	台灣糖業公司公開招標徵求投資開發商合作興建房屋契約	投標資格：公司實收資本額應達新臺幣 5,000 萬元以上
高雄區處	高雄市前鎮區臨北段 194-3 地號等 5 筆土地(大樓)	清景麟地產有限公司及三地建築有限公司	111 年 9 月 12 日至 120 年 12 月 15 日	台灣糖業公司公開招標徵求投資開發商合作興建房屋契約	投標資格：公司實收資本額應達新臺幣 1 億元以上。
雲嘉區處	嘉義縣太保市嘉保段 140 地號合建(大樓)	合建廠商：清揚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 8 月 23 日至 114 年 10 月 30 日	台灣糖業公司公開招標徵求投資開發商合作興建房屋契約	投標資格：公司實收資本額應達新臺幣 5,000 萬元以上。
	雲林縣虎尾鎮高南段 315 地號合建契約	崧嶺實業有限公司	112 年 3 月 3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台灣糖業公司公開招標徵求投資開發商合作興建房屋契約	投標資格：公司實收資本額應達新臺幣 2,500 萬元以上。
	嘉義縣太保市太頂珠段 29 地號合建(大樓)	清景麟資產有限公司/泰嘉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4 月 1 日至 115 年 10 月 30 日	台灣糖業公司公開招標徵求投資開發商合作興建房屋契約	投標資格：公司實收資本額應達新臺幣 5,000 萬元以上。
會計處	勞務契約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2 年 7 月 1 日至 114 年 6 月 30 日	會計師查核簽證及其相關業務	無
環境保護處	土地出租	智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5 月 7 日至 135 年 5 月 6 日	典寶溪 D 區(二期)滯洪池建置太陽光電設施(高雄市)	實收資本額 1 億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 5MW 以上。
	土地出租	森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5 月 6 日至 133 年 5 月 5 日	出租土地建置太陽光電設施(臺東縣池上鄉)	實收資本額 1 億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 2MW 以上。
	土地出租	天樞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6 月 22 日至 136 年 6 月 21 日	出租土地建置太陽光電設施(花蓮縣鳳林鎮)	實收資本額 2 億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 20MW 以上。
	土地出租	康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03 月 31 日至 132 年 12 月 21 日(於 112 年 12 月 21 日併網)	出租土地建置太陽光電(雲林縣古坑鄉)	實收資本額 2 億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 20MW 以上。
	土地出租	凱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9 月 10 日至 133 年 9 月 10 日	出租土地建置太陽光電(南投縣名間鄉)	實收資本額 5,000 萬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 3MW 以上。
	土地出租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9 月 10 日至 133 年 9 月 10 日	出租土地建置太陽光電(嘉義縣東石鄉)	實收資本額 3 億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 20MW 以上。

單位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環境保護處	土地出租	同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9月10日至133年9月10日	出租土地建置太陽光電（高雄市路竹區）	實收資本額5,000萬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2MW以上。
	土地出租	台康日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10月31日至128年10月31日	公開甄選滯洪池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施廠商（A區：彰化、嘉義、高雄）	實收資本額5億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30MW以上。
	土地出租	元昱太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12月3日至129年12月3日	公開甄選滯洪池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施廠商（B區：嘉義、屏東）	實收資本額5億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30MW以上。
	土地出租	大糖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7月27日至134年7月27日	公開甄選北港滯洪池設置太陽能光電設施廠商招商案	實收資本額1億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15MW以上。
	土地出租	茂正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茂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5月25日至132年6月30日（於112年6月30日併網）	公開招標出租不適耕作地建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施案（A區雲林區）	實收資本額5億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35MW以上。
	土地出租	天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天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天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12月30日至130年12月31日（於110年12月31日併網）	公開招標出租不適耕作地建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施案（B區臺南區）	實收資本額5億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35MW以上。
	土地出租	薯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6月7日至132年12月27日	出租土地建置太陽光電（嘉義縣大林鎮）	實收資本額2億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20MW以上。
	土地出租	寶糖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6月7日至132年12月25日	出租土地建置太陽光電（嘉義縣大林鎮）	實收資本額2億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20MW以上。
	財務採購	凱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8月28日至128年12月30日	屋頂型太陽光電設備租賃（中區：嘉義以北含嘉義）	實收資本額2,500萬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2MW以上。
	財務採購	博斯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10月12日至129年6月8日	屋頂型太陽光電設備租賃（南區：嘉義以南）	實收資本額3,500萬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2MW以上。
	財務採購	金氏科訊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9月12日至129年8月13日	屋頂型太陽光電設備租賃（東區：花蓮、台東）	實收資本額800萬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1MW以上。
	財務採購	凱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2月25日至130年12月21日	太陽光電設備租賃（嘉義大林生技事業部停車場）	原中區履約廠商後續擴充
	財務採購	博斯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2月19日至129年10月22日	屋頂型太陽光電設備租賃（屏東東海豐畜殖場屋頂）	原南區履約廠商後續擴充
	財務採購	晟鎰科技有限公司	109年10月23日至130年5月17日	屋頂型太陽光電設備租賃（台南牡蠣殼生技材料廠）	無
	財務採購	金氏科訊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10月8日至132年6月30日	屋頂型太陽光電設備租賃（全台）	無
	出租土地	旭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9月12日至133年8月31日	出租土地建置太陽光電（花蓮縣）	實收資本額3億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20MW以上。
	出租土地	新展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9月12日至133年5月31日	出租土地建置太陽光電（台南市關廟區）	實收資本額1億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10MW以上。
	出租土地	鉅瀚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9月12日至133年5月31日	出租土地建置太陽光電（台南市仁德區）	實收資本額1億元以上，太陽光電實績5MW以上。

伍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3,720,426	41,994,472	1,725,954	4.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3,912,338	244,899,340	-987,002	-0.40
投資性不動產	350,919,393	347,398,410	3,520,983	1.01
無形資產	34,815	36,434	-1,619	-4.44
其他資產	31,220,753	29,514,164	1,706,589	5.78
資產總額	669,807,725	663,842,820	5,964,905	0.90
流動負債	30,420,373	26,890,469	3,529,904	13.13
非流動負債	176,765,198	176,524,409	240,789	0.14
負債總額	207,185,571	203,414,878	3,770,693	1.85
股本	56,367,499	56,367,499	-	0.00
資本公積	253,847	251,857	1,990	0.79
保留盈餘	396,844,761	396,203,085	641,676	0.16
其他權益	9,156,047	7,605,501	1,550,546	20.39
權益總額	462,622,154	460,427,942	2,194,212	0.48

113 年度其他權益增加 1,550,547 千元，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 (減) 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31,434,791	30,187,223	1,247,568	4.13
營業成本	24,236,600	23,578,688	657,912	2.79
生物資產當期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變動利益 (損失 -)	73,689	-46,261	119,950	-259.29
營業毛利	7,271,880	6,562,274	709,606	10.81
營業費用	4,331,306	4,329,600	1,706	0.04
營業利益	2,940,574	2,232,674	707,900	31.71
營業外利益	2,851,544	2,098,107	753,437	35.91
稅前淨利	5,792,118	4,330,781	1,461,337	33.74
所得稅費用 (利益 -)	41,806	-68,046	109,852	-161.44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5,750,312	4,398,827	1,351,485	30.72
本期淨利	5,750,312	4,398,827	1,351,485	30.7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514,985	-425,508	1,940,493	-456.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265,297	3,973,319	3,291,978	82.85

一、113 年度本期淨利 5,750,312 千元，較 112 年度本期淨利 4,398,827 千元，增加 1,351,485 千元，主要係：

(一) 營業利益增加 707,900 千元，主要係：

1. 營業收入較 112 年度增加 1,247,568 千元，主要係投資性不動產及營建等收入增加所致。
2. 營業成本較 112 年度增加 657,912 千元，主要係砂糖成本增加所致。
3. 生物資產當期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變動利益較 112 年度增加 119,950 千元，主要係國內蝴蝶蘭及豬隻存貨評價利益增加所致。
4. 綜合上述收入成本變動情形，營業毛利較 112 年度增加 709,606 千元。

(二) 營業外利益增加 753,437 千元，主要係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增加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減少所致。

1. 有利因素：主要係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增加 1,232,558 千元所致。
2. 不利因素：主要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減少 636,388 千元，主要係投資失增加所致。

(三) 所得稅費用增加 109,852 千元，主要係處分土地於重估提列之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與實際繳納土地增值稅差額所致。

二、113 年度本期其他綜合損益較 112 年度增加 1,940,493 千元，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增加及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損失減少所致。

113 年與 112 年營業毛利比較增減變動數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後期 增減變動數	前後期增減變 動數百分比	差異分析		
				收入差異	成本差異	數量差異
銷貨	砂糖	-565,469	-48.63	122,568	688,037	-3,304
	酒精	-4,606	-24.15	-13,168	-8,562	-222
	飼料	-8,155	-60.09	-192,333	-184,178	-9,390
	黃豆油	2,762	3.08	-13,789	-16,551	243
	豬隻	58,000	-464.89	126,764	68,764	1,408
	油品	33,433	4.26	261,947	228,514	
	營建	603,318	47.49	478,384	-124,934	
	其他	121,548	62.06	-21,014	-142,562	
勞務及 其他營業	勞務	-34,502	98.43	-93,558	-59,056	
	其他營業	383,327	12.29	591,767	208,440	
生物資產當期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變動		119,950	-259.29			
合計		709,606	-629.44	1,247,568	657,912	

- (一) 砂糖每公噸售價較 112 年度增加 721 元，每公噸銷貨成本增加 2,604 元，成本增加幅度大於售價增加幅度，且銷售數量較 112 年度減少 3,304 公噸，致砂糖銷貨毛利較 112 年度減少 565,469 千元。
- (二) 酒精每公秉售價較 112 年度增加 3,329 元，每公秉銷貨成本增加 3,816 元，成本增加幅度大於售價增加幅度，且銷售數量較 112 年度減少 222 公噸，致酒精銷貨毛利較 112 年度減少 4,606 千元。
- (三) 飼料每公噸售價較 112 年度減少 1,905 元，每公噸銷貨成本減少 1,747 元，售價減少幅度大於成本減少幅度，且銷售數量較 112 年度減少 9,390 公噸，致飼料銷貨毛利較 112 年度減少 8,155 千元。
- (四) 豬隻每公噸售價較 112 年度增加 554 元，每公噸銷貨成本減少 4,351 元，售價增加且成本減少，致豬隻銷貨毛利較 112 年度增加 58,000 千元。
- (五) 營建收入較 112 年度增加 478,384 千元，營建成本減少 124,934 千元，致營建毛利較 112 年度增加 603,318 千元。
- (六) 其他銷貨收入較 112 年度減少 21,014 千元，其他銷貨成本減少 142,562 千元，致其他銷貨毛利較 112 年度增加 121,548 千元。
- (七) 勞務收入較 112 年度減少 93,558 千元，勞務成本減少 59,056 千元，致勞務毛利較 112 年度減少 34,502 千元。
- (八) 生物資產當期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變動利益較 112 年度增加 119,950 千元，主要係國內蝴蝶蘭及豬隻存貨評價利益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分析表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金 流入（流出 -）	全年現金流入量 （流出 -）	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6,115,980	7,257,893	-2,799,401	3,316,579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一）本年度來自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本期稅前淨利 5,792,118 千元，調整項目 622,448 千元，收取之利息 620,948 千元，收取之股利 395,050 千元，支付之利息 1,933 千元，支付之所得稅 170,738 千元。
-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 4,432,598 千元，包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100,000 千元，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9,554 千元，存出保證金減少 99,150 千元，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2,651,526 千元，收取採權益法投資之股利 1,562,368 千元；現金流出 10,763,731 千元，包括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43,684 千元，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03,409 千元，取得無形資產 12,490 千元，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51,828 千元，長期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120,831 千元，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5,056,395 千元，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75,094 千元。
-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 240,912 千元，包括存入保證金增加 36,997 千元，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203,915 千元；現金流出 3,950,790 千元，包括租賃本金償還 47,628 千元，發放現金股利 3,903,162 千元。

（二）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此情形。

（三）未來現金流動性分析：114 年度預算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12,891 千元，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3,972 千元，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62,333 千元，經以上增減相抵後，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2,993,414 千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3 年度固定資產投資計畫執行情形

計畫名稱	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執行情形說明
	分年預算	計畫效益	
農業循環豬場改建投資計畫	年度	金額（千元）	本案第一期工程與第二期工程分別於 109 年 3 月及 110 年 4 月完成發包，其中第一期工程已完成 6 座畜殖場（虎尾、月眉一、月眉二、斗六、南沙崙及善化）並進養豬隻，目前持續積極辦理其餘 7 座畜殖場改建工程，全案預計 114 年 6 月完工。
	108	1,036,800	
	109	5,183,012	
	110	81,488	
	111	0	
	112	4,438,490	
	113	0	
	114	1,706,275	
	合計	12,446,065	
嘉義蒜頭糖廠至故宮南院觀光鐵路計畫（嘉義蒜頭糖廠五分車延駛故宮南院）	111	75,000	本案係配合政策辦理各年期現金流均為負數，將爭取列入政策性補助。
	112	151,000	
	113	24,000	
	合計	250,000	
屏東廠區殺蛇溪以南工業區開發投資計畫	111	9,300	本案已於 112 年 4 月 19 日完成發包，並於 112 年 6 月 9 日開工，目前全面展開施作園區排水箱涵、道路側溝施作、污水管路施作、A、C 區道路施作等工程，全案預計 114 年 6 月完工。
	112	88,061	
	113	437,661	
	114	128,748	
	合計	663,770	

計畫名稱	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執行情形說明
	分年預算	計畫效益	
高雄橋中建屋出租投資計畫	111	4,270	本案機電工程於 112 年 12 月 27 日完成發包，土建工程於 113 年 1 月 30 日完成發包，並於 113 年 2 月 26 日開工，目前積極辦理後續各項工程，全案預計 115 年 12 月完工。
	112	64,771	
	113	194,718	
	114	0	
	115	230,990	
	合計	494,74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截至 113 年底止，台糖公司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計投資赫力昂生技（原輝瑞）等 17 家國內外民營事業，共計新臺幣 57.8 億元，在積極督導管理之下，歷年累計獲配現金（含股利）達新臺幣 214.64 億元，若以投資總額 57.8 億元，回收率 371%，回收良好。針對營運產生虧損之轉投資事業，台糖公司除繼續加強對該轉投資事業經營績效之監理外，並積極督促其改善營運、降低成本，以期早日轉虧為盈。

各轉投資事業 113 年度營運獲利或虧損原因與改善計畫，詳如下表：

轉投資事業名稱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畫
赫力昂生技（原輝瑞）股份有限公司	積極開發國內消費保健用品市場，爭取訂單，致獲利良好，歷年獲利穩定。	-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各種新金融商品及規則，增加市場交易活絡度，致獲利良好，歷年獲利穩定。	-
中美嘉吉股份有限公司	除販售家禽、家畜飼料及提供顧客非飼料銷售之服務，並處分高雄土地一筆，致獲利良好，歷年獲利穩定。	-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參與集團內外之工程取得獲利較高，並積極拓展國內外業務，致獲利良好，歷年獲利穩定。	-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因自行研發學名藥，成本較低，及原料藥委託研製業務成長，致獲利良好，歷年獲利穩定。	-
科學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利用已擁有廣大客戶群與貨源，與國際型承攬業相互配合，提供客戶國際運送服務及倉儲管理，致獲利良好，歷年獲利穩定。	-
台灣花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因花卉及茶葉等主要營收不足以支付營業費用，及依權益法認列越南子公司投資損失增加，造成虧損。	目前已就不具經營效益之事業及子公司，改以出租方式營運及結束業務方式，期減少虧損金額，以改善長期虧損情形。
亞洲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因應各國解除航空禁令，積極爭取民航機及停機線業務，致獲利良好，歷年獲利穩定。	-

轉投資事業名稱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畫
聯亞生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因主要營收僅來自公豬去勢疫苗代工收入，不足以支應營運所需費用，致造成虧損。	配合經銷商拓展南美洲市場，增加產量，並規劃調高每劑公豬去勢疫苗代工單價，以提升收入。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順時推出各項產品及服務滿足旅客需要，帶動運量提升，致獲利良好，歷年獲利穩定。	-
義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專業半導體與光電環保封裝材料製造銷售，並拓展新興市場如車用、物聯網、穿戴式、指紋辨識等應用領域客戶，致獲利良好，歷年獲利穩定。	-
森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台電增加調度電量，致獲利良好，歷年獲利穩定。	-
星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台電增加調度電量，致獲利良好，歷年獲利穩定。	-
東糖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沼氣中心案場於 113 年 5 月正式營運，已有生質料源處理費及沼氣發電收入，惟尚無法支應營運所產生之費用，致造成虧損。	加強料源收受及調整配置，穩定維護及提高發電量，以提高營收及獲利。
台灣酵素股份有限公司	目前因尚於業務持續拓展中，主要產品營收不足以支應產銷研費用，致造成虧損。	持續提升營運績效，開發新產品，並拓展國內外市場銷售市占率，以增加營收。
越台糖業有限責任公司	主要係越南上半年整體糖價價格上漲及積極控管相關費用，致獲利良好，歷年獲利穩定。	-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雖取得流感新藥授權收入，尚無法支應其他新藥產品之研發等相關費用，致發生虧損。	持續引進外部新藥開發技術及加快新藥研發進度，並積極在各個產品開發階段尋求技術授權機會，以提高公司獲利。

(二)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為配合五加二產業創新政策之「循環經濟推動方案」，推動循環技術暨材料創新研發專區，結合策略股東合資成立研發設計型之台灣酵素股份有限公司，編列 112 年預算共 1 億元，於 111 年 12 月經行政院同意先行動支 0.4 億元，本計畫所餘 0.6 億元已於 114 年 2 月獲經濟部同意保留，本公司將配合台酵公司增資時程，適時評估再投資 0.6 億元。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自有資金充裕，擁有多筆定期存款，當利率維持在高檔時，對本公司而言較為有利，惟遇經濟環境走弱利率向下調整時，將致本公司利息收入減少。

未來因應措施：秉持穩健原則，採靈活調度資金，積極洽詢銀行承作利率較高之定期存款，並在內部控制規定之額度內持續投資共同基金、公債及公司債，以提高資金運用效能。

2. 匯率變動對公司影響

本公司每年進口大宗穀物等購料支出約新臺幣 60 億元，採到單押匯改貸新臺幣或美元，新臺幣升值有利降低進口成本，新臺幣貶值則成本相對增加，惟外銷收入金額占本公司營業收入比重極少，匯率變動，影響極微。

3.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從事生產與銷售業務，通貨膨脹將使商品價格調漲、收入增加，如果生產成本能管控低於價格調漲，則可提高利潤，對本公司有利。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13 年度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14 年度編列研究發展經費 240,426 千元（不含資本支出），主要計畫名稱及摘要，說明如下：

研究計畫名稱	摘要
提升本土二砂糖漿品質之評估研究（新）	本研究擬探討離子交換樹脂法、酵素水解法兩種轉化技術，並評估兩者運用於本土二砂糖漿的適合可行性，透過轉化和濃縮來提升糖漿的衛生安全強度，讓產品永續發展，並減少「不適銷售糖」移運費用、碳排和重煉成本，同時提升甘蔗糖廠附加價值。
果寡醣製程改善及高纖產品開發	本計畫將評估不同含蔗糖原料轉化果寡醣的效果，找尋低價且穩定之糖原料。並調整製程，針對飲料、冰品、烘焙食品等大宗 B to B 市場，重新設計產製不同含量果寡醣之原料，保留甜味與機能，降低果寡醣黏度，以有利於一般食品市場中應用。
蝴蝶蘭優良品系之雜交、育苗與選拔（I）	本公司擁有豐富的種原資料庫，並透過與外部業者的合作，引進更新、更優良的品種進行雜交，以獲得更出色具備（1）雙（多）梗（2）多花（3）矮化（適當高度）（4）創新的花色或香味（5）栽培性（葉態、儲運）性狀的特性品種。
可減低磷肥施用之微生物有機質肥料產品開發	本計畫預計透過平板培養溶磷圈觀察、液態培養鉬黃法磷檢定，初步評估菌株溶磷潛力，並藉由土壤孵育平台檢測菌株對土壤中有效磷釋放的變化，以分析候選菌株在土壤中減低磷被固定的能力，及篩選與台糖有機質肥料相容的組合。後續再藉由短期開花作物生長反應驗證溶磷微生物與台糖有機質肥料搭配之成效，作為產品化之前期評估。
豬場疫病管理子計畫三 - PED 疫苗效力追蹤	本計畫延續先前 PED 研究成果，包括（1）對 PED 疫苗接種免疫後母源 / 泌乳免疫長期效力展開後續追蹤研究，了解經免疫母豬血清（乳清）抗體效價變化，了解追加免疫時機；（2）評估 PED 疫苗對不同新流行病毒株之交叉保護力。
豬場疫病管理子計畫四 - 防治豬赤痢植源劑之動物試驗	本計畫策略為針對肥育豬，以攻毒模式及動物飼養試驗測試多種植物源飼料添加物配方，確認安全性、功效及最佳添加量等，以期獲得至少 1 種配方其拮抗功效等同外購競品，可（部分）取代事業部外購的競品，提升畜牧場經濟效益。
低成本豬隻環保減廢飼料之開發與實場驗證	本計畫預計開發出一套低成本豬隻環保減廢飼料及其精準營養餵飼應用，降低飼料成本、豬舍異味與豬糞重金屬殘留，且不影響豬隻健康與重要經濟性狀，增加台糖公司之經濟效益。
製糖廢水與畜殖廢水共醱酵與沼液施灌效益評估	本計畫除了探討改建後畜殖場廢水處理與廢水施灌與再利用外，同時探討畜殖廢水與製糖廢水共處理之成效，該效益除了增加畜殖場的沼氣產量外，可減少糖廠處理廢水的電費與營養鹽成本，並評估共處理後之廢水之再利用之用途與施灌蔗田之效益。
台糖菌種庫生物資源管理與系統維護	本計畫將以次世代定序技術為基礎，對菌種庫內的原核菌進行 16S rRNA 定序，對真核菌進行內轉錄間隔區（ITS）定序，並對重要保存菌株透過次世代定序平台解析其全基因序列或生物標記圖。成為重要的生物資料庫，菌種庫將能更有效地支援生技相關研究與應用，確保菌種庫的持續運作與發展。
微生物醱酵收槽預測模型研究	本計畫預計通過建置數位孿生系統，生成虛擬工廠或實驗槽體的數位副本，以進行不間斷的模擬、風險預測、故障診斷及參數優化，從而提升醱酵製程的可靠性和穩定性，實現描述、診斷、預測和處方解決方案的綜合應用，產出類似於協作式機器人（系統）的概念，旨在降低人力需求並提高生產精準度。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呼應全球「2050 淨零排放」趨勢，蔡前總統英文於 110 年 4 月 22 日世界地球日宣示，2050 淨零轉型亦為臺灣目標，政府隨後發表針對淨零碳排目標進行各面向的減緩與調適策略、行動方案及綱要計畫，「氣候變遷因應法」亦於 112 年 2 月 15 日由總統公布施行。賴總統清德於 113 年 5 月 20 日宣示國家希望工程，持續推動五大淨零轉型策略，加大氣候行動提升產業國際競爭力，加速與國際接軌，對於此政策本公司已針對面臨氣候風險時產生之財務影響進行評估，研擬各項改善措施以為因應，並進行內部碳盤查，訂定各項行動方案，以達成 2050 淨零碳排目標。

「氣候變遷因應法」於 112 年公告實施後，113 年 8 月碳費三子法公告，113 年 10 月再公告「碳費徵收費率」，我國正式邁向碳有價時代，單一廠址溫室氣體年排放量達 2.5 萬公噸二氧化碳當量以上之事業將於 115 年開始收取碳費。

砂糖事業部小港廠為本公司將被徵收碳費的營運據點，因此，小港廠除了陸續執行各項製程改善措施，例如燃油鍋爐改燒天然氣、設立新式提油工場、冰水主機改用電力等，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並將申請自主減量計畫以取得較低的碳費費率，預估須繳交的碳費金額將大幅降低，並可減少燃料費用。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淨零排放

農電共生方面，本公司持續與中興大學執行農電共生試驗研究計畫，於本公司大林太陽能光電設施進行試驗，監測甘藷在不同遮蔽率（30%、35%和 40%）下對甘藷農藝性狀和產量之影響，期望台糖大林太陽能案場能作為農電共生示範案場。

淨零碳排研究方面，關注國內淨零排放重要政策、碳費及碳權交易議題，以利本公司評估淨零排放策略，並持續研究糖廠的鍋爐煙道氣碳捕捉利用封存之前瞻性技術，測試捕捉 CO₂ 與再利用之效能，同時評估捕捉 CO₂ 生成碳酸鉀鹽產物應用於蔗園管理可行性。

2. 農業轉型

高值農作物部分，以既有之農業基礎為核心，利用多階段篩選與產業情報調查，尋找具獲利潛力之藥食同源中草藥品項。並進行生產可行性評估及生產技術缺口、潛在競爭者現況、產業利基與公司生產條件等分析。調查結果可作為公司評估投入藥食同源中草藥原料藥材生產之參考。

高值農產加工方面，持續研究以各種甘蔗原料生產蘭姆酒之流程及技術，並分析其市場競爭力與經濟效益，此外，亦規劃將甘蔗 2 級加工製酒結合 1、3 級產業，搭配區域文化觀光，形成 6 級產業，除效益倍增外，以台糖資源與地方創生合作，將更能達成國營企業應盡的社會責任。

智慧農業研究已建立智慧化設施栽培實驗場域，完成各項設備測試與物聯網監測數據收集。完成臺灣金線連不同栽培方式之農藝性狀及產量比較試驗，建立最適化栽培模式及參數，可提供後續量化生產規劃運用之參考。

3. 資通安全

本公司成立跨部門「資通安全會報」，審核與頒行資通安全政策及監督資通安全業務運作，資訊處和各一級單位皆設有「資通安全推動委員會」，推動和執行資通安全相關作業。

本公司建有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及充分資源投入，如導入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標準，並取得國際認證證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確保公司各單位均能遵循資通安全相關規範及管控措施；每年度進行資訊資產盤點和風險評鑑，識別與降低資通安全

風險；依據資通安全管理法配置專職人力，處理資通安全業務；建置防火牆、入侵偵測、防毒軟體、SOC 偵測服務、MDR 威脅偵測應變服務，持續更新原始碼掃描工具、第三方套件檢測服務，並每年度執行各項安全性檢測；且對同仁施以資安訓練，提升資安意識，將持續執行資通安全風險管理並落實相關改進措施，以降低資通安全風險。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致力於市場行銷及品牌經營，以滿足消費者需求為要，視提升企業形象為重要課題。多年來以「國營企業 品質保證」建立口碑，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已成為民生消費品之重要供應者。因此，公司除建立內控作業規範，對於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隨時監控、回應及處理，有效控制風險及危害損失程度，並且長期貫徹公司治理及開辦訓練，教育全體員工正確之資訊與觀念，以防止風險及危害發生。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原物料採購皆依政府採購法辦理，無集中之單一供應商之進貨風險。

2. 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經營事業均屬自由競爭市場，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重大訴訟案件說明

113 年度股東常會年報重大訴訟案件彙總說明

系爭事實	標的金額	訴訟開始日	涉訟當事人	處理情形
「嘉義縣馬稠後產業園區第一期開發案」徵收補償行政訴訟事件	嘉義縣鹿草鄉馬稠後段豐稠小段 92 地號等 24 筆面積計 827,928 m ² 補償地價 722,230,410 元	104 年 12 月 22 日提起行政訴訟	嘉義縣政府	一、嘉義縣政府為辦理「嘉義縣馬稠後產業園區第一期開發案」用地需要，103 年 10 月 21 日公告徵收本公司所有嘉義縣鹿草鄉馬稠後段豐稠小段 92 地號等 24 筆面積計 827,928 m² 土地補償款 721,814,050 元。 二、因補償地價偏低，於公告期間提出異議，並經復議程序後，提起訴願遭駁回，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22 日委任律師向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106 年 8 月 10 日該院 104 年度訴字第 534 號判決，訴願決定及原處分關於否准增加徵收補償地價部分均撤銷，另為適法之處分。 三、嗣縣府重新查估徵收補償地價，於 106 年 12 月 11 日補發差額地價 416,360 元予本公司，惟補償地價仍屬偏低，本公司再提出異議、復議，提起訴願遭駁回，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15 日委任律師向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109 年 4 月 29 日該院 108 年度訴字第 312 號判決本公司之訴駁回。

113 年度股東常會年報重大訴訟案件彙總說明

系爭事實	標的金額	訴訟開始日	涉訟當事人	處理情形
				四、本公司因不服判決提起上訴，111 年 5 月 26 日最高行政法院 109 年度上字第 689 號判決廢棄，發回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更為審理。 五、112 年 1 月 17 日高雄高等行政法院 111 年度訴更一字第 20 號判決，訴願決定及原處分關於否准增加徵收補償地價部分均撤銷，並應依判決之法律見解另為適法之處分，嘉義縣政府因不服判決提起上訴，目前最高行政法院審理中。 六、最高行政法院於 113 年 6 月 18 日自為判決（案號：112 年度上字第 190 號），嘉義縣政府應依判決意旨重新為徵收補償決定，本次訴訟終結。後續待嘉義縣政府重新核定徵收補償費並通知本公司後，始依核定之徵收補償數額，決定是否異議、複議、訴願及行政訴訟。
「荷苞嶼排水幹線復興橋至快速道路橋段治理工程」徵收補償行政訴訟事件	嘉義縣鹿草鄉馬稠後段豐稠小段 34-5 地號等 6 筆面積計 13,530 m ² 補償地價 10,818,200 元	106 年 1 月 17 日提起行政訴訟	嘉義縣政府	一、嘉義縣政府為辦理「荷苞嶼排水幹線復興橋至快速道路橋段治理工程」用地需要，104 年 11 月 13 日公告徵收本公司所有嘉義縣鹿草鄉馬稠後段豐稠小段 34-5 地號等 6 筆面積計 13,530 m²土地補償款 10,818,200 元。 二、因補償地價偏低，於公告期間提出異議，並經復議程序後，提起訴願遭駁回，本公司於 106 年 1 月 17 日委任律師向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106 年 12 月 27 日該院 106 年度訴字第 28 號判決本公司之訴駁回。 三、本公司因不服判決提起上訴，108 年 2 月 27 日最高行政法院 108 年度判字第 83 號判決，應依該判決之法律見解另為適法之處分。 四、嗣嘉義縣政府通知本公司重新評定補償宗地市價與被最高行政法院撤銷之原補償市價完全未變動，本公司經異議及復議均被否准後，再提出訴願，案經內政部訴願決定撤銷原處分。 五、嘉義縣政府再通知本公司重新評定補償宗地市價，因本次評定通過之徵收補償價格低於原徵收補償價格，依訴願法第 81 條規定，本案仍維持原徵收價格補償之，本公司不服提出異議、復議程序後，提起訴願遭駁回。 六、本公司於 110 年 10 月 6 日委任律師向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111 年 5 月 31 日該院 110 年度訴字第 360 號判決本公司之訴駁回。

113 年度股東常會年報重大訴訟案件彙總說明				
系爭事實	標的金額	訴訟開始日	涉訟當事人	處理情形
				七、本公司因不服判決於 111 年 6 月 23 日提起上訴，目前最高行政法院審理中。 八、最高行政法院於 113 年 1 月 31 日將原判決廢棄，並發回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案號：111 年度上字第 527 號）。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於 113 年 12 月 3 日判決嘉義縣政府應依判決意旨重新為徵收補償決定（案號：113 年度訴更一字第 7 號），本次判決因雙方未再上訴而訴訟終結。後續待嘉義縣政府重新核定徵收補償費並通知本公司後，始依核定之徵收補償數額，決定是否異議、複議、訴願及行政訴訟。
臺南區處經管臺南市新市區大洲段、安定區六塊寮段 14 筆土地，於 109 年 3 月至 110 年 10 月間遭蔡燕章犯罪集團非法擅自侵入占用，並掩埋英漢公司、方揚公司及宗德公司之一般事業廢棄物。	一、損害賠償：1,050,563,051 元。 二、不當得利： 1. 至 111 年 4 月底：1,948,283 元 2. 自民國 111 年 5 月 1 日起至系爭土地回復原狀交還之日止：每日 2,616 元。	111 年 4 月 29 日 遞狀	蔡燕章、陳鼎濬、陳銘豐、陳豐銘、張新鋒、嚴之勤、林進旺、林政緯、林政輝（歿）、張進順、袁倫茂、謝晨喆、謝明倫、劉泰銘、李韋毅、何承愷、謝智超、楊登翔、蔡煊涵、呂禾守、吳寶傑、賴治文、游輝望、姜嘉維、吳宜真、陳道興、英漢工程有限公司、方揚實業有限公司、宗德環保有限公司	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案號：111 年原重訴字第 1 號 1. 110 年 10 月 19 日，檢警偵查發現本公司臺南市新市區大洲段、安定區六塊寮段、佳里區新宅段共 14 筆土地遭蔡燕章犯罪集團非法擅自侵入占用，並掩埋廢棄物。 2. 111 年 4 月 29 日，本公司委請律師向臺灣臺南地方法院（下稱臺南地院）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訴請蔡燕章等 25 名被告連帶給付不當得利與損害賠償。 3. 111 年 9 月 7 日，臺南地院刑事庭裁定移送該院民事庭續行審理。 4. 112 年 3 月 28 日，臺南地院民事庭召開準備程序庭，庭中因調閱相關刑事訴訟卷宗之必要，合意停止訴訟。 5. 112 年 7 月 25 日，本公司委請律師向臺南地院聲請續行訴訟。 6. 112 年 10 月 12 日，本公司委請律師向臺南地院提出追加起訴，訴請賴治文、游輝望、姜嘉維、吳宜真 4 名被告亦應連帶給付不當得利與損害賠償。 7. 臺南地院於 113 年 3 月 7 日及 5 月 16 日開庭續行言詞辯論，擬就本案案地進行鑑定以確認本案案地遭掩埋廢棄物之範圍及清理費用，並徵詢工業技術研究院（下稱工研院）擔任本案鑑定人的意願及報價。 8. 114 年 1 月 2 日，工研院函知臺南地院鑑定報價，並告知與本公司尚有其他業務往來，擬應利益迴避，臺南地院尚未裁定。

（十三）其他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 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附表二十四）：無。
-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 本公司於 113 年 11 月 4 日由劉起孝先生接任代理董事長；113 年 11 月 29 日由吳明昌先生接任董事長；114 年 2 月 11 日由吳明昌董事長暫兼總經理。
 2. 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改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發生變動，新任獨立董事湯瑞科先生、張桂鳳女士、賴婷婷女士，新任董事趙卿惠女士、曾梓峰先生、胡忠一先生。
- 五、第十條第一項第三款第八目、第七款前段、第十七條及第二十一條第一款、第二款規定之應記載事項所定資訊內容，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者：

「內部控制聲明書」已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網址如下：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公開資訊觀測站 \ 公司治理 \ 內部控制專區 \ 內部控制聲明書公告 \ 進入網頁後輸入台糖公司代號「1237」並勾選「公開發行」後查詢。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明昌





台糖健康易購網
www.ego888.com.tw

肉品 | 蔬菜 | 生活用品

嚴選品牌商品販售中!



品牌嚴選商品



賣魚的家魚貨



賣魚的家肉品



老爸ㄟ廚房調理食品



機善小農蔬菜



衛康肉品



正隆紙品



省荷包市集生活用品

陸續
增加中

ego888



嚴選品牌商品 一鍵

專人送到家

易購網會員優惠

加入會員送 1000元購物金

會員日加碼

每月8號下單送購物金



1000元

滿額免運費



台糖
商品

常溫
低溫

800元

1000元

當月壽星禮



>> 指定商品現折

200元

*限訂閱電子報會員